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Huishang Bank Corporation Limited*

徽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698)

2015年中期業績公告

徽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本行」）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行及其附屬公司截止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計中期業績。本公告列載本行2015年中期報告全文，並符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中有關中期業績初步公告附載資料的要求。本行2015年中期報告的印刷版本將於2015年9月內寄發予本行H股股東，屆時亦可在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的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行網站www.hsbank.com.cn閱覽。

承董事會命
徽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李宏鳴

中國安徽省合肥市
2015年8月28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行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李宏鳴、許德美、吳學民、張仁付及慈亞平；非執行董事張飛飛、祝九勝、錢力、蘆輝、趙宗仁、喬傳福及高央；獨立非執行董事歐巍、戴根有、王世豪、張聖懷、馮煒權及朱紅軍。

* 徽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據香港銀行業條例（香港法例第155章）並非一家認可機構，並非受限於香港金融管理局的監督，及不獲授權在香港經營銀行／接受存款業務。

目錄

釋義	2
第一章 公司簡介	3
第二章 會計數據和業務數據摘要	5
第三章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7
第四章 股本變動及股東情況	54
第五章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員工和機構情況	58
第六章 公司治理	64
第七章 重要事項	66
第八章 中期財務報告	70

釋義

在本中期報告中，除非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語具有如下涵義。

「本行、徽商銀行」	徽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包括子分公司，分行及支行
「中國銀監會」	中國銀行業監督管理委員會
「安徽銀監局」	中國銀監會安徽監管局
「中國證監會」	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
「內資股」	本行在中國發行的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普通股
「港元、港幣」	港幣元，香港法定貨幣
「香港」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香港上市規則」	香港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
「香港聯交所」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上市」	指本行H股股份於香港聯交所主板上市
「上市日」	指本行H股股份開始在香港聯交所買賣之日期，即2013年11月12日
「兩高一剩行業」	指高污染、高耗能和產能過剩的行業
「人行」	中國人民銀行
「中國」	中華人民共和國
「三農」	農業、農村和農民的簡稱
「元、人民幣」	人民幣元，中國法定貨幣。本報告除特別說明外，金額幣種為人民幣

第一章 公司簡介

1.1 公司基本情況

- 1.1.1 法定中文名稱：徽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英文名稱：Huishang Bank Corporation Limited
- 1.1.2 法定代表人：李宏鳴
授權代表：吳學民、魏偉峰
董事會秘書：易豐
公司秘書：魏偉峰
- 1.1.3 註冊及辦公地址：中國安徽省合肥市安慶路79號天徽大廈A座
- 1.1.4 聯繫地址：中國安徽省合肥市安慶路79號天徽大廈A座
電話：+86-0551-62667787
傳真：+86-0551-62667787
郵政編碼：230001
本行網址：www.hsbank.com.cn
電子信箱：djb@hsbank.com.cn
- 1.1.5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28號金鐘匯中心18樓
- 1.1.6 會計師事務所：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香港中環太子大廈22樓
- 1.1.7 中國法律顧問：北京市金杜律師事務所
香港法律顧問：瑞生國際律師事務所
- 1.1.8 內資股股票託管機構：中國證券登記結算有限責任公司
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 〔註〕 徽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據香港銀行業條例（香港法例第155章）並非一家認可機構，並非受限於香港金融管理局的監督，及不獲授權在香港經營銀行／接受存款業務。

第一章 公司簡介

1.2 公司簡介

徽商銀行是經中國銀監會批准，全國首家由城市商業銀行、城市信用社聯合重組成立的區域性股份制商業銀行，總部設在安徽省合肥市。1997年4月4日註冊成立。2005年底更名為徽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2005年12月28日正式合併安徽省內蕪湖、馬鞍山、安慶、淮北、蚌埠5家城市商業銀行，及六安、淮南、銅陵、阜陽科技、阜陽鑫鷹、阜陽銀河、阜陽金達等7家城市信用社。2006年1月1日正式對外營業。2013年11月12日，本行在香港聯交所主板掛牌上市。本行經安徽銀監局批准持有機構編碼為B0162H234010001的金融許可證，並經安徽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批准領取註冊證340000000026144號企業法人營業執照，註冊地址為中國安徽省合肥市安慶路79號天徽大廈A座。截至2015年6月30日，徽商銀行註冊資本為人民幣110.50億元。

本行主要經營範圍包括在中國吸收公司和零售客戶存款，利用吸收的存款發放貸款，以及從事資金業務，包括貨幣市場業務，投資和交易業務及代客交易等。截至2015年6月30日，徽商銀行在崗員工6,860人；除總行外，本行設有279家分支機構（包括17家分行和262家支行），517家自助服務區。本行擁有三家附屬公司即徽銀金融租賃有限公司、金寨徽銀村鎮銀行有限責任公司和無為徽銀村鎮銀行有限責任公司，並參股奇瑞徽銀汽車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1.3 2015年上半年獲獎情況

2015年上半年，本行在國內權威機構組織的評選活動中榮獲多項榮譽：

- ◆ 2月，榮獲中央國債登記結算有限責任公司授予的「2014年度中國債券市場資產支持證券優秀發起人」榮譽稱號。
- ◆ 2月，在中央國債登記結算有限責任公司組織的2014年中國債券市場優秀成員評選活動中，榮獲「2014年債券市場優秀自營商」稱號。
- ◆ 4月，在人行合肥中心支行組織的2014年度安徽省金融機構支付清算工作評比中，榮獲第一名。
- ◆ 4月，在人行合肥中心支行組織的2014年安徽省銀行業金融機構執行人民銀行有關規定情況評價中，晉升為最高等級的「A類」金融機構。
- ◆ 4月，在人行合肥中心支行組織開展的安徽省2014年度反洗錢非現場監管評價中，獲評A檔。
- ◆ 5月，在安徽銀監局組織的2014年度安徽銀行業金融機構案防工作監管評價中，獲評「綠牌」評級。
- ◆ 5月，在中國銀聯組織開展的2014年度區域性銀行業機構銀聯卡競賽活動中，榮獲「銀聯信用卡業務貢獻獎」、「2014年度銀聯分期付款業務先進獎」和「公務卡業務先進獎」。
- ◆ 5月，榮獲由《新安晚報》舉辦的2015中國（安徽）互聯網金融發展大會授予的「2015中國（安徽）最佳直銷銀行」稱號。

第二章 會計數據和業務數據摘要

2.1 主要財務資料

經營業績	2015年	2014年	人民幣百萬元
	1-6月	1-6月	本期比上年 同期+ / (-)%
營業淨收入 ⁽¹⁾	7,707	6,000	28.45
稅前利潤	4,005	3,731	7.34
歸屬於本行股東淨利潤	3,067	2,839	8.03

每股計	2015年	2014年	人民幣元
	1-6月	1-6月	本期比上年 同期+ / (-)
歸屬於本行股東基本盈利	0.28	0.26	7.69
歸屬於本行股東稀釋盈利	0.28	0.26	7.69
歸屬於本行股東期末淨資產	3.41	3.01	13.29

規模指標	2015年	2014年	人民幣百萬元
	6月30日	12月31日	本期末比 上年末+ / (-)%
資產總額	575,156	482,764	19.14
其中：貸款和墊款總額	241,983	219,396	10.30
負債總額	536,257	446,211	20.18
其中：客戶存款總額	349,427	317,870	9.93
歸屬於本行股東的權益	37,734	36,374	3.74

註：(1) 營業淨收入為淨利息收入、淨手續費及佣金收入、淨交易收益、證券投資淨收益、其他營業收入淨額之和，不包含聯營公司投資淨收益。

第二章 會計數據和業務數據摘要

2.2 財務比率

盈利能力指標 ⁽¹⁾	2015年 1-6月	2014年 1-12月	2014年 1-6月	本期比上年 同期+ / (-)
歸屬於本行股東的除稅後 平均總資產回報率	1.16	1.31	1.38	-0.22
歸屬於本行股東的除稅後 平均股東權益回報率	16.55	16.68	17.50	-0.95
淨利差	2.46	2.47	2.34	0.12
淨利息收益率	2.68	2.74	2.63	0.05
估營業淨收入百分比	2015年 1-6月	2014年 1-12月	2014年 1-6月	本期比上年 同期+ / (-)
－ 淨利息收入	86.93	89.60	89.35	-2.42
－ 非利息淨收入 ⁽²⁾	13.07	10.40	10.65	2.42
成本收入比率（含營業稅金及附加） ⁽³⁾	25.24	33.08	30.58	-5.34
資產質量指標	2015年 6月30日	2014年 12月31日	2014年 6月30日	本期比上年 同期+ / (-)
不良貸款率	0.97	0.83	0.67	0.30
不良貸款撥備覆蓋率	233.88	255.27	323.52	-89.64
貸款撥備率	2.27	2.13	2.16	0.11
資本充足率指標	2015年 6月30日	2014年 12月31日	2014年 6月30日	本期比上年 同期+ / (-)
核心一級資本充足率	9.70	11.50	12.43	-2.73
資本充足率	11.24	13.41	14.68	-3.44
權益對總資產比率	6.76	7.57	7.52	-0.76

註：(1) 按年率計算；

(2) 本指標中非利息淨收入包含手續費及佣金淨收入、淨交易收益、證券投資淨收益、股利收入、其他營業收入淨額，不包含聯營合營公司投資淨收益；

(3) 成本收入比率=營業費用 / 營業收入。

第三章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3.1 總體經營情況

2015年上半年，面對錯綜複雜的外部形勢和日益激烈的同業競爭，本行努力克服各種不利因素，堅持以質量和效益為中心，以轉型發展和結構調整為主線，業務規模穩步擴張，盈利能力繼續提升，實現了各項業務的穩步增長和經營管理水平的持續改善，主要表現在：

資產負債規模適度增長。截至2015年6月末，本行資產總額為人民幣5,751.56億元，比上年末增加人民幣923.92億元，增幅19.14%；貸款和墊款總額為人民幣2,419.83億元，比上年末增加人民幣225.87億元，增幅10.30%；客戶存款總額為人民幣3,494.27億元，比上年末增加人民幣315.57億元，增幅9.93%。

不良資產有所上升，撥備覆蓋保持穩健水平。截至2015年6月末，本行不良貸款餘額為人民幣23.50億元，比上年末增加人民幣5.24億元；不良貸款率為0.97%，比上年末提高0.14個百分點；不良貸款撥備覆蓋率為233.88%，比上年末下降21.39個百分點。

3.2 利潤表分析

3.2.1 財務業績摘要

	人民幣百萬元	
	2015年1-6月	2014年1-6月
淨利息收入	6,700	5,361
淨手續費及佣金收入	902	468
其他淨收入	105	172
經營費用	1,945	1,835
應佔聯營公司利潤	50	39
資產減值損失	1,807	474
稅前利潤	4,005	3,731
所得稅費用	932	890
淨利潤	3,073	2,840
歸屬於本行股東淨利潤	3,067	2,839

2015年1-6月，本行實現稅前利潤40.05億元，同比增長7.34%，實際所得稅率為23.27%，同比下降0.58個百分點。

第三章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3.2 利潤表分析（續）

3.2.2 營業淨收入

2015年1-6月，本行實現營業淨收入77.07億元，同比上升28.43%，其中淨利息收入的佔比為86.37%，同比下降2.39個百分點，非利息淨收入的佔比為13.63%，同比上升2.39個百分點

	2015年1-6月 (%)	2014年1-6月 (%)	2013年1-6月 (%)
淨利息收入	86.37	88.76	91.87
淨手續費及佣金收入	11.63	7.74	5.70
其他淨收入	1.35	2.85	1.96
對聯營合營公司的投資收益	0.65	0.65	0.47
合計	100.00	100.00	100.00

註：該項營業淨收入的分析含對聯營合營公司的投資收益；其他淨收入為交易淨損益、證券投資淨收益、股利收入、其他營業收入淨額。

3.2.3 淨利息收入

2015年1-6月，本行淨利息收入為67.00億元，同比增長24.98%，主要原因是生息資產規模增長。

下表列出所示期間本行資產負債項目平均餘額、利息收入／利息支出及年化平均收益／平均成本率情況。生息資產及計息負債項目平均餘額為日均餘額。

人民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2015年1-6月			2014年1-12月			2014年1-6月		
	平均 餘額	利息 收入	年化平均 收益率%	平均 餘額	利息 收入	平均 收益率%	平均 餘額	利息 收入	年化平均 收益率%
生息資產									
貸款和墊款	233,131	7,914	6.79	204,783	14,273	6.97	201,757	7,004	6.94
債券投資	117,812	3,033	5.15	75,829	3,684	4.86	69,256	1,531	4.42
現金及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58,595	443	1.51	57,350	872	1.52	56,220	430	1.53
存拆放同業和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90,760	2,056	4.53	78,756	4,228	5.37	80,790	2,340	5.79
融資租賃	279	8	5.73	-	-	-	-	-	-
生息資產及利息收入總額	500,577	13,454	5.38	416,718	23,057	5.53	408,023	11,305	5.54

第三章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3.2 利潤表分析（續）

3.2.3 淨利息收入（續）

人民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2015年1-6月			2014年1-12月			2014年1-6月		
	平均 餘額	利息 支出	年化平均 成本率%	平均 餘額	利息 支出	平均 成本率%	平均 餘額	利息 支出	年化平均 成本率%
計息負債									
向中央銀行借款 ⁽¹⁾	94	1	3.14	-	-	-	7	0	3.25
客戶存款	309,132	3,388	2.19	278,013	6,361	2.29	268,100	3,141	2.34
同業和其他金融機構存拆放款項	122,092	2,563	4.20	91,241	4,707	5.16	94,924	2,564	5.40
已發行債務	32,548	802	4.93	10,752	566	5.26	8,987	239	5.32
計息負債及利息支出總額	463,866	6,754	2.91	380,006	11,634	3.06	372,018	5,944	3.20
淨利息收入	/	6,700	/	/	11,423	/	/	5,361	/
淨利差	/	/	2.46	/	/	2.47	/	/	2.34
淨利息收益率	/	/	2.68	/	/	2.74	/	/	2.63

註：（1） 2014年1-6月及2015年1-6月向中央銀行借款年化平均成本率以千元數據測算。

2015年1-6月，本行淨利差為2.46%，同上年末下降0.01%。生息資產年化平均收益率為5.38%，計息負債年化平均成本率2.91%。

2015年1-6月，本行淨利息收益率為2.68%，同上年末下降0.06個百分點。

第三章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3.2 利潤表分析（續）

3.2.3 淨利息收入（續）

下表列出所示期間本行由於規模變化和利率變化導致利息收入和利息支出變化的分佈情況：規模變化以平均餘額（日均餘額）變化來衡量；利率變化以平均利率變化來衡量，由規模變化和利率變化共同引起的利息收支變化，計入利率變化對利息收支變化的影響金額。

	人民幣百萬元		
	2015年1-6月對比2014年1-6月		
	增（減）因素		
	規模	利率	增（減）淨值
資產			
貸款和墊款	1,089	-179	910
債券投資	1,073	429	1,502
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18	-5	13
存拆放同業和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289	-573	-284
融資租賃	-	8	8
利息收入變動	2,469	-320	2,149
負債			
向中央銀行借款	1	-	1
客戶存款	481	-234	247
同業和其他金融機構存拆放款項	734	-735	-1
已發行債務	627	-64	563
利息支出變動	1,843	-1,033	810
淨利息收入變動	626	713	1,339

第三章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3.2 利潤表分析（續）

3.2.4 利息收入

2015年1-6月，本行實現利息收入134.54億元，同比增長19.01%，主要是由於生息資產規模擴張。貸款和墊款利息收入仍然是本行利息收入的最大組成部份。

貸款利息收入

2015年1-6月，本行貸款和墊款利息收入為79.14億元，同比提高9.10億元，增幅12.99%。

下表列出所示期間本行貸款和墊款各組成部份的平均餘額、利息收入及年化平均收益率情況。

	2015年1-6月			2014年1-6月		
	平均 餘額	利息 收入	年化平均 收益率%	平均 餘額	利息 收入	年化平均 收益率%
企業貸款	162,430	5,766	7.10	139,009	4,940	7.11
零售貸款	57,842	1,774	6.13	52,830	1,666	6.31
票據貼現	12,859	374	5.82	9,918	398	8.03
貸款和墊款	233,131	7,914	6.79	201,757	7,004	6.94

第三章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3.2 利潤表分析（續）

3.2.5 利息支出

2015年1-6月，本行利息支出為67.54億元，同比增加8.11億元，增幅13.65%。主要是由於計息負債結構變化及規模增長。

客戶存款利息支出

2015年1-6月，本行客戶存款利息支出33.88億元，同比增加2.47億元，增幅7.86%，主要是客戶存款平均餘額同比增長15.30%。

下表列出所示期間本行企業存款及零售存款的平均餘額、利息支出和年化平均成本率。

	2015年1-6月			2014年1-6月		
	平均 餘額	利息 支出	年化平均 收益率%	平均 餘額	利息 支出	年化平均 收益率%
企業客戶存款						
活期	117,189	473	0.81	99,374	378	0.76
定期	89,735	1,783	3.97	72,266	1,976	5.47
小計	206,924	2,256	2.18	171,640	2,354	2.74
零售客戶存款						
活期	27,911	61	0.44	26,340	51	0.39
定期	40,030	670	3.35	33,110	539	3.26
小計	67,941	731	2.15	59,450	590	1.98
其他	34,267	401	2.34	37,010	197	1.06
客戶存款總額	309,132	3,388	2.19	268,100	3,141	2.34

人民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第三章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3.2 利潤表分析（續）

3.2.6 非利息淨收入

2015年1-6月本行實現非利息淨收入10.57億元，同比增加3.78億元，增幅55.67%。

下表列出所示期間本行非利息淨收入的主要組成部份。

	人民幣百萬元	
	2015年1-6月	2014年1-6月
手續費及佣金收入	946	508
減：手續費及佣金支出	44	40
淨手續費及佣金收入	902	468
其他非利息淨收入 ⁽¹⁾	155	211
非利息淨收入總額	1,057	679

註：(1) 包含淨交易收益、證券投資淨收益、股利收入、其他營業收入淨額、聯營企業投資淨收益。

3.2.7 淨手續費及佣金收入

2015年1-6月本行淨手續費及佣金收入9.02億元，同比增加4.34億元，增幅92.74%，主要是託管及其他受託業務佣金、銀行卡手續費、顧問與諮詢費增加。

下表列出所示期間本行淨手續費及佣金收入的主要組成部份。

	人民幣百萬元	
	2015年1-6月	2014年1-6月
手續費及佣金收入	946	508
銀行卡手續費	100	70
結算與清算手續費	55	52
代理服務手續費	14	14
顧問與諮詢費	104	86
擔保承諾業務手續費	24	23
託管及其他受託業務佣金	562	189
其他 ⁽¹⁾	87	74
手續費及佣金支出	(44)	(40)
淨手續費及佣金收入	902	468

註：(1) 主要包括銀團貸款手續費、國內保理服務費、國際貿易融資安排費等。

第三章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3.2 利潤表分析（續）

3.2.8 其他非利息淨收入

2015年1-6月，本行其他非利息淨收入1.55億元，同比減少0.56億元，降幅26.54%，主要由於其他營業收入淨額及淨交易收益的減少。

下表列出所示期間本行其他淨收入的主要構成。

	人民幣百萬元	
	2015年1-6月	2014年1-6月
證券投資淨收益	60	42
股利收入	0	-
淨交易收益	(2)	48
聯營企業投資淨收益	50	39
其他營業收入淨額	47	82
其他淨收入總額	155	211

3.2.9 經營費用

2015年1-6月，本行經營費用為19.45億元，同比增長5.99%。主要受業務擴展等因素，造成營業稅金及附加、折舊及攤銷、租賃費等均有不同程度上升。

下表列出所示期間本行經營費用的主要構成。

	人民幣百萬元	
	2015年1-6月	2014年1-6月
員工費用	694	787
營業稅金及附加	602	448
折舊及攤銷	155	133
租賃費	106	89
其他一般及行政費用	388	378
經營費用合計	1,945	1,835

第三章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3.2 利潤表分析（續）

3.2.10 資產減值損失

2015年上半年，本行計提資產減值損失18.07億元，較上年同期增加281.22%。

	人民幣百萬元	
	2015年 6月30日	2014年 6月30日
客戶貸款及墊款		
— 以組合方式進行評估	(832)	(344)
— 以單項方式進行評估	(695)	(130)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13)	—
應收款項類投資	(238)	—
其他應收款	(29)	—
合計	(1,807)	(474)

3.3 資產負債表分析

3.3.1 資產

截至2015年6月30日，本行資產總額達人民幣5,751.56億元，比2014年末增長19.14%。資產總額的增長主要是由於投資以及貸款和墊款等資產的增長。

項目名稱	2015年6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金額	佔比	金額	佔比
貸款和墊款總額	241,983	42.06%	219,396	45.45%
貸款減值準備	(5,496)	(0.96%)	(4,662)	(0.97%)
貸款和墊款淨額	236,487	41.10%	214,734	44.48%
投資	185,642	32.28%	112,356	23.28%
現金	1,152	0.20%	1,068	0.22%
存放央行款項	68,657	11.94%	75,353	15.61%
存放同業和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13,461	2.34%	11,352	2.35%
拆出資金及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59,995	10.43%	62,434	12.93%
固定資產	1,477	0.26%	1,415	0.29%
遞延所得稅資產	1,007	0.18%	956	0.20%
其他資產*	7,278	1.27%	3,096	0.64%
資產總額	575,156	100.00%	482,764	100.00%

* 「對聯營企業投資」2014年單列披露，本次未合併在「其他資產」列示。

第三章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3.3 資產負債表分析（續）

3.3.1 資產（續）

3.3.1.1 貸款和墊款

截至2015年6月30日，本行貸款和墊款總額為人民幣2,419.83億元，比上年末增長10.30%，貸款和墊款總額佔資產總額比例為42.06%，比上年末下降3.39個百分點。

按產品類型劃分的貸款分佈情況

下表列出截至所示日期，本行按產品類型劃分的貸款和墊款。

項目名稱	2015年6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金額	佔比	金額	佔比
公司貸款	165,506	68.40%	149,222	68.02%
貼現	16,855	6.96%	13,580	6.19%
零售貸款	59,622	24.64%	56,594	25.79%
貸款和墊款總額	241,983	100.00%	219,396	100.00%

人民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公司貸款

截至2015年6月30日，本行公司貸款總額為人民幣1,655.06億元，比上年末增長10.91%，佔貸款和墊款總額的68.40%，比上年末上升0.39個百分點。2015年上半年，本行結合宏觀經濟形勢和監管要求，合理調控信貸總額，深入調整信貸結構，系統防範各類風險，實現了公司貸款結構與風險收益的同步優化。

票據貼現

截至2015年6月30日，本行企業票據貼現總額為人民幣168.55億元，比上年末增長24.12%。今年以來，本行受監管要求，為控制信貸總額在合理的範圍內，通過貼現調節信貸規模，優化信貸結構，通過加快週轉、集中運營等方式，提高票據資產的綜合回報。

第三章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3.3 資產負債表分析 (續)

3.3.1 資產 (續)

3.3.1.1 貸款和墊款 (續)

零售貸款

截至2015年6月30日，本行零售貸款總額為人民幣596.22億元，比上年末增長5.35%，佔貸款和墊款總額的24.64%，比上年末下降1.16個百分點。

項目名稱	2015年6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金額	佔比	金額	佔比
個人住房抵押貸款	41,906	70.28%	40,070	70.80%
個人經營循環貸款	10,616	17.81%	10,420	18.41%
其他	7,100	11.91%	6,104	10.79%
零售貸款總額	59,622	100.00%	56,594	100.00%

人民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3.3.1.2 投資

本行投資包括以人民幣和外幣計價的上市和非上市證券，包括交易類金融資產、衍生金融資產、可供出售類金融資產、持有到期類金融資產、應收賬款類金融資產。

下表按會計分類列出本行投資組合構成情況。

項目名稱	2015年6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金額	佔比	金額	佔比
交易類金融資產	4,993	2.69%	2,964	2.64%
衍生金融資產	3	0.00%	2	0.00%
可供出售類金融資產	55,737	30.02%	71,572	63.70%
持有到期類金融資產	31,634	17.04%	30,021	26.72%
應收賬款類金融資產	93,275	50.25%	7,797	6.94%
投資	185,642	100.00%	112,356	100.00%

人民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第三章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3.3 資產負債表分析 (續)

3.3.1 資產 (續)

3.3.1.2 投資 (續)

交易性金融資產

下表列出本行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組合構成情況。

	人民幣百萬元	
	2015年 6月30日	2014年 12月31日
中國政府	566	532
金融機構	4,134	1,883
公司	293	549
交易性金融資產總額	4,993	2,964

本行謹慎看好下半年債券市場表現，上半年適當擇機增持了部份交易性券種，進行波段操作，賺取價差收入。

可供出售投資

截至2015年6月30日，本行可供出售投資餘額為557.37億元，較2014年末下降22.12%，該類投資主要是基於資產負債配置和提高經營績效的需要。

2015年上半年，宏觀經濟繼續放緩，通脹低位運行，央行繼續實施穩健的貨幣政策，適時適度預調微調，流動性整體維持寬鬆局面。本行順應市場形勢，積極把握市場機會，加大投資配置進度，不斷優化投資組合結構，取得了較好的投資績效。

下表列出本行可供出售投資組合構成情況。

	人民幣百萬元	
	2015年 6月30日	2014年 12月31日
中國政府債券	10,290	10,590
金融債券	10,146	12,554
企業債券	4,874	6,438
資金信託計劃及資產管理計劃	30,430	41,755
同業存單	218	444
權益性證券	10	10
可供出售投資總額	55,968	71,791
減值準備	(231)	(219)
可供出售投資淨額	55,737	71,572

第三章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3.3 資產負債表分析 (續)

3.3.1 資產 (續)

3.3.1.2 投資 (續)

持有至到期投資

截至2015年6月30日，本行持有至到期投資餘額比上年末增加16.13億元，增幅5.37%。持有至到期投資作為本行的戰略性配置將長期持有。本行基於銀行賬戶利率風險管理的要求，2015年上半年在債券市場收益率位於高位時適當加大了固定利率債券的配置，重點是中國政府債券。

	人民幣百萬元	
	2015年 6月30日	2014年 12月31日
中國政府債券	15,996	12,356
金融債券	11,126	11,545
企業債券	4,512	6,019
同業存單	-	101
持有到期投資總額	31,634	30,021

貸款及應收款項類投資

貸款及應收款項類投資包括本行投資的理財產品、券商及信託計劃產品及憑證式國債，在境內沒有公開市價。2015年上半年，市場流動性整體相對寬裕，為提高投資回報，本行重點增加了對資產管理計劃的投資。

	人民幣百萬元	
	2015年 6月30日	2014年 12月31日
政府債券	126	113
理財產品	11,787	3,046
資金信託計劃及資產管理計劃	81,600	4,638
貸款及應收款項類投資總額	93,513	7,797
減值準備	(238)	-
貸款及應收款項類投資淨額	93,275	7,797

第三章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3.3 資產負債表分析 (續)

3.3.1 資產 (續)

3.3.1.2 投資 (續)

賬面價值與市場價值

所有被分類為交易性金融資產和可供出售投資中的債券投資均按市場價值或公允價值入賬。

下表列出截至所示日期本行投資組合中持有至到期投資及貸款及應收款項投資的賬面價值和市場價值。

	2015年6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賬面價值	公允價值	賬面價值	公允價值
持有至到期投資	31,634	31,920	30,021	29,957
貸款及應收款項類投資	93,275	93,264	7,797	7,776

人民幣百萬元

附屬公司及主要參股公司

所持對象名稱	初始 投資金額 (人民幣 千元)	佔該公司 股權比例 (%)	期末 持股數量 (股)	期末 賬面價值 (人民幣 千元)	股份來源	備註
金寨徽銀村鎮銀行 有限責任公司	32,800	41	32,800	32,800	發起設立	附屬公司
徽銀金融租賃 有限公司	1,020,000	51	1,020,000	1,020,000	發起設立	附屬公司
無為徽銀村鎮銀行 有限責任公司	40,000	40	40,000	85,513	發起設立	附屬公司
奇瑞徽銀汽車金融 有限公司	100,000	20	200,000	375,893	發起設立	參股公司

註：本行於2013年6月15日分別與安徽金安不銹鋼鑄造有限公司(持有金寨徽銀村鎮銀行有限責任公司10%股份)、安徽合益食品有限公司(持有金寨徽銀村鎮銀行有限責任公司9%股份)、管厚龍(持有金寨徽銀村鎮銀行有限責任公司10%股份)簽署《一致行動聲明》，該等股東將在涉及金寨徽銀村鎮銀行有限責任公司財務、經營政策等重大決策中與本行的表決意見保持一致，據此，本行對金寨徽銀村鎮銀行有限責任公司具有實際控制地位，金寨徽銀村鎮銀行有限責任公司為本行控股子公司。

本行於2010年出資成立了無為徽銀村鎮銀行有限責任公司，被投資企業註冊資本人民幣1億元，本集團出資人民幣4,000萬元，佔比40%。無為徽銀村鎮銀行有限責任公司獲銀監會批准於2010年8月8日正式開業。本行雖不具備絕對控股地位，但綜合考慮了各種情況，近期的經營活動表明本行對無為徽銀村鎮銀行有限責任公司具備主導其相關經營活動的能力，存在實際控制情況，於2014年12月31日本行將無為徽銀村鎮銀行有限責任公司納入合併範圍。

第三章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3.3 資產負債表分析 (續)

3.3.2 負債

截至2015年6月30日，本行負債總額為人民幣5,362.57億元，比上年末增長20.18%，主要是客戶存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的穩步增長。

項目名稱	2015年6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金額	佔比	金額	佔比
向中央銀行借款	160	0.03%	107	0.02%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	64,957	12.11%	24,430	5.48%
拆入資金	2,083	0.39%	1,682	0.38%
衍生金融負債	17	0.00%	2	0.00%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	58,646	10.94%	72,481	16.24%
客戶存款	349,427	65.16%	317,870	71.24%
應交稅金	734	0.14%	825	0.18%
發行債券	50,127	9.35%	18,751	4.20%
其他負債	10,106	1.88%	10,063	2.26%
負債總額	536,257	100.00%	446,211	100.00%

人民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第三章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3.3 資產負債表分析 (續)

3.3.2 負債 (續)

客戶存款

本行一貫重視並積極拓展存款業務，在2015年同業競爭日益激烈的情況下，本行通過實施各項有力措施，保持客戶存款穩定增長。截至2015年6月30日，本行客戶存款總額為人民幣3,494.27億元，比2014年末增長9.93%，佔本行負債總額的65.16%。

下表列出截至所示日期，本行按產品類型和客戶類型劃分的客戶存款情況。

項目名稱	2015年6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餘額	佔比	餘額	佔比
企業客戶存款				
活期存款	117,184	33.53%	114,346	35.97%
定期存款	112,681	32.25%	94,699	29.79%
小計	229,865	65.78%	209,045	65.76%
零售客戶存款				
活期存款	30,974	8.86%	28,152	8.86%
定期存款	54,807	15.69%	45,892	14.44%
小計	85,781	24.55%	74,044	23.30%
其他存款	33,781	9.67%	34,781	10.94%
包括：保證金存款	32,895	9.41%	34,427	10.83%
客戶存款總額	349,427	100.00%	317,870	100.00%

截至2015年6月30日，本行零售客戶存款佔客戶存款總額的比例為24.55%，比2014年末上升1.26個百分點。

2015年以來，本行客戶定期存款佔比有所提高。截至2015年6月30日，本行活期存款佔客戶存款總額的比例為42.39%，較2014年末下降2.44個百分點。其中，企業客戶類活期存款佔客戶存款的比例為33.53%，較2014年末下降2.44個百分點，零售客戶活期存款佔客戶存款的比例為8.86%，與2014年末持平。

第三章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3.3 資產負債表分析 (續)

3.3.3 股東權益

項目名稱	人民幣百萬元	
	2015年 6月30日	2014年 12月31日
股本	11,050	11,050
資本公積	6,751	6,751
盈餘公積	4,638	4,071
一般風險準備	4,716	3,743
投資重估儲備	(60)	(109)
未分配利潤	10,639	10,868
歸屬於本行的股東權益合計	37,734	36,374
非控制性權益	1,165	179
股東權益合計	38,899	36,553

3.4 貸款質量分析

3.4.1 按五級分類劃分的貸款分佈情況

下表列出截至所示日期，本行貸款五級分類情況。

	2015年6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金額	佔總額 百分比%	金額	佔總額 百分比%
正常類貸款	2,336.94	96.58	2,130.18	97.10
關注類貸款	59.39	2.45	45.52	2.07
次級類貸款	17.93	0.74	15.65	0.71
可疑類貸款	4.55	0.19	2.13	0.10
損失類貸款	1.02	0.04	0.48	0.02
客戶貸款及墊款總額	2,419.83	100.00	2,193.96	100.00
不良貸款總額	23.50	0.97	18.26	0.83

在貸款監管五級分類制度下，本行的不良貸款包括分類為次級、可疑及損失類貸款。受外部經營環境變化影響，本行資產質量受到嚴峻挑戰，通過着力防範風險，加快清收處置，保持了資產質量的穩定，截至報告期末，本行不良貸款率0.97%，雖然比上年末上升了0.14個百分點，但在同業中仍保持優良水平。

第三章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3.4 貸款質量分析（續）

3.4.2 按產品類型劃分的貸款及不良貸款分佈情況

下表列出於所示日期按照產品類型劃分的貸款及不良貸款分佈情況。

	2015年6月30日				人民幣億元，百分比除外 2014年12月31日			
	貸款金額	佔總額 百分比%	不良 貸款金額	不良 貸款率%	貸款 金額	佔總額 百分比%	不良 貸款金額	不良 貸款率%
企業貸款	1,655.06	68.40	19.77	1.19	1,492.22	68.02	15.38	1.03
流動資金貸款	906.68	37.47	6.47	0.71	858.01	39.11	7.69	0.90
固定資產貸款	642.90	26.57	0.00	0.00	577.03	26.30	0.00	0.00
貿易融資	36.46	1.51	0.23	0.63	45.44	2.07	0.13	0.29
其他 ⁽¹⁾	69.02	2.85	13.07	18.94	11.74	0.54	7.56	64.40
票據貼現 ⁽²⁾	168.55	6.96	-	-	135.80	6.19	-	-
零售貸款	596.22	24.64	3.73	0.63	565.94	25.79	2.88	0.51
個人住房貸款	354.61	14.66	0.57	0.16	345.04	15.72	0.48	0.14
個人經營貸款	197.82	8.17	2.46	1.24	187.98	8.57	1.90	1.01
信用卡貸款	35.83	1.48	0.59	1.65	25.03	1.14	0.39	1.56
個人消費貸款	7.96	0.33	0.11	1.38	7.89	0.36	0.11	1.39
客戶貸款及墊款總額	2,419.83	100.00	23.50	0.97	2,193.96	100.00	18.26	0.83

註：（1） 主要包括對公按揭類貸款

（2） 票據貼現逾期轉入企業貸款核算

第三章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3.4 貸款質量分析（續）

3.4.3 按行業劃分的貸款及不良貸款分佈情況

下表列出於所示日期按行業劃分的貸款及不良貸款情況。

	2015年6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貸款 金額	佔總額 百分比%	不良 貸款金額	不良 貸款率%	貸款 金額	佔總額 百分比%	不良 貸款金額	不良 貸款率%
企業貸款	1,655.06	68.40	19.77	1.19	1,492.22	68.01	15.38	1.03
商業及服務業	490.69	20.29	4.96	1.01	419.81	19.15	7.17	1.71
製造業	401.29	16.58	4.29	1.07	409.46	18.66	4.63	1.13
公用事業	295.08	12.19	-	-	196.00	8.93	-	-
房地產	156.78	6.48	-	-	165.08	7.52	-	-
建築業	144.36	5.97	0.23	0.16	141.38	6.44	0.47	0.33
能源及化工業	34.20	1.41	-	-	34.48	1.57	0.10	0.29
運輸業	65.57	2.71	10.15	15.48	62.82	2.86	2.79	4.44
教育及傳媒業	18.64	0.77	-	-	19.12	0.87	-	-
飲食及旅遊業	16.68	0.69	0.11	0.66	15.48	0.71	0.09	0.58
金融業	9.72	0.40	-	-	8.34	0.38	-	-
其他	22.05	0.91	0.03	0.14	20.25	0.92	0.13	0.64
票據貼現	168.55	6.96	-	-	135.80	6.19	-	-
零售貸款	596.22	24.64	3.73	0.63	565.94	25.80	2.88	0.51
客戶貸款及墊款總額	2,419.83	100.00	23.50	0.97	2,193.96	100.00	18.26	0.83

其他：主要包括種植、林、畜牧業及漁業。

2015年上半年，我行總體信貸政策是：加強對外部經濟形勢、金融環境的研判，認真貫徹落實國家產業政策、金融政策和區域政策；以經營信貸為理念，著力優化配置信貸資源，推動產品和業務創新，推動信貸業務轉型和結構調整；堅守風險底綫，加強重點領域和重點行業風險管控，實行穩健的信貸政策。發揮信貸政策導向作用，促進全行信貸業務持續、健康發展。

第三章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3.4 貸款質量分析（續）

3.4.4 按地區劃分的貸款及不良貸款分佈情況

下表列出於所示日期按地區劃分的貸款及不良貸款分佈情況。

人民幣億元，百分比除外

	2015年6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4年6月30日			
	貸款 金額	佔總額 百分比%	不良 貸款金額	不良 貸款率%	貸款 金額	佔總額 百分比%	不良 貸款金額	不良 貸款率%	貸款 金額	佔總額 百分比%	不良 貸款金額	不良 貸款率%
安徽	2,260.11	93.40	22.78	1.01	2,038.80	92.93	17.53	0.86	1,979.85	93.48	13.74	0.69
江蘇	159.72	6.60	0.72	0.45	155.16	7.07	0.73	0.47	138.02	6.52	0.37	0.27
客戶貸款及 墊款總額	2,419.83	100.00	23.50	0.97	2,193.96	100.00	18.26	0.83	2,117.87	100.00	14.11	0.67

本行自2009年初開始將業務拓展到江蘇省南京市，2015年上半年江蘇貸款總額佔客戶貸款及墊款總額的6.60%，江蘇不良貸款佔全行不良貸款的3.06%。

3.4.5 按擔保方式劃分的貸款及不良貸款分佈情況

下表列出於所示日期按擔保方式劃分的貸款及不良貸款分佈情況。

人民幣億元，百分比除外

	2015年6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貸款 金額	佔總額 百分比%	不良 貸款金額	不良 貸款率%	貸款 金額	佔總額 百分比%	不良 貸款金額	不良 貸款率%
抵押貸款	1,286.69	53.17	7.56	0.59	1,166.98	53.19	8.86	0.76
質押貸款	80.32	3.32	0.92	1.15	76.93	3.51	1.34	1.74
保證貸款	733.80	30.32	5.45	0.74	697.02	31.77	6.03	0.87
信用貸款	150.47	6.22	9.57	6.35	117.23	5.34	2.03	1.73
票據貼現	168.55	6.97	-	-	135.80	6.19	-	-
客戶貸款及 墊款總額	2,419.83	100.00	23.50	0.97	2,193.96	100	18.26	0.83

經濟下行期，本行重視通過增加押品等風險緩釋措施，防範風險。截至報告期末，受整體經濟環境影響，本行抵押類、質押類及保證類貸款不良額及不良率均較上年末有所上升，本行已經採取增加其他風險緩釋措施，完善擔保，訴訟保全等手段及時處置不良貸款風險。

第三章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3.4 貸款質量分析 (續)

3.4.6 前十大單一借款人貸款情況

下表列出於所示日期本行前十大單一借款人的貸款情況。

人民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2015年6月30日

十大借款人	所屬行業	貸款金額	佔資本淨額
A	公用事業	1,200	2.73%
B	商業及服務業	1,050	2.39%
C	公用事業	1,008	2.30%
D	製造業	1,002	2.28%
E	建築業	1,000	2.28%
F	運輸業	997	2.27%
G	商業及服務業	960	2.19%
H	商業及服務業	906	2.06%
I	運輸業	900	2.05%
J	商業及服務業	899	2.05%
合計		9,922	22.60%

3.4.7 按逾期期限劃分的貸款分佈情況

下表列出於所示日期按逾期期限劃分的貸款分佈情況。

人民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2015年 6月30日	2014年 12月31日
逾期以下期間的客戶貸款及墊款總額		
3個月以下	1,970	1,552
3個月至6個月	1,965	458
6個月至12個月	1,083	815
超過12個月	492	349
總計	5,510	3,174
3個月以下	35.74%	48.91%
3個月至6個月	35.66%	14.42%
6個月至12個月	19.67%	25.69%
超過12個月	8.93%	10.98%
總計	100.00%	100.00%

第三章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3.4 貸款質量分析（續）

3.4.8 重組貸款情況

報告期內本行無重組貸款。

3.4.9 貸款減值準備的變化

本行定期對貸款組合的減值損失情況進行評價，對於組合中單筆貸款的現金流尚未發現減少的貸款組合，本行對該組合是否存在預計未來現金流減少的跡象進行判斷，以確定是否存在減值損失。對具有相近似的信用風險特徵和客觀減值證據的資產，管理層採用類似資產的歷史損失經驗作為測算該貸款組合未來現金流的基礎。本行會定期審閱對未來現金流的金額和時間進行估計所使用的方法和假設，以減少估計貸款減值損失和實際減值損失之間的差異。

下表列出本行客戶貸款減值準備的變化情況。

	人民幣百萬元	
	2015年 6月30日	2014年 12月31日
期／年初餘額	4,662	4,169
計提客戶貸款減值撥備淨額	1,527	978
本年釋放的減值撥備折現利息	(34)	(35)
年內核銷的貸款	(684)	(488)
本年收回	24	38
期／年末餘額	5,495	4,662

本行堅持穩健、審慎的撥備計提政策。截至報告末期，本行貸款減值準備餘額54.95億元，比上年末增加8.33億元；不良貸款撥備覆蓋率233.88%，比上年末下降21.39個百分點；撥貸比2.27%，比上年末增加0.14個百分點。

第三章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3.5 資本充足率分析

本行持續優化結構，加強資本管理，報告期內滿足中國銀監會的資本充足率監管要求。

2015年上半年，本行根據銀監會《商業銀行資本管理辦法》相關要求，計算資本充足率。截至2015年6月30日，本行資本充足率為11.24%，核心一級資本充足率為9.70%，一級資本充足率為9.70%。

	人民幣百萬元	
	2015年 6月30日	2014年 12月31日
核心一級資本	37,957	36,446
其中：實收資本可計入部份	11,050	11,050
資本公積可計入部份	6,691	6,642
盈餘公積和一般準備	9,354	7,815
未分配利潤	10,639	10,868
少數股東資本可計入部份	223	71
核心一級資本監管扣除項目	(96)	(98)
核心一級資本淨額	37,861	36,348
其他一級資本淨額	20	10
一級資本淨額	37,881	36,358
二級資本	6,014	6,030
其中：二級資本工具及其溢價可計入金額	2,794	3,194
超額貸款損失準備	3,176	2,817
少數股東資本可計入部份	44	19
總資本淨額	43,895	42,388
風險加權資產	390,399	315,997
資本充足率	11.24%	13.41%
一級資本充足率	9.70%	11.51%
核心一級資本充足率	9.70%	11.50%

第三章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3.6 分部經營業績

業務分部

本行主要業務包括公司銀行業務、個人銀行業務、資金業務和其他業務。下表列示所示期間本行按業務類型劃分的分部業績。

項目	2015年1-6月		2014年1-6月	
	分部 稅前利潤	佔比	分部 稅前利潤	佔比
公司銀行業務	2,362	58.97%	1,698	45.51%
個人銀行業務	82	2.05%	890	23.85%
資金業務	1,469	36.68%	1,035	27.74%
其他業務	92	2.30%	108	2.90%
合計	4,005	100.00%	3,731	100.00%

人民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3.7 其他

3.7.1 可能對財務狀況與經營成果造成重大影響的表外項目餘額及重要情況

本行資產負債表表外項目包括開出保函、開出信用證、銀行承兌匯票和承諾等。承諾包括貸款承諾、經營租賃承諾、資本性承諾和憑證式國債兌付承諾。貸款承諾是最主要的組成部份。有關或有事項及承諾詳見財務報表附註38。

3.7.2 逾期未償債務情況

截至2015年6月30日，本行沒有發生逾期未償債務情況。

第三章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3.8 經營環境、宏觀政策變化的影響及經營中關注的重點問題

2015年上半年，美國經濟復蘇邁入正軌，加息臨近，歐洲萬億量化寬鬆支撐下，全球經濟有所企穩。我國經濟仍然處於下行通道，但已呈現止跌跡象。產能過剩壓力下，製造業投資增速繼續下降，基建投資增速高位回落，而受救市政策頻出影響，房地產投資增速止跌回升，整體投資增速仍延續下行趨勢，增長乏力；消費維持平穩增長，對經濟增長發揮一定的止跌作用，但內需疲軟下，進出口大幅下滑、形勢嚴峻，經濟下行壓力依然較大。面對經濟新常态下的挑戰和風險，穩增長政策頻頻發力，抑制經濟下行程度和硬著陸風險。國內商業銀行不僅面臨經濟下行的壓力，而且直面利率市場化加速和互聯網金融蓬勃發展的挑戰。

3.8.1 財政政策加碼，貨幣政策發力

面對經濟下行壓力，積極的財政政策加碼，穩健的貨幣政策發力。上半年以來，中央全力盤活財政存量資金，財政部下發1萬億元地方政府債券置換額度，推進各地存量債務置換，同時加大對各地部份稅收優惠政策的清理，以保障財政對穩增長政策的支持力度。央行已三次降息、兩次降准，啟動低利率去槓桿模式，社會融資成本有所下降，市場對貨幣政策中性偏松預期強化，同業拆借市場和存貸款基準利率進入低位，但社會融資規模增量同比持續減少，資金向實體領域的傳導不暢。

3.8.2 互聯網金融挑戰加劇

2015年政府工作報告中，李克強總理提出要「制定『互聯網+』行動計劃」，充分肯定了互聯網+模式的發展。目前，互聯網金融已全面融入人們的日常生活，人們使用手機、微信等移動終端和電腦終端進行支付、投融資、購物等各種活動，一方面互聯網金融的理念正在改變人們的生活方式；另一方面，近兩年互聯網金融飛速發展，對傳統銀行業帶來巨大衝擊。第三方支付、P2P、眾籌融資和大數據金融等互聯網金融模式正在挑戰傳統金融領域，加速金融脫媒進程。互聯網的飛速發展改變了傳統的商業模式，以消費者為核心滿足消費者的個性化需求為目標。

第三章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3.8 經營環境、宏觀政策變化的影響及經營中關注的重點問題（續）

3.8.3 監管政策環境複雜多變

2015年3月31日，國務院正式頒佈《存款保險條例》，並於2015年5月1日起開始實施。這將打破我國長期以來「全額償付」、「存款無風險」的隱性存款保險制度，促進銀行穩健經營，防範道德風險。2015年6月2日，央行發佈《大額存單管理暫行辦法》。一方面，大額存單市場化定價將加劇銀行間存款競爭，另一方面，由於大額存單可以轉讓，將對定期存款和部份理財產品產生替代，並推動存款成本上升，銀行經營利潤或受到一定影響。2015年6月24日，李克強召開國務院常務會議，通過《中華人民共和國商業銀行法修正案（草案）》，貸款餘額與存款餘額比例不得超過75%的監管紅綫即將被取消。存貸比取消將減輕銀行的攬儲壓力，但是這並不意味著商業銀行就可以隨意期限配置和隨意放貸，銀行經營管理的「安全性、流動性、盈利性」原則需嚴格遵守。

3.8.4 綜合化經營空間將進一步擴大

大資管時代下，各金融機構都在代客資產管理方面下功夫，各種通道業務蓬勃發展，銀行想要突破經營範圍壁壘的意圖越發明顯。央行行長周小川表示，支持股市也是支持實體經濟，引發了新一輪的資金入市高潮，銀行業金融機構越發重視綜合化經營。隨着國務院推動PPP模式（Public Private Partnership，公私合營模式）、產業投資基金等新型投資拉動模式，銀行更需要多項業務牌照為新型銀政合作保駕護航。2015年6月，消費金融公司試點擴大，銀行系基金公司試點有望再開闢，商業銀行在綜合化經營方面的空間將會更加廣闊，商業銀行在大資管時代下將在支持實體經濟發展方面發揮重要作用。

第三章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3.8 經營環境、宏觀政策變化的影響及經營中關注的重點問題（續）

3.8.5 資產質量下行風險仍然嚴峻

在經濟步入新常態的背景下，經濟結構在緩慢調整，在信貸資產質量上也有一定體現。2015年上半年，中國銀行業信貸資產不良率為1.5%，較一季度上升0.11%，較上年末上升0.25%，信貸資產質量持續下行。近年來連續的降准、降息，向市場釋放流動性，資金價格逐步下降，但風險未能因此有所降低，銀行同業業務的風險隱患加大，銀行同業資產、代客管理資產的風險隱患也有上升趨勢。為應對資產質量的下行，銀行業普遍增加撥備，但從2015年上半年數據來看，6月末撥備覆蓋率為198.39%，較上季末下降13.59%，較上年末下降33.67%，銀行運行風險加大。

目前，社會融資成本依然偏高，存款準備金率水平也明顯高於國際水平，未來貨幣政策空間仍存。

3.9 業務運作

3.9.1 批發銀行業務

本行批發銀行業務主要是向企業、金融機構和政府機構類客戶提供全方位的批發金融產品和服務。2015年上半年，本行批發業務堅持以客戶為中心，在保持原有批發業務優勢的基礎上，不斷加大客戶結構和收入結構調整，加速推動公司業務綜合化發展，有力地促進了批發業務健康、快速發展。截至2015年6月30日，本外幣公司存款市場份額已連續七年位居安徽省第一位，投資銀行、同業票據、供應鏈金融、現金管理等轉型業務快速增長並得到市場的廣泛認可。

2015年上半年，批發業務不斷深耕細作安徽本土市場，大力拓展南京等省外市場，培育新的業務增長點，同時，加強風險管控，全面提升資產盈利能力，促進了利息及非利息收入的穩步增長。

面對新的經濟金融形勢的變化，2015年下半年，本行將繼續圍繞改革和創新這兩個着力點，加速推動結構調整和業務轉型，進一步優化業務流程，提升專業化服務能力，努力實現批發銀行業務可持續健康發展。

第三章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3.9 業務運作（續）

3.9.1 批發銀行業務（續）

公司貸款

公司貸款是本行貸款組合的最大組成部份，按產品類型劃分主要包括流動資金貸款、固定資產貸款及其他公司貸款。2015年上半年，本行堅持支持實體的原則，結合國家宏觀經濟政策，進一步優化公司貸款的行業結構，優先支持結構化升級產業、傳統優勢產業及現代服務業，並有效控制「兩高一剩」行業貸款增長。截至2015年6月30日，本行公司貸款餘額1,655.06億元，較年初增長162.84億元。

2015年上半年，本行有序推進小企業業務專業化、流程化建設，着力加強市場營銷、產品體系及風險管理等能力建設，持續提升小微企業金融服務能力。主要做法有：

一是建立小企業金融產品服務體系，全方位滿足客戶需要。推出網上自助隨借隨還的自助貸、銀政擔風險分擔的比例再擔保貸款和支持行業和鄉鎮發展的中小進出口企業專項貸款和產業集群專業鎮專項貸款等產品。結合區域客戶特徵和業務模式研發「小企業創業貸」、小企業轉貸業務等區域化金融服務方案。同時以資金結算、投融資為核心，推出小企業金融服務平台，面向小企業提供全時賬戶管理、移動支付結算、流動性管理和為貼身金融助理四大類業務的綜合金融服務。

二是構建「小巨人」俱樂部專業化、特色化運作體系，樹立「小巨人」俱樂部品牌形象。「小巨人」俱樂部通過打造「金融服務、合作交流、項目對接、政策信息、企業家成長、誠信文化」等六大服務平台，為會員企業提供形式多樣、機制靈活、全方位的優質金融服務及多種增值服務。經過多年建設，目前全行俱樂部數量達到22家，優質小企業客戶群體不斷壯大。本行深入推進針對會員企業的各项俱樂部活動，持續完善六大平台建設，進一步規範俱樂部運行模式。

三是構建小微企業業務運營體系，有效支撐小微企業發展。以「地緣信貸+信貸工廠+專門技術」構建小微企業業務運營體系，以專業服務機構為載體，實行有規劃營銷，建立標準化授信業務流程，推進限時辦結制，實現對風險的全程管控。目前全行已建立10家小企業經營中心，44家小企業特色支行，專業服務小微客戶群，形成從總行到分支行多層次的，面向市區、小區和縣域等基層專營機構體系。

第三章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3.9 業務運作 (續)

3.9.1 批發銀行業務 (續)

票據貼現

2015年上半年，本行在綜合平衡資產規模、流動性、收益和風險的基礎上，積極應對經營環境變化，科學把握票據業務發展節奏，提升票據業務的盈利能力，促進票據業務合規健康發展。截至2015年6月30日，本行票據貼現貸款餘額為168.55億元，較上年末增長32.75億元。

公司存款

本行積極應對利率市場化挑戰，注重提升公司存款的效益，充分發揮投資銀行、現金管理、供應鏈金融、對公理財等轉型業務的優勢，不斷提高公司存款業務市場競爭力，著力擴大低成本公司存款來源，進一步完善公司存款結構。2015年上半年，本行公司存款平穩增長，截至2015年6月30日，本行公司存款餘額2,298.65億元，較上年增長208.2億元。

現金管理業務

現金管理是本行應對利率市場化挑戰的新型戰略性公司金融業務，涵蓋了賬戶管理、收付款管理、流動性管理、投融資管理、風險管理、信息服務等一系列綜合服務方案。2015年上半年，本行現金管理業務不斷加快產品和服務創新，致力為公司客戶提供全方位、綜合化的現金管理服務，「卓越e+」現金管理品牌美譽度和影響力持續提升。2015年上半年，現金管理業務交易量達3,000億元，較上年同期增長48%。

投資銀行業務

債務融資工具主承銷

自取得非金融企業債務融資工具B類主承銷資格以來，本行通過聯席主承銷，積極開展該業務。2015年上半年，本行成功註冊債務融資工具4單，註冊金額共人民幣136億元，發行債務融資工具2單，發行金額共人民幣9億元，有效地促進了本行業務轉型和發展。

信貸資產證券化

2015年3月17日，本行在資產證券化業務領域實現突破，成功中標「2015年瑞福德汽車金融有限公司10億元個人汽車抵押貸款證券化項目」，這是本行首次以主承銷商身份開展的信貸資產證券化業務，也是安徽省首單汽車金融資產證券化業務，為本行資產證券化業務多元化發展打下了基礎。

第三章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3.9 業務運作（續）

3.9.1 批發銀行業務（續）

國際業務

本行國際業務依託「智匯360」產品平台，推出包括國際結算、貿易融資、外匯資金、外匯衍生產品、賬戶服務、代理行業務、跨境人民幣業務等7大類40餘種外匯產品，為客戶提供結算、融資、理財、避險等全方位、多層次的金融服務，實現與公司業務、小企業業務的客戶資源共享、產品優勢互補。本行國際業務傾力服務地方經濟和企業發展，不斷夯實客戶基礎，積極拓展服務渠道，全面提升跨境綜合服務能力。

截至2015年6月末，本行國際業務客戶達到2,662戶，較年初增加240戶，增長9.91%，國際業務客戶群體不斷擴大；累計代客辦理國際結算26.57億美元、結售匯16.73億美元，累計投放國際貿易融資5.55億美元，國內信用證及項下融資業務24.7億元人民幣，各項國際業務核心指標穩步增長。

2015年上半年，本行繼續尋求國際業務產品創新突破，結合市場需求推出出口風險參與、內保外貸、外保內貸、外匯同業撮合等創新業務，截至2015年6月末辦理外匯撮合業務4.8億美元，開辦衍生產品業務（含遠期結售匯、遠期外匯買賣、外匯掉期、人民幣外匯掉期）累計金額達2.6億美元，辦理內保外貸業務9,199萬美元；累計實現國際業務中間業務收入5,355萬元人民幣，同比增長28.50%，外匯中間業務收入來源進一步多元化。

截至2015年6月末，本行與全球六大洲80餘個國家和地區的755家銀行建立了代理行關係，開立主要結算貨幣的境外清算賬戶16個，不斷優化代理行結構、完善清算渠道，全面滿足客戶的清算與結算業務需求。

第三章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3.9 業務運作 (續)

3.9.2 零售銀行業務

業務概述

2015年上半年，本行通過加大市場拓展力度，創新金融產品和服務，加快渠道和隊伍建設，積極搭建財富管理中心體系，全力推進客戶分層服務和營銷等措施，實現了零售業務發展基礎有效夯實，零售業務經營指標較快增長，零售業務區域競爭力不斷增強的目標。

2015年上半年，本行有效客戶保持穩定增長，中高端價值客戶較快增長，客群結構進一步優化。高價值客戶不斷增長，截至2015年6月末，客戶資產在50萬元及以上客戶數26,296戶，較年初增長24.14%；客戶資產在200萬元以上客戶數較年初增長27.12%。財富管理業務保持快速發展，理財產品銷售量大增，並加大了非保本產品的銷售，國債銷量處於省內領先位置。零售客戶存款規模迅速擴大，零售存款、日均儲蓄存款新增指標實現了歷史同期最佳水平；零售貸款業務規模持續增長，個人貸款定價水平不斷提升。

2015年1-6月銀行卡手續費收入人民幣10,042萬元，同比增加人民幣3,003萬元，增長42.66%，主要受刷卡消費活動推廣、信用卡各類分期等收入的快速增長影響。

2015年下半年，面對利率市場化、互聯網金融等強烈衝擊，本行零售業務經營壓力將進一步凸顯。本行將從提高零售業務經營理念、管理水平、創新能力和科技水平上着手，加強零售業務人才儲備、提升網點功能、豐富財富管理產品線、提高服務水平、加強數據分析整理能力。同時加快推進財富中心、社區支行、小微支行和徽農支行建設，推進普惠金融和網點銷售產能提升等一系列基礎工作。繼續保持各項零售業務快速健康發展，全面提高零售業務的綜合競爭力和貢獻度。

第三章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3.9 業務運作（續）

3.9.2 零售銀行業務（續）

財富管理業務

本行個人財富管理業務主要包括個人理財業務、代銷基金業務、代理保險業務及代售國債業務等。其中：

2015年上半年，本行個人理財業務募集資金共計人民幣254.15億元，同比增長25.51%，個人理財產品保有量人民幣201.56億元，同比增長42.44%；代銷開放式基金人民幣17.67億元，同比增長19%，基金保有量人民幣6.84億元，同比增長50.68%；代理保險銷量人民幣992.76萬元，同比減少21%，主要受與代理產險相關貸款投放量的降低影響；代售國債人民幣3.28億元，同比下降31%，與全省國債銷量同比下降趨勢一致，主要受央行和財政部下調儲蓄國債產品收益率影響，其中三年期國債利率低於本行定期存款利率，國債保有量為人民幣34.15億元，同比增長10.02%。

2015年上半年，本行個人財富管理業務的中間業務收入為人民幣7,045.96萬元，同比增長人民幣5,275.66萬元，增幅298%。其中：個人理財業務中間業務收入人民幣6,562.5萬元，增幅423.85%；代銷基金業務實現中間業務收入人民幣116.93萬元，同比增長121%；代銷保險實現中間業務收入人民幣170.27萬元，同比減少10%；代售國債實現中間業務收入人民幣196.26萬元，同比下降29%，代銷保險和代理國債收入下降主要受當期銷量下降影響。

第三章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3.9 業務運作 (續)

3.9.2 零售銀行業務 (續)

銀行卡業務

一卡通

2015年上半年，本行進一步強化零售基礎客戶群的拓展和經營，堅持以客戶為中心的經營理念，緊密結合客戶需求，通過推出各類聯名卡，大力推進金融IC卡，加強特惠商戶資源整合，積極開展各類銀行卡市場營銷活動，持續培養客戶的用卡習慣，不斷提升客戶黏度，進一步促進黃山借記卡刷卡交易的穩定增長。截至2015年6月末，徽商銀行累計對外發卡774.51萬張，卡內存款總額人民幣311.39億元，佔零售總存款的36.67%，卡均存款達人民幣3,982元。

信用卡

2015年，本行信用卡以打造省內有影響力的信用卡品牌為目標，在加強業務管理和風險控制的基礎上，繼續着力進行產品功能完善與服務水平提升。報告期內，本行利用公司和零售業務基礎客戶群，強化各業務條線的聯動，積極開展交叉營銷，顯著提升了營銷效果；積極創新產品功能，優化產品結構，推出惠享金卡、徽農卡、自動分期卡、臻愛卡、旅遊卡、VISA卡等與市場緊密結合的創新產品，滿足了不同類型的客戶需求；同時着力提升服務，進一步開發信用卡手機應用程式等移動端產品與服務，提升客戶體驗，提高客戶服務能力。

截至報告期末，本行信用卡累計發卡384,019張，有效卡數357,192張，報告期新增發卡86,377張。2015年上半年累計實現信用卡交易額98.67億元，有效卡每卡月平均交易額5,196元。信用卡透支本金35.83億元，較上年末增長了10.77億元。信用卡利息收入2,624.41萬元，同比增長率34.99%；信用卡非利息業務收入6,840.62萬元，同比增長率71.72%。截至2015年6月30日，信用卡貸款不良率1.65%，較上年末上升了0.09個百分點。

第三章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3.9 業務運作（續）

3.9.2 零售銀行業務（續）

零售貸款

2015年上半年，本行加大個人貸款業務市場拓展力度，重點推進個人經營性貸款業務發展，實現業務規模持續擴大，同時穩步提升個人貸款定價水平，增強個人貸款的盈利能力。受宏觀經濟下行的影響，本行部份個人客戶的信用及償債能力下降，不良貸款有所增加，但本行個人貸款資產質量總體較好，不良率水平較低，同時鑑於新增不良貸款多數具有抵押擔保等風險緩釋措施，貸款最終損失可能性較小。截至2015年6月30日，本行零售貸款總額為596.22億元，比上年末增長5.35%，佔貸款和墊款總額的24.64%，比上年末下降1.15個百分點。

零售客戶存款

2015年上半年，面對利率市場化的持續推進，互聯網金融的衝擊，證券市場的火熱增長，客戶理財需求的多樣化以及同業的激烈競爭，本行堅持以客戶為中心的經營理念，緊緊圍繞客戶財富管理，支付結算、貸款融資等需求，通過加快市場應對速度、推進農村普惠金融體系建設、打通線上線下服務渠道、不斷進行產品、營銷模式創新，實現了客戶存款的較快增長。截至2015年6月30日，本行零售客戶存款總額849.15億元，較年初增長15.67%，其中縣域儲蓄存款人民幣143.21億元，增幅37.74%。儲蓄存款呈現出增長快，增勢穩，結構優的特點。

第三章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3.9 業務運作 (續)

3.9.3 金融市場業務

經營策略

2015年上半年，中國經濟繼續放緩，通脹低位運行，央行實施寬鬆的貨幣政策，更加注重鬆緊適度和預調微調，市場流動性整體維持寬鬆局面。本行通過深入研究國內市場形勢，把握債券市場形勢，科學制定投資計劃。一是不斷豐富投資渠道，優化投資品種結構，在風險可控下適度增加了收益性較高的券商等資產管理計劃產品、理財產品的投資，提高投資組合收益。二是通過對利率走勢的分析和判斷，靈活把握資產的投放進度和節奏，積極調整資產結構。三是積極參與債券二級市場交易，提高交易價差收入，提高組合收益水平。截至2015年6月底，人民幣債券投資組合的平均久期為3.21年。投資組合折合年收益為5.40%，考慮國債利息收入返稅後收益率為5.69%。

業務拓展

2015年上半年，在金融市場業務領域，本行通過優化投資組合結構、不斷加強業務創新、豐富業務品種等方式促進業務持續穩健增長。截至2015年6月末，本行投資規模為1,856.42億元，較年初增長65.23%。在委託理財業務領域，2015年上半年本行共發行理財產品318期，累計募集資金651.14億元，較全年同期增長113.34%；期末存量理財產品餘額494.59億元，較去年同期增長177.77%，日均管理餘額359.03億元，較去年同期增長126.73%。

第三章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3.9 業務運作(續)

3.9.4 分銷渠道

本行通過各種不同的分銷渠道來提供產品和服務。本行的分銷渠道主要分為物理分銷渠道和電子銀行渠道。

物理分銷渠道

截至2015年6月30日，全行共有517家自助銀行，1,129台現金自助設備（其中自助取款機582台、存取款一體機547台）。

電子銀行渠道

本行十分注重完善和擴張網上銀行和手機銀行等電子銀行渠道，有效分流了營業網點的壓力，2015年上半年，零售電子渠道賬務類交易佔比達到79.24%，較上年提高5.47個百分點；公司電子渠道賬務類交易佔比達到57.96%，較上年提高3.4個百分點。

網上銀行

2015年上半年，本行個人網上銀行業務繼續保持快速發展，客戶群大幅增長，客戶交易活躍度不斷提升。截至2015年6月30日，本行個人網上銀行客戶總數已達142.82萬戶，個人網上銀行賬務類交易佔比為41.56%，較上年提高5.27個百分點，2015年上半年個人網上銀行交易5,535.24萬筆，同比增長51.83%，其中，網上支付交易502.40萬筆，同比增長81.88%，交易金額達人民幣50.37億元，同比增長258.50%。近年來，本行企業網上銀行全面快速發展，客戶基礎不斷夯實，渠道效率持續提高，成為對公業務各領域連接廣大客戶的高效經營渠道，並向着客戶經營、價值挖掘、交叉銷售、行業延伸的方向發展。2015年上半年，本行企業網上銀行交易1,627.85萬筆，同比增長18.64%；交易金額達人民幣7,345.41億元，同比增長13.31%。

手機銀行

2015年上半年，本行個人手機銀行繼續保持高速發展，截至2015年6月30日，手機銀行簽約客戶總數已達47.16萬戶，2015年上半年交易360.51萬筆，同比增長209.33%，交易金額達人民幣141.05億元，同比增長689.75%。

直銷銀行

本行直銷銀行自2015年1月全面對外上線以來，發展迅猛，客戶數及交易量快速增長，截至2015年6月30日，直銷銀行電子客戶總量達到6.36萬戶，聚寶盆保有量達人民幣11.04億元，搖錢樹保有量達人民幣3.15億元，存錢罐保有量達人民幣0.01億元，產品總保有量達人民幣14.20億元；2015年上半年實現交易總額達人民幣219億元。經過近半年的發展，直銷銀行基礎架構不斷完善，投資、融資及支付三大產品線齊頭並進，跨界合作與產品創新層出不窮，市場知名度不斷提升，本行直銷銀行「徽常有財」在2015年5月中國市場直銷銀行排行榜中排名第五，在中國互聯網金融TOP300中排名第34，並榮譽「2015年中國安徽最佳直銷銀行」獎項。

第三章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3.9 業務運作 (續)

3.9.5 附屬公司及主要參股公司業務

附屬公司

金寨徽銀村鎮銀行有限責任公司

2013年6月28日正式開業，註冊地六安市金寨縣，註冊資本8,000萬元，由本行與安徽國元投資有限責任公司等企業和個人共同發起設立，其中本行出資3,280萬元，佔比41%。

主要業務包括：(一) 吸收公眾存款；(二) 發放短期、中期和長期貸款；(三) 辦理國內結算；(四) 辦理票據承兌與貼現；(五) 從事同業拆借；(六) 從事銀行卡業務；(七) 代理發行、代理兌付、承銷政府債券；(八) 代理收付款項及代理保險業務；(九) 經國務院銀行業監督管理機構批准的其他業務。

開業兩年來，在各位股東的大力支持下，積極爭取政府扶持，堅持立足金寨、服務三農的經營宗旨，堅持支農、支小的經營定位，充分發揮機制靈活、高效快捷的經營優勢，業務發展取得了良好成效，主要業務指標同比明顯增長。

截至2015年6月末，該行總資產7.83億元，總負債6.92億元，同比分別淨增2.97億元、2.88億元；各項貸款4.82億元、各項存款6.53億元，同比分別淨增2.38億元、2.67億元；不良貸款率為0，貸款損失準備960萬元，撥貸比2%；實現營業收入1,712.42萬元、營業利潤609.74萬元、淨利潤530萬元，同比分別增加865.18萬元、341.98萬元、248萬元。

作為定位為服務三農的村鎮銀行，將繼續堅持「立足金寨，服務三農，全力支持老區經濟社會加快發展」的金寨農村金融綜合改革要求，大力吸收存款擴大經營規模，積極支持「三農」、中小微企業信貸需求，健全完善公司治理、經營管理和風險防範機制，加強作風建設，堅持勤儉辦行，進一步發揮中小金融機構機制、效率等方面的優勢，確保各項業務健康快速持續發展。

第三章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3.9 業務運作 (續)

3.9.5 附屬公司及主要參股公司業務 (續)

附屬公司 (續)

無為徽銀村鎮銀行有限責任公司

2010年8月8日正式開業，註冊地蕪湖市無為縣，註冊資本1億元人民幣，其中本行出資4,000萬元，佔比40%，其他主要股東為無為當地企業和自然人股東。

主要業務包括：(一) 吸收公眾存款；(二) 發放短期、中期和長期貸款；(三) 辦理國內結算；(四) 辦理票據承兌與貼現；(五) 從事同業拆借；(六) 從事銀行卡業務；(七) 代理發行、代理兌付、承銷政府債券；(八) 代理收付款項及代理保險業務；(九) 經國務院銀行業監督管理機構批准的其他業務。

開業以來，無為徽銀村鎮銀行秉承徽商銀行經營理念，始終堅持以科學發展觀為指導，立足無為，以村鎮為依託，大力支持「三農」經濟、個體工商戶及中小企業發展。按照「貼近村鎮、服務三農」的經營理念，充分發揮自身公司治理結構完善、內控機制健全、管理技術領先和發起行品牌影響力大的優勢，在有效控制風險的前提下，創新貸款的品種、方式和操作流程，量體裁衣，積極為「三農」客戶提供靈活、優質、高效的金融服務，支持縣域經濟的發展，努力將服務延伸到更廣大的農村地區，實實在在為農民生產發展提供金融支持。2013年12月18日，該行高溝支行正式開業，是該行在無為縣設立的第三家營業網點，也是首家鄉鎮支行。2014年12月26日，該行石澗支行正式開業。

第三章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3.9 業務運作 (續)

3.9.5 附屬公司及主要參股公司業務 (續)

附屬公司 (續)

徽銀金融租賃有限公司

2015年4月30日正式開業，註冊地為安徽合肥，註冊資本人民幣20億元，是由中國銀監會批准設立的全國性銀行系金融租賃公司，由本行和安徽省外經建設(集團)有限公司、中鐵四局集團物資工貿有限公司共同發起設立，其中本行出資10.2億元，佔比51%。

主要業務包括：(一) 融資租賃業務；(二) 轉讓和受讓融資租賃資產；(三) 固定收益類證券投資業務；(四) 接收承租人的租賃保證金；(五) 吸收非銀行股東3個月(含)以上定期存款；(六) 同業拆借；(七) 向金融機構借款；(八) 境外借款；(九) 租賃物變賣及處理業務；(十) 經濟諮詢(在中國銀監會安徽監管局批覆的經營範圍內開展經營活動)；(十一) 中國銀行業監督管理委員會批准的其他業務(依法須經批准的項目，經相關部門批准後方可開展經營活動)。

作為安徽省內第一家銀行系金融租賃公司，該公司未來的發展重點將致力於開展區域內科技創新型企業、優勢產業、重點項目與工程以及小企業、「三農」等方面的租賃業務，並積極滲透民生保障、戰略性新興產業、交通以及城鎮化建設等領域，充分發揮金融對經濟增長的促進作用。

截至2015年6月末，該公司資產總額29.46億元，總負債9.6億元；發放融資租賃款29.21億元，不良率為零，實現營業收入1,218.43萬元，營業虧損1,423.88萬元。

第三章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3.9 業務運作（續）

3.9.5 附屬公司及主要參股公司業務（續）

主要參股公司

奇瑞徽銀汽車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成立於2009年4月13日，是國內首家自主品牌的汽車金融公司，其於2014年9月30日由有限責任公司變更為股份有限公司。該公司註冊地為安徽蕪湖，註冊資本為10億元，股份總數為10億股，奇瑞汽車股份有限公司持股比例為49%，奇瑞控股有限公司持股比例為31%，本行持股比例為20%。

該公司經營主要業務包括：（一）接受境內股東3個月（含）以上定期存款；（二）接受汽車經銷商採購車輛貸款保證金和承租人汽車租賃保證金；（三）經批准，發行金融債券；（四）從事同業拆借；（五）向金融機構借款；（六）提供購車貸款業務；（七）提供汽車經銷商採購車輛貸款和營運設備貸款，包括展示廳建設貸款和零配件貸款以及維修設備貸款等；（八）提供汽車融資租賃業務（售後回租業務除外）；（九）向金融機構出售或回購汽車貸款應收款和汽車融資租賃應收款業務；（十）辦理租賃汽車殘值變賣及處理業務；（十一）從事與購車融資活動相關的諮詢、代理業務；（十二）經批准，從事與汽車金融業務相關的金融機構股權投資業務。

第三章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3.10 風險管理

2015年上半年，國內外經濟形勢複雜多變，銀行業風險持續上升，本行繼續貫徹「審慎、理性、穩健」的風險偏好，持續完善全面風險管理體系，積極防範各類風險。

3.10.1 信用風險管理

信用風險是指借款方或合約對方未能按協議條款履行義務而造成本行財務損失的風險。本行信用風險主要來源於貸款業務、同業拆借、投資業務及表外業務。

2015年上半年，針對經濟下行期信用風險壓力不斷加大的嚴峻形勢，本行以全面風險管理為導向，以穩定資產質量為核心，通過全面風險排查與現場檢查督導，持續加強信用風險管控。強化風險預警和退出機制，對鋼鐵、電線電纜等敏感行業貸款進行重點風險排查；重點加強對房地產、產能過剩、新興業務等領域的風險管控；嚴密防範擔保圈、貿易融資等外部風險傳染；嚴格執行國家產能過剩行業產業政策和環保政策；持續增強授信審批的風險緩釋設計能力，改進信貸投放方式，優化信貸結構；強化重大風險貸款後續管理，實行重點貸款名單制動態管理，對潛在風險貸款「一戶一策」制定處置方案，積極化解風險隱患；加大不良貸款清收力度，多渠道、多方式加快處置化解不良資產，盤活存量資產，優化信貸結構。報告期內，受國內經濟下行影響，本行不良貸款餘額有所增加，但通過多措並舉、降舊控新，資產質量下行風險基本得到控制。有關分佈結構請參閱本報告3.4貸款質量分析相關章節。

3.10.2 市場風險管理

市場風險是指利率、匯率以及其他市場因素變動所產生的資產負債表內及表外虧損的風險。

2015年上半年，針對複雜多變的外部環境，本行着力提升市場風險管理手段，優化市場風險管理流程，全面推進市場風險日常管理。綜合運用現金流分析、敏感性分析、情景分析等多種工具和手段，對資金業務投資進行定量分析；嚴格市場風險限額管理，認真開展交易賬戶利率風險壓力測試，進一步提高市場風險計量和管控能力，有效規避了市場風險。本行堅持流程優化與技術手段創新並舉，在全面風險管理框架下，充分識別、準確計量、持續監測各項業務中的市場風險，將市場風險控制在可承受的合理範圍內。

第三章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3.10 風險管理（續）

3.10.3 操作風險管理

操作風險是指由不完善或有問題的內部程序、員工、信息科技系統以及外部事件所造成損失的風險。

在操作風險管理上，本行進一步加強操作風險管理。一是落實操作風險分層管理，制定操作風險管理指導意見，實施操作風險識別、評估、監測，執行操作風險雙向報告機制；二是認真開展操作風險排查，防範重點領域風險隱患和重大操作風險，監督落實風險控制緩釋；三是組織開展網上銀行系統安全評估，完善網上銀行系統安全防範措施；四是不斷推進操作風險管理體系建設，加強操作風險管理的「三道」防線，完善操作風險三大工具和資本計量，提升操作風險管理技術。

3.10.4 流動性風險管理

流動性風險指無法滿足客戶提取到期負債及新增貸款、合理融資等需求，或者無法以正常的成本來滿足這些需求的風險。本行董事會下的風險管理委員會和高級管理層下的資產負債管理委員會、風險及內控管理委員會共同負責就流動性風險的全面管理制定政策及戰略。總行資產負債管理部為全行流動性管理的牽頭執行部門，風險管理部、金融市場部、金融同業部和國際業務部等相關部門，負責全面執行資產負債管理委員會的各項工作要求。

本行流動性風險管理旨在確保本行無論是在正常經營環境中還是在壓力狀態下都有充足的資金應對預期的和非預期的資金需求（包括貸款增長、存款支取、債務到期、以及表外不可撤銷承諾的變化等），為持續經營提供穩定的流動性環境，形成流動性管理與各項業務發展的良性互動。本行根據市場條件的變化和業務需求的發展，對資產負債規模和結構作出合理的調整，在確保流動性的前提下，追求盈利增長和價值成長，實現銀行資金的「流動性、安全性和盈利性」的統一。

本行流動性風險管理堅持穩健、審慎和理性原則，在推動業務發展和盈利增長的同時，強調防範風險和緩釋風險，強調「確保足夠流動性」的重要性，用靈活的方法管理和控制最具效率的流動性資產組合比例，針對自身特點以及外部市場環境，制定流動性壓力情景，確保在任何壓力情景下和在規定的最短生存期內保證不出現流動性風險，同時通過應急計劃防範潛在流動性危機的發生並採取有效應急預案控制流動性危機情景下的風險擴散。

本行密切關注宏觀調控政策和資金市場形勢，根據全行資產負債業務發展和流動性狀況，動態調整流動性管理策略和資金運作節奏，有效應對階段性、季節性因素對本行流動性的影響，切實提高應對流動性風險的能力。

第三章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3.10 風險管理（續）

3.10.5 利率風險管理

利率風險是利率水平的變動使銀行財務狀況受不利影響的風險。本行的利率風險主要來自銀行業務組合到期日或重新定價期限結構錯配的風險。期限結構不匹配可能導致本行利息淨收入受到現行利率水平變化的影響。此外，不同產品的不同定價基準也可能導致同一重新定價期限內的資產和負債面臨利率風險。目前，本行主要通過缺口分析、敏感性分析和久期分析來評估利率風險敞口。本行主要根據對利率環境潛在變動的評估來調整銀行組合期限，從而管理利率風險敞口。

本行的金融資產及負債均以人民幣為主，人民幣存款和貸款的基準利率均由人行制定，本行主要按人行所定的利率政策進行存款及貸款活動。

2015年上半年，本行深入推進戰略轉型，積極應對利率市場化，加大資產負債結構和客戶結構調整。一是積極推動貸款結構優化調整，加快零售和小微企業業務發展；二是積極加強貸款定價管理，努力提高風險定價水平和貸款收益；三是進一步推動中間業務快速發展，改善收入結構，降低對存貸利差的依賴程度；四是運用管理會計成果，加強客戶綜合貢獻分析，促進定價管理水平的有效提升。

3.10.6 匯率風險管理

匯率風險是指本行即期、遠期超買超賣某個幣種的頭寸以及非人民幣資產負債期限錯配，由於匯率發生不利本行的變化時導致本行收益遭受損失的風險。本行外幣資產負債主要以美元為主，其餘為歐元、港幣、日元等。

本行採用定性分析和定量分析相結合的方法對匯率風險進行計量，主要方法包括缺口分析、久期分析、敞口分析、敏感性分析、情景分析、風險價值(VAR)分析、壓力測試和事後檢驗等。本行實行嚴格的限額管理方法主要包括交易限額、風險限額、外匯敞口限額和止損限額，將匯率風險控制在可承受的範圍之內。

本行外匯資金即、遠期交易多以代客交易為主，實行「背對背」平盤，很大程度上規避了匯率風險。在人民幣匯率雙邊波動的新常態下，在外匯管理局對本行核定的綜合敞口頭寸限額內，按照本行限額管理的要求合理持有自營盤敞口。此外，積極運用衍生產品工具規避匯率波動風險。

第三章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3.10 風險管理（續）

3.10.7 聲譽風險管理

聲譽風險是指商業銀行經營、管理及其他行為或外部事件導致利益相關方對商業銀行負面評價的風險。

聲譽風險管理作為公司治理及全面風險管理體系的重要組成部份，覆蓋本行及附屬機構的所有行為、經營活動和業務領域，並通過建立和制定聲譽風險管理相關制度和要求，主動、有效地防範聲譽風險和應對聲譽事件，最大程度地減少損失和負面影響。在聲譽風險管理過程中，本行以預防為重，在日常工作中堅持不懈抓住輿情的監測、研判和預警不放鬆，收到了良好的效果。積極開展對外宣傳投放，針對易引發外界誤讀誤解的信息，能夠迅速及時的進行化解，建立起一套行之有效的管理體系。同時，本行積極參與社會公益事業和公眾活動，主動承擔企業社會責任，努力塑造健康的企業形象。

3.10.8 合規風險管理

合規風險是指商業銀行因沒有遵循法律法規、規則和準則而可能遭受法律制裁、監管處罰、重大財務損失或聲譽損失的風險。

本行董事會對本行經營活動的合規性負最終責任，董事會下設的風險管理委員會對本行合規風險管理進行有效監督。監事會負責監督董事會和高級管理層履行合規管理職責。高級管理層負責管理合規風險，定期開展合規風險評估工作並向董事會提交合規風險管理報告。本行已建立較為健全的合規風險管理體系與組織架構，形成了前中後台聯動的合規風險三道防線和總分支行垂直的雙線報告機制，能夠通過不斷改進和完善合規風險管理工作機制，提升合規風險管理技術和程序，實現對合規風險的有效管控。

報告期內，本行圍繞經營發展戰略，堅持內控優先的價值取向，樹立「以合規促發展」的理念，致力於提升合規管理工作的前瞻性和針對性。貫徹落實外部監管各項要求，強化內控體系建設，合規風險管理機制有效運行，外部監管評價保持良好。本行深入開展「合規建設年」、「整改一批違規現象，查處一批違規事項」、「加強內部管控 遏制違規經營和違法犯罪」等專項活動，積極推進合規文化建設，持續健全內部規章制度體系，優化合規風險識別、評估流程，加大違規問責處理力度，強化法律合規審查與產品創新支持，為本行依法合規經營提供保障。

第三章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3.10 風險管理（續）

3.10.9 反洗錢管理

本行高度重視反洗錢工作，全面貫徹落實反洗錢法律法規，認真履行反洗錢法定義務，紮實推動反洗錢工作深入開展。

報告期內，本行根據洗錢風險變動情況，完善異常交易提取規則，篩查重點監測客戶名單，深入開展洗錢風險排查，牢築洗錢風險防火牆。組織開展反洗錢先進集體評選，充分調動業務條線、基層網點和行內員工反洗錢工作的積極性、主動性和實效性。以分支機構報告的可疑交易為基礎，加強對數據信息的歸集、分析和應用，及時在本行進行風險提示。穩步推進可疑交易監測分析系統建設，有效提高反洗錢信息化水平。多層面、多渠道開展反洗錢培訓工作，增強員工反洗錢履職意識，營造良性的反洗錢合規氛圍。

當前，國際經濟金融形勢複雜多變，洗錢的方式和手段更加隱蔽和多樣，反洗錢工作面臨日益嚴峻的考驗。本行將積極踐行風險為本的反洗錢工作方法，不斷加強反洗錢內控體系建設，持續提升洗錢風險防控水平。

3.10.10 巴塞爾協議的實施情況

本行是較早致力於巴塞爾新資本協議實施的中國城市商業銀行之一。本行按照《商業銀行資本管理辦法（試行）》等監管政策要求，以第一支柱下的三大風險計量為主線，逐步推動資本計量高級方法的建設與實施。目前本行已經建成了客戶維度的非零售信用風險內部評級系統，並於2012年正式投入使用，債項維度的非零售信用風險內部評級系統正處於系統實施階段；零售信用風險內部評級系統已於2013年底建設完成，目前正在分步推廣應用。操作風險標準法建設項目已立項通過，正處於業務諮詢階段。市場風險內部模型法建設正處於論證和立項準備階段。

第三章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3.11 信息科技

報告期內本行持續加強信息科技安全運行管理，加強對業務和產品的支持服務，探索信息科技發展新模式，積極推進信息科技健康發展。一是持續完善信息科技管理體系，修訂和發佈多項信息科技管理規章制度，進一步規範信息科技管理工作；二是持續加強基礎架構建設，規劃無線網絡體系，部署新一代網銀系統基礎架構，實施同城災備二期建設，信息科技技術架構合理性穩步提升；三是加強產品創新與服務研發，啟動了多個項目的建設實施，有力地支持了業務發展與管理需要；四是持續關注信息系統運行管理，加強運行維護體系建設，加強運行監控，規範運維管理，提高運維效率，開展應急演練，進一步提升信息系統持續服務能力；五是加強監督檢查和教育培訓工作，開展信息科技安全檢查、信息科技後續跟蹤審計等工作，督促總分行風險問題的整改，同時積極加強宣傳教育工作，開展網絡安全宣傳、數據中心建設及運維管理培訓、數據庫培訓等，積極促進信息技術水平和科技管理水平的提升。

3.12 前景展望與措施

2015年，世界經濟分化將延續，美國經濟持續復蘇，美聯儲加息步伐漸進，歐洲、日本經濟有所改善，新興市場風險加劇，油價企穩疊加需求復蘇，下半年全球範圍有望呈現通脹早期趨勢。國內投資增速繼續放緩，增長乏力，消費維持平穩，進出口形勢堪憂，經濟下行壓力依然較大。下半年，財政政策有望更加積極，貨幣政策空間仍存，穩增長政策發力下，經濟有望逐步止跌企穩。互聯網金融挑戰加劇、監管政策環境複雜多變、綜合化經營擴張、資產質量下行風險等都將對傳統銀行業帶來挑戰。同時，長江經濟帶戰略、新型城鎮化建設以及安徽經濟未來增長潛力較大為本行的穩定增長帶來良好機遇。

抓住財政政策加碼的機遇，着力發揮支持地方經濟發展的功能。把握貨幣政策寬鬆環境，擴大資產規模，做好項目儲備和貸款投放，在利率下行階段鎖定收益。利用互聯網技術優勢，基於大數據分析，為客戶提供貼身和便利的服務，挖掘客戶的真實需求，創造差異性金融產品，打造本行新的利潤增長點。積極準備相關資質和牌照的申請工作，拓展綜合化經營空間。嚴格執行《徽商銀行資產質量「雙控」專項行動工作方案》，穩定資產質量。

第三章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3.13 利潤分配

2014年度利潤分配方案

2015年5月29日召開的2014年度股東大會審議通過了本行2014年度利潤分配預案。

2014年本行經審計的歸屬於本行股東淨利潤為人民幣56.73億元。按照本行章程，本行2014年度利潤分配方案如下：

- (1) 按本行2014年度淨利潤的10%提取法定盈餘公積金人民幣5.67億元；
- (2) 按本行2014年度淨利潤的10%提取任意盈餘公積金人民幣5.67億元；
- (3) 提取一般風險準備金人民幣9.73億元；
- (4) 向全體股東派發現金股息共人民幣17.57億元（含稅）或每股人民幣0.159元（含稅）。

2014年度股息按照2015年6月10日名列本行股東名冊的內資股股東和H股股東派發。派發的股息均以人民幣記值，以人民幣向內資股股東發放，以港幣向H股股東發放，以港幣發放的股息計算匯率以本行2014年度股東大會宣派股息日（2015年5月29日，包括當日）之前五個工作日人行公佈的人民幣對港幣平均匯率中間價為準。

2015年中期利潤分配

本行2015年中期不進行利潤分配。

3.14 社會責任

2015年上半年，本行繼續堅守「承擔公民責任」的使命，以服務地方經濟為己任，不斷推進金融產品創新，滿足客戶多方面的金融需求，持續提升客戶服務水平與客戶體驗；報告期內，本行充分發揮體制、機制和制度優勢，着力為中小企業和微型企業提供專業化的綜合金融服務；繼續推進普惠金融體系試點建設，打通服務社區、專業市場、縣域「三農」的綠色通道；積極開展愛心捐贈、愛心助考等社會公益慈善活動，向省殘疾人福利基金會捐資人民幣300萬元用於殘疾人福利事業，切實履行企業社會責任；不斷推進梯隊人才培養，組織機構優化和績效考核機制建設等工作，強化人才隊伍建設；積極推行綠色信貸，支持低碳經濟。

第四章 股本變動及股東情況

4.1 報告期內本行股份變動情況

	2015年6月30日		報告期內變動 數量(股)	2014年12月31日	
	數量(股)	比例(%)		數量(股)	比例(%)
內資股	7,887,319,283	71.38	0	7,887,319,283	71.38
境外上市外資股(H股)	3,162,500,000	28.62	0	3,162,500,000	28.62
股份總數	11,049,819,283	100	0	11,049,819,283	100

附註：

- 截至報告期末，本行股東總數18,297戶，其中H股股東總數為1,974戶，內資股股東總數為16,323戶。
- 基於公開資料並就董事所知，截至2015年6月30日，本行一直維持香港上市規則所要求的公眾持股量。

4.2 前十名股東持股情況

序號	股東名稱	股東性質	期末持股數 (股)	佔總 股本比例 %	股份類別	報告 期內增減 (股)	質押或凍結 (股)
1	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 ⁽¹⁾	-	3,157,243,000	28.57	H股	475,000	-
2	安徽國元控股(集團)有限責任公司 ⁽²⁾	國有法人	794,476,206	7.19	內資股	-	-
3	安徽省能源集團有限公司	國有法人	766,694,381	6.94	內資股	-	-
4	安徽省信用擔保集團有限公司	國有法人	752,416,446	6.81	內資股	-	-
5	安徽省交通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³⁾	國有法人	469,032,613	4.24	內資股	-	-
6	中靜四海實業有限公司 ⁽⁴⁾	境內非國有法人	444,696,160	4.02	內資股	-	335,766,700
7	合肥興泰金融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⁵⁾	國有法人	343,591,483	3.11	內資股	-	100,000,000
8	蕪湖市建設投資有限公司	國有法人	267,284,394	2.42	內資股	-	-
9	建信信託有限責任公司	國有法人	225,548,176	2.04	內資股	-	-
10	中靜新華資產管理有限公司 ⁽⁴⁾	境內非國有法人	204,346,570	1.85	內資股	-	204,200,000

附註：

- 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所持股份為其代理的在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交易平台上交易的徽商銀行H股股東賬戶的股份合計數。
- 安徽國元控股(集團)有限責任公司的股份包括控股子公司安徽國元馬鞍山投資管理有限責任公司、安徽國元信託有限責任公司及國元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所持有的本行內資股股份。
- 2015年5月7日，安徽省高速公路控股集團有限公司更名為安徽省交通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 2015年6月12日，休寧新華資產投資管理有限公司更名為中靜新華資產管理有限公司。中靜四海實業有限公司是中靜新華資產管理有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 2015年6月15日，合肥興泰控股集團有限公司更名為合肥興泰金融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第四章 股本變動及股東情況

4.3 香港法規下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於股份及相關股份擁有之權益及淡倉

於2015年6月30日，下列人士（本行之董事、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定義見香港上市規則）除外）在本行股份中擁有登記於本行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以下簡稱《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存置的登記冊之權益及淡倉。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類別	好倉／ 淡倉	身份	股份數目 (股)	佔相關	佔全部	附註
					股份類別 已發行 股份百分比 (%)	已發行 股份百分比 (%)	
安徽國元控股(集團)有限責任公司	內資股	好倉	受控制企業權益	149,087,330	1.89	1.35	1
	內資股	好倉	實益擁有人	645,388,876	8.18	5.84	
安徽省能源集團有限公司	H股	好倉	受控制企業權益	280,000,000	8.85	2.53	2
	內資股	好倉	實益擁有人	766,694,381	9.72	6.94	
興安控股有限公司	H股	好倉	實益擁有人	280,000,000	8.85	2.53	2
安徽省信用擔保集團有限公司	內資股	好倉	實益擁有人	752,416,446	9.54	6.81	
安徽省交通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內資股	好倉	實益擁有人	469,032,613	5.95	4.24	
中靜四海實業有限公司	內資股	好倉	實益擁有人	444,696,160	5.64	4.02	3
China Vanke Co., Ltd.	H股	好倉	受控制企業權益	883,986,000	27.95	8.00	4
Wkland Finance Holding Company Limited	H股	好倉	實益擁有人	511,140,000	16.16	4.63	4
Wkland Finance Holding II Company Limited	H股	好倉	實益擁有人	372,846,000	11.79	3.37	4
陽光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H股	好倉	受控制企業權益	543,722,000	17.19	4.92	5
陽光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H股	好倉	實益擁有人	543,722,000	17.19	4.92	5
上海宋慶齡基金會	H股	好倉	受控制企業權益	350,462,000	11.08	3.17	7
中靜實業(集團)有限公司	內資股	好倉	受控制企業權益	649,042,730	8.23	5.87	3、6
	H股	好倉	受控制企業權益	350,462,000	11.08	3.17	
現代創新控股有限公司	內資股	好倉	受控制企業權益	649,042,730	8.23	5.87	3、6
	H股	好倉	受控制企業權益	350,462,000	11.08	3.17	
上海中靜安銀投資有限公司	內資股	好倉	受控制企業權益	649,042,730	8.23	5.87	3、6
	H股	好倉	受控制企業權益	350,462,000	11.08	3.17	
中靜新華資產管理有限公司	內資股	好倉	受控制企業權益	649,042,730	8.23	5.87	3、6
	H股	好倉	受控制企業權益	350,462,000	11.08	3.17	
休寧新華資產投資管理(香港)有限公司	內資股	好倉	受控制企業權益	444,696,160	5.64	4.02	3
	內資股	好倉	實益擁有人	204,346,570	2.59	1.85	
休寧新華資產投資管理(香港)有限公司	H股	好倉	受控制企業權益	350,462,000	11.08	3.17	7
Wealth Honest Limited	H股	好倉	實益擁有人	350,462,000	11.08	3.17	7
朱明亮	H股	好倉	受控制企業權益	332,569,000	10.52	3.01	8
Zenith (H.K.) Holding Limited	H股	好倉	受控制企業權益	332,569,000	10.52	3.01	8
Vasari Investment Holdings Limited	H股	好倉	實益擁有人	332,569,000	10.52	3.01	8

第四章 股本變動及股東情況

4.3 香港法規下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於股份及相關股份擁有之權益及淡倉（續）

附註：

- 1、 安徽國元控股（集團）有限責任公司的股權包括其控股子公司安徽國元馬鞍山投資管理有限責任公司、安徽國元信託有限責任公司及國元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所持有的本行內資股股份。
- 2、 興安控股有限公司持有本行280,000,000股H股（好倉）。興安控股有限公司為安徽省能源集團有限公司的直接控制的全資子公司，因此，安徽省能源集團有限公司被視為擁有興安控股有限公司在本行所持有的股份權益。同時，安徽省能源集團有限公司持有本行766,694,381股內資股。
- 3、 中靜四海實業有限公司持有本行444,696,160內資股，其由中靜新華資產管理有限公司控制。中靜新華資產管理有限公司由上海中靜安銀投資有限公司控制；上海中靜安銀投資有限公司為現代創新控股有限公司的全資子公司；現代創新控股有限公司由中靜實業（集團）有限公司控制；中靜實業（集團）有限公司由上海宋慶齡基金會控制。因此，上海宋慶齡基金會、中靜實業（集團）有限公司、現代創新控股有限公司、上海中靜安銀投資有限公司、中靜新華資產管理有限公司被視為擁有中靜四海實業有限公司在本行所持有的股份權益。
- 4、 China Vanke Co., Ltd.因擁有下列直接持有本行權益的企業的控制權而被視作持有本行合併883,986,000股H股之好倉的權益：
 - 〔4.1〕 Wkland Finance Holding Company Limited持有本行511,140,000股H股（好倉）。Wkland Finance Holding Company Limited為China Vanke Co., Ltd.間接控制的全資子公司。
 - 〔4.2〕 Wkland Finance Holding II Company Limited持有本行372,846,000股H股（好倉）。Wkland Finance Holding II Company Limited為China Vanke Co., Ltd.間接控制的全資子公司。
- 5、 陽光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擁有本行543,722,000股H股（好倉）。陽光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為陽光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直接控制的子公司，因此，陽光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被視為擁有陽光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在本行所持有的股份權益。
- 6、 中靜新華資產管理有限公司直接持有本行204,346,570股內資股。上海宋慶齡基金會、中靜實業（集團）有限公司、現代創新控股有限公司、上海中靜安銀投資有限公司被視為擁有中靜新華資產管理有限公司在本行所持有的股份權益。

第四章 股本變動及股東情況

4.3 香港法規下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於股份及相關股份擁有之權益及淡倉（續）

附註：（續）

- 7、 **Wealth Honest Limited**持有本行350,462,000股H股（好倉）。**Wealth Honest Limited**為休寧新華資產投資管理（香港）有限公司直接控制的全資子公司，休寧新華資產投資管理（香港）有限公司為中靜新華資產管理有限公司的全資子公司；中靜新華資產管理有限公司由上海中靜安銀投資有限公司控制，上海中靜安銀投資有限公司為現代創新控股有限公司的全資子公司；現代創新控股有限公司由中靜實業（集團）有限公司控制，中靜實業（集團）有限公司由上海宋慶齡基金會控制。因此，上海宋慶齡基金會、中靜實業（集團）有限公司、現代創新控股有限公司、上海中靜安銀投資有限公司、中靜新華資產管理有限公司、休寧新華資產投資管理（香港）有限公司被視為擁有**Wealth Honest Limited**在本行所持有的股份權益。

另外，本行獲悉，**Wealth Honest Limited**於2015年6月30日購入239,000股H股，因未達到香港上市規則規定的需進行披露的比例要求，故未向香港聯合交易所進行申報。

- 8、 **Vasari Investment Holdings Limited**持有本行332,569,000股H股（好倉）。**Vasari Investment Holdings Limited**由**Zenith (H.K.) Holding Limited**控制，**Zenith (H.K.) Holding Limited**由朱明亮控制，因此，朱明亮、**Zenith (H.K.) Holding Limited**被視為擁有**Vasari Investment Holdings Limited**在本行所持有的股份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本行並不知悉任何其他人士（本行董事、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定義見香港上市規則）除外）於2015年6月30日在本行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須登記於本行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存置之登記冊之任何權益或淡倉。

第五章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員工和機構情況

5.1 董事、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情況

姓名	性別	在本行任職情況
李宏鳴	男	董事長、執行董事
許德美	女	副董事長、執行董事
吳學民	男	行長、執行董事
張仁付	男	執行董事
慈亞平	男	副行長、執行董事
張飛飛	男	非執行董事
祝九勝	男	非執行董事
錢力 ^{註1}	男	非執行董事
蘆輝 ^{註1}	女	非執行董事
趙宗仁	男	非執行董事
喬傳福 ^{註1}	男	非執行董事
高央	男	非執行董事
戴根有	男	獨立非執行董事
王世豪	男	獨立非執行董事
張聖懷	男	獨立非執行董事
歐巍	男	獨立非執行董事
馮煒權	男	獨立非執行董事
朱紅軍	男	獨立非執行董事
張震	男	監事長、職工監事
許崇定	男	工會主席、職工監事
周彤	女	合規部總經理、職工監事
程儒林	男	股東監事
錢嘯軍	男	股東監事
程宏	男	股東監事
程俊佩	女	外部監事
范黎波	男	外部監事
潘淑娟	女	外部監事
高廣成	男	副行長
張友麒	男	副行長
盛宏清	男	行長助理、首席投資官 ^{註2}
易豐	男	行長助理、董事會秘書 ^{註3}
晏東順	男	行長助理、南京分行行長
夏敏	男	行長助理、合肥分行行長
劉鳴	男	行政總監
陳皓	男	首席信息官

註：

1. 本行2015年5月29日召開的2014年度股東大會選舉錢力先生、喬傳福先生和蘆輝女士為非執行董事。該3人任期與第三屆董事會一致，自2015年7月13日安徽銀監局核准其任職資格起生效。
2. 本行於2015年1月23日召開的第三屆董事會第十一次會議同意聘任盛宏清為行長助理。任期與第三屆董事會一致，自2015年3月17日安徽銀監局核准其任職資格起生效。
3. 本行2015年3月26日召開的第三屆董事會第十三次會議聘任易豐為董事會秘書。任期與第三屆董事會一致，自2015年7月13日安徽銀監局核准其任職資格起生效。

第五章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員工和機構情況

5.2 報告期內聘任及離任人員情況

1. 本行於2015年1月6日發出了公告，本行非執行董事過仕剛先生因年齡原因，已於2015年1月5日辭任本行非執行董事及董事會發展戰略委員會成員的職務，並立即生效。
2. 本行於2015年1月9日發出了公告，本行非執行董事錢正先生因已退休，已於2015年1月8日辭任本行非執行董事、董事會發展戰略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成員的職務，並立即生效。
3. 本行於2015年1月26日發出了公告，本行非執行董事吳天先生因希望投放更多時間於其他業務，辭任本行非執行董事、關聯交易控制委員會及風險管理委員會成員的職務，並立即生效。
4. 本行於2015年2月5日發出了公告，本行副行長王貴生先生因已達到退休年齡，已於2015年2月3日向本行提交辭呈，辭去本行副行長職務，並於2015年2月3日起不再履行其作為副行長的職責。
5. 本行於2015年2月6日發出了公告，胡東東先生因工作調整，已向本行提交辭呈，辭去本行聯席公司秘書及董事會秘書的職務，並於2015年2月6日起不再履行他作為本行聯席公司秘書及董事會秘書的職責。
6. 本行於2015年1月23日召開的第三屆董事會第十一次會議同意聘任盛宏清先生為行長助理。任期與第三屆董事會一致，自2015年3月17日獲中國銀行業監督管理機構核准起生效。
7. 本行於2015年3月31日發出了公告，本行獨立非執行董事張聖懷先生因希望投放更多時間於其他業務，自2015年3月27日起不再擔任審計委員會委員。
8. 本行2015年3月26日召開的第三屆董事會第十三次會議聘任易豐先生為董事會秘書。任期與第三屆董事會一致，自2015年7月13日安徽銀監局核准其任職資格起生效。
9. 本行2015年5月29日召開的2014年度股東大會選舉錢力先生、喬傳福先生和蘆輝女士為非執行董事。該3人任期與第三屆董事會一致，自2015年7月13日安徽銀監局核准其任職資格起生效。
10. 本行2015年8月28日召開的第三屆董事會第十八次會議選舉錢力先生為董事會人事提名和薪酬委員會委員，選舉錢力先生、蘆輝女士為董事會發展戰略委員會委員，選舉喬傳福先生為董事會風險管理委員會委員。該3人任期均自2015年8月28日起生效。

第五章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員工和機構情況

5.3 董監事任職變更情況

1. 本行執行董事許德美兼任徽銀金融租賃有限公司董事長。
2. 本行非執行董事趙宗仁擔任陽光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長。
3. 本行非執行董事高央擔任董事的牡丹江富通汽車空調有限公司名稱變更為牡丹江富通汽車空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擔任中靜新華資產管理有限公司董事。
4. 本行獨立非執行董事張聖懷擔任中材節能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
5. 本行獨立非執行董事王世豪不再擔任上海金豐投資股份有限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6. 本行獨立非執行董事朱紅軍不再擔任上海財經大學會計學院副院長，擔任上海財經大學教務處處長。
7. 本行監事程宏不再擔任安徽恒泰集團公司、銅陵茂源投資有限責任公司、南翔恒泰（宿州）物流產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主席。擔任銅陵茂源投資有限公司董事，安慶華鑫礦業有限公司執行董事兼總經理，銅陵茂源物業管理有限責任公司執行董事兼總經理，南翔恒泰（宿州）物流產業股份有限公司執行董事兼總經理。
8. 本行監事程儒林不再擔任合肥興泰資產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長，擔任合肥興泰控股集團有限公司董事長，黨委書記。
9. 本行監事范黎波不再擔任對外經濟貿易大學國際商學院副院長，擔任對外經濟貿易大學公共管理學院院長。
10. 本行監事潘淑娟擔任安徽廣德農村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

第五章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員工和機構情況

5.4 員工情況

1、 人數及其變化情況

截至2015年6月30日，本行在崗員工人數為6,860人。

2、 員工專業構成情況

截至2015年6月30日，本行員工的專業構成情況如下表所示

分類	截至2015年6月30日	
	員工人數	佔總數百分比
管理類員工	1,324	19.30%
業務類員工	3,880	56.56%
保障類員工	1,656	24.14%
總計	6,860	100.0%

3、 員工學歷構成情況

	截至2015年6月30日	
	員工人數	佔總數百分比
碩士研究生及以上	735	10.71%
全日制大學本科	2,869	41.82%
非全日制大學本科	2,158	31.46%
大學專科及以下	1,098	16.01%
總計	6,860	100.0%

4、 員工年齡構成情況

	截至2015年6月30日	
	員工人數	佔總數百分比
31歲以下	3,251	47.39%
31歲到40歲	1,777	25.90%
41歲到50歲	1,613	23.52%
50歲以上	219	3.19%
總計	6,860	100.0%

第五章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員工和機構情況

5.4 員工情況（續）

員工薪酬政策

本行薪酬政策以建立健全科學有效的激勵約束機制，實現股東價值、企業效益和員工利益最優化為目標，促進企業穩健經營和可持續發展有利於戰略目標實施、競爭力提升、人才培養和風險控制相適應，體現「先進性、可持續、合規性、時效性、操作性」原則，在統一規則框架內，發揮其能動性和創造性，堅持效率優先，兼顧公平。

本行通過董事會、總行、分支機構三個層級進行薪酬管理：董事會對公司薪酬總額及高管薪酬進行管理；總行按照董事會的要求對各機構的薪酬總額進行分配和原則管理；各機構在統一規則框架內對員工的工資進行管理。

員工培訓計劃

本行根據發展戰略和教育培訓發展規劃，制定年度培訓計劃，據此開展各項培訓工作，為本行的培訓提供保證，為員工專業能力提升、職業成長提供支持。報告期內，本行組織開展培訓教材體系建設、舉辦徽銀大講壇、組織各級管理人員培訓班、專業條線培訓班，推進網絡培訓平台實施運營，開展全行崗位資格考試，2015年上半年共組織培訓17,142人次，合計培訓151,812學時。

第五章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員工和機構情況

5.5 分支機構

截至2015年6月30日本行分支機構情況見下表：

區域劃分	機構名稱	營業地址	郵編	機構數量	
總行	總行	安徽省合肥市廬陽區安慶路79號徽商銀行大廈	230001	1	
安徽省	合肥分行	合肥市安慶路235號	230001	47	
	蕪湖分行	蕪湖市北京路45號	241000	26	
	馬鞍山分行	馬鞍山花山區湖南西路75號	243000	22	
	安慶分行	安慶市人民路528號	246000	22	
	淮北分行	淮北市淮海路282號	235000	15	
	蚌埠分行	蚌埠市淮河路1018號	233000	20	
	六安分行	六安市梅山南路凱旋國際廣場	237000	19	
	淮南分行	淮南市舜耕西路39號	232000	13	
	銅陵分行	銅陵市楊家山路999號	244000	11	
	阜陽分行	阜陽市一道河路666號	236000	18	
	黃山分行	黃山市黃山西路39號	245000	9	
	池州分行	池州市長江中路515號	247000	7	
	滁州分行	滁州市豐樂北路286號	239000	11	
	宿州分行	宿州市淮海中路32號	234000	9	
	宣城分行	宣城市鰲峰西路1號	242000	14	
	亳州分行	亳州市芍花西路277號香樟大廈	236000	8	
	江蘇省	南京分行	南京市中央路231號	210000	8
	合計				280

第六章 公司治理

6.1 公司治理情況綜述

本行一直致力於高水平的企業管治，積極遵循國際和國內企業管治最佳慣例，以保障股東的權益及提升企業價值。本行建立了較為完善企業管治架構，明晰了股東大會、董事會、監事會及高級管理層的職責邊界，不斷完善公司決策、執行和監督機制，保證各方獨立運作、有效制衡。

報告期內，本行股東大會、董事會、監事會以及董事會、監事會各專門委員會各司其責、積極運作，保障了本行的合規穩健經營和持續健康發展。報告期內，本行召開各類會議29次。其中，股東大會1次；董事會會議6次，董事會各專門委員會會議17次；監事會會議2次，監事會監督委員會會議2次；提名委員會召開1次。

6.2 股東大會召開情況

報告期內，本行共召開1次股東大會。2015年5月29日，本行2014年度股東大會在合肥召開，會議的通知、召集、召開和表決程序均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香港上市規則的有關規定。審議議案的相關情形請參閱本行刊登在香港聯交所和本行網站的日期為2015年5月29日的2014年度股東大會決議公告。

6.3 董事會及其專門委員會會議召開情況

報告期內，本行召開董事會會議6次，審議批准議案72項。本行董事會專門委員會召開17次會議（其中人事提名和薪酬委員會會議3次，發展戰略委員會會議4次，風險管理委員會會議2次，關聯交易控制委員會會議4次，審計委員會會議4次），研究審議議題67項。

6.4 監事會及其專門委員會會議召開情況

報告期內，本行召開監事會會議2次，審議各類議案16項。

監事會監督委員會召開會議2次，審議議案10項；提名委員會召開1次，審議議案6項。

6.5 董事、監事及有關僱員之證券交易

本行已採納香港上市規則附錄十的《標準守則》所訂的標準為本行董事及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準則。

本行經查詢全體董事及監事後，已確認他們於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一直遵守上述《標準守則》。

第六章 公司治理

6.6 內部控制

本行遵循合規穩健發展的經營思想，依據《企業內部控制基本規範》及其配套指引、《商業銀行內部控制指引》等法律法規，以及香港聯交所的有關要求，建立了由內部環境、風險評估、控制活動、信息與溝通、內部監督五大要素組成的內部控制體系，明確內部控制的目標、原則及組織體系，對本行各項經營管理活動進行全過程控制，並在內控運行過程中不斷完善內部控制體系的完整性、合理性和有效性，保障本行合規穩健發展。

根據國家有關法律法規，本行建立了規範的公司治理結構和議事規則，形成科學有效的職責分工和制衡機制。本行董事會對內部控制體系建設和實施的有效性承擔最終責任；監事會負責監督董事會、高級管理層建立完善內部控制體系，監督董事會及董事、高級管理層及高級管理人員履行內部控制職責；高級管理層負責執行董事會批准的內部控制體系和政策。本行根據內部控制制衡要求，建立了權責清晰、分工明確、各司其職的內部控制管理架構。總行風險及內控管理委員會負責研究、決策內部控制的重大事項和管理措施。各級經營管理部門、各營業網點組成本行「內部控制第一道防線」，承擔內部控制建設、執行的第一責任。總、分行各職能部門內控管理崗與各級合規管理部門組成「內部控制第二道防線」，對第一道防線內控建設和執行情況進行指導和監督，並向管理層報告本行內部控制體系建設和執行情況。審計部門作為「內部控制第三道防線」，對內部控制的有效性進行監督檢查。

報告期內，本行組織開展了「管理提升年」活動、「加強內部控制，遏制違規經營和違法犯罪」專項檢查活動、2014年度案防工作評估、2014年新設縣域支行內控運行評估、2015年上半年合規風險識別與評估、反洗錢管理系統優化等工作，啟動了全面風險管理體系建設，進一步健全市場風險、信用風險、操作風險管理機制，內部控制體系運行有效。此外，本行組織總分行各管理部室、各支行對2014年內部控制狀況進行了評價，經本行董事會審查，未發現內部控制在完整性、合理性與有效性方面存在重大缺陷。

6.7 遵守香港上市規則聲明

報告期內，本行已應用香港上市規則附錄十四之企業管治守則所載原則，並已遵守所有守則條文及建議常規（如適用）。

第七章 重要事項

7.1 持有及買賣其他上市公司股權情況

報告期內，本行未持有及買賣其他上市公司股權。

7.2 購回、出售或贖回本行上市證券

報告期內，本行及其子公司均未購回、出售或贖回本行上市證券。

7.3 香港法規下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權益及淡倉

於2015年6月30日，本行董事、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及彼等之聯繫人士在本行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根據香港《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須予備存的登記冊所記錄、或根據香港上市規則附錄十《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的規定須要通知本行及香港聯交所之權益或淡倉如下：

姓名	職位	股份類別	身份	股份數目 (股)(好倉)	佔相關股份	
					類別已發行 股份百分比(%)	佔全部已發行 股份百分比(%)
慈亞平	董事	內資股	實益擁有人	133,451	0.0017	0.0012
許德美	董事	內資股	實益擁有人	84,861	0.0011	0.0008
許崇定	監事	內資股	實益擁有人	497,801	0.0063	0.0045
周彤	監事	內資股	實益擁有人	167,974	0.0021	0.0015

附註：除上披露者外，於2015年6月30日，概無本行董事、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及彼等之聯繫人士在本行或其相聯法團的任何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任何權益或淡倉。

7.4 本行、本行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受處罰或調查情況

本行、本行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沒有受調查或重大處罰。

第七章 重要事項

7.5 持續關聯交易

本行在日常業務往來中向中國公眾人士提供商業銀行服務及產品，其中包括本行的董事、監事及／或彼等各自的聯繫人。報告期內，本行與關連方發生的關連交易堅持遵循一般商業原則，以不優於非關連方同類交易的條件進行，交易條款公平合理，亦符合本行和股東的整體利益。該等交易均是在日常業務往來中按照正常商業條款訂立，並獲豁免遵守香港上市規則第14A章有關申報、年度審核、公告及獨立股東批准的規定。

在日常業務往來中提供的商業銀行服務－吸收存款

本行在日常業務往來中按正常存款利率和正常商業條款接受若干本行的關連人士（包括本行的董事、監事及／或彼等各自的聯繫人）存款。

本行在日常業務往來中按類似或不優於提供予獨立第三方的正常商業條款向本行關連人士提供接收存款服務，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第14A.90條，該等交易將構成獲豁免持續關連交易，並因而將獲豁免遵守香港上市規則第14A章所載的申報、公告及獨立股東批准的規定。

在日常業務往來中提供的商業銀行服務－貸款及信貸融資

本行擴大了在日常業務往來中按正常商業條款及參照現行市場利率向若干本行的關連人士（包括本行的董事、監事及／或彼等各自的聯繫人）提供的貸款及信貸融資。

本行在日常業務往來中按提供予獨立第三方的正常商業條款及可比較條款向本行的關連人士提供貸款及信貸融資。因此，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第14A.87條，該等交易將構成獲豁免持續關連交易，並因而將獲豁免遵守香港上市規則第14A章所載的申報、公告及獨立股東批准的規定。

在日常業務往來中提供的商業銀行服務－其他銀行服務及產品

本行在日常業務往來中按正常商業條款及條件和正常收費標準、服務費及收費向若干本行的關連人士（包括本行的董事、監事及／或彼等各自的聯繫人）提供多種商業銀行服務及產品（包括信用／借記卡及理財產品）。

關連人士及其聯繫人向本行支付的年度服務及／或產品費用總額的相關適用百分比率（定義見香港上市規則第14A.06條）預計不會超過0.1%。因此，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第14A.76條，該等交易將構成獲豁免持續關連交易，並因而將獲豁免遵守香港上市規則第14A章所載的申報、公告及獨立股東批准的規定。

第七章 重要事項

7.6 重大訴訟、仲裁事項

就本行所知，截至2015年6月30日，本行發生的日常訴訟如下：本行未取得終審判決的訴訟、仲裁案件總計253件，案件標的總金額折合人民幣14.4億元。其中，本行未取得終審判決的被訴案件（含訴訟、仲裁）總計14件，標的總額折合人民幣10,855萬元。上述訴訟所涉貸款均已按預測損失程度審慎計提呆賬準備金，所有案件不會對本行財務和經營結果構成重大不利影響。

7.7 募集資金的使用情況

本行募集資金按照募集說明書中披露的用途使用，即鞏固本行的資本基礎，以支持本行業務的持續發展。

本行發佈的招股說明書和募集說明書等公開披露文件中披露的延續至本報告期內的未來發展與規劃，經核查分析，其實施進度均符合規劃內容。

7.8 資產收購、出售及資產重組情況

報告期內，本行以某些資產作為賣出回購交易協議和國庫存款的質押物質押給其他銀行和財政部。除此之外，本行未發生正常業務範圍外的資產收購、出售及資產重組事項。本行資產抵押事項可參見財務報表附註40。

7.9 關聯方資金佔用情況

據本行所悉，報告期內本行不存在大股東及其關聯方非經營性佔用本行資金的情況，也不存在通過不公允關聯交易等方式變相佔用本行資金等問題。

7.10 申請A股發行

本行於2015年5月29日召開股東大會，審議並通過首次公開發行A股股票議案，本行擬發行不超過12.28億股的股份，本行已在日期為2015年5月13日的通函以及日期為2015年5月29日的公告，公告了有關本行建議發行A股的相關事宜。

本行已於2015年6月18日向中國證監會提交包括A股招股說明書在內的申請材料，並獲中國證監會受理。A股招股書已於2015年7月3日刊載於中國證監會網站www.csrc.gov.cn，並已按照香港上市規則第13.10B條，於同日刊載於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披露易網站。

第七章 重要事項

7.11 發行金融債券

待取得中國銀行業監督委員會及其他監管機關的必要批准後，本行將向中國銀行間債券市場成員發行本金總額為人民幣60億元至人民幣80億元並用作農業業務貸款的金融債券（「債券」）。債券將不會在香港聯交所上市。具體內容請參閱本行於2014年1月21日刊發的《建議發行金融債券的公告》內容。

本行「三農」專項金融債券發行申請工作於2014年7月初正式開展。2014年7月至11月，本行「三農」專項金融債券發行分別由安徽省銀監局初審、中國銀監會審批通過。2014年11月20日，本行正式向中國人民銀行合肥中心支行報送申請材料並通過初審。2014年12月15日人民銀行總行已受理了申請材料。

本行計劃可擇期發行本行「三農」專項金融債券。考慮到本次發行債券金額較大，存在多次發行的可能，經本行於2015年3月26日召開的董事會會議審議批准，及本行於2015年5月29日召開的週年股東大會批准將原股東大會決議有效期延長18個月，即本行在2016年6月30日或之前發行本金總額為人民幣60億元至人民幣80億元的「三農」專項金融債券（可分期發行）。有關本行週年股東大會議案審批情況的更多詳情請見本行於2015年4月14日刊發的週年股東大會通函及於2015年5月29日刊發的題為「2014年股東週年大會的投票結果派付股息修訂章程及選舉董事」的公告。

7.12 審閱中期業績

本行外部審計師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已對本行按照國際會計準則和香港上市規則的披露要求編製的中期財務報告進行審閱，同時本行董事會審計委員會已審閱並同意本行截至2015年6月30日六個月期間的業績及財務報告。

7.13 發佈中期報告

本行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和香港上市規則編製的中英文兩種語言版本的中期報告，可在香港聯交所網站和本行網站查閱。

獨立審閱報告

致徽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于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本核數師(以下簡稱「我們」)已審閱列載於第 71 至 168 頁的中期財務資料，此中期財務資料包括徽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貴銀行」)及其子公司(以下合稱「貴集團」)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的簡明合併財務狀況表與截至該日止六個月期間的相關簡明合併綜合收益表、簡明合併權益變動表和簡明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主要會計政策概要和其他附注解釋。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規定，就中期財務資料編制的報告必須符合以上規則的有關條文以及國際會計準則第 34 號「中期財務報告」。貴銀行董事須負責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 34 號「中期財務報告」編制及列報該等中期財務資料。我們的責任是根據我們的審閱對該等中期財務資料作出結論，並按照委聘之條款僅向整體董事會報告，除此之外本報告別無其他目的。我們不會就本報告的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上或承擔任何責任。

審閱範圍

我們已根據國際審閱準則第 2410 號「由實體的獨立核數師執行中期財務資料審閱」進行審閱。審閱中期財務資料包括主要向負責財務和會計事務的人員作出查詢，及應用分析性和其他審閱程式。審閱的範圍遠較根據國際審計準則進行審核的範圍小，故不能令我們可保證我們將知悉在審核中可能被發現的所有重大事項。因此，我們不會發表審核意見。

結論

按照我們的審閱，我們並無發現任何事項，令我們相信中期財務資料在各重大方面未有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 34 號「中期財務報告」編制。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二零一五年八月二十八日

徽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簡明合併綜合收益表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止六個月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注釋	截至 6 月 30 日止六個月	
		2015 年	2014 年
利息收入	5	13,453,806	11,304,574
利息支出	5	(6,753,962)	(5,943,376)
利息淨收入		6,699,844	5,361,198
手續費及佣金收入	6	945,767	507,910
手續費及佣金支出	6	(43,711)	(40,333)
手續費及佣金淨收入		902,056	467,577
交易淨損益	7	(2,237)	48,752
證券投資淨收益		59,435	41,700
股利收入		440	-
其他營業收入淨額	8	47,308	81,180
營業收入		7,706,846	6,000,407
營業費用	9	(1,945,188)	(1,834,834)
資產減值損失	11	(1,806,925)	(474,277)
營業利潤		3,954,733	3,691,296
聯營企業投資淨收益		50,288	39,324
稅前利潤		4,005,021	3,730,620
所得稅	12	(932,270)	(890,379)
淨利潤		3,072,751	2,840,241
其他綜合收益			
期後可能會重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公允價值變動	41	65,514	711,681
減：相關所得稅影響	41	(16,378)	(177,920)
其他綜合收益稅後淨額		49,136	533,761
本期綜合收益總額		3,121,887	3,374,002

後附簡明合併財務報表注釋為本簡明合併財務報表的組成部分。

徽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簡明合併綜合收益表(續)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止六個月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注釋	截至 6 月 30 日止六個月	
		2015 年	2014 年
淨利潤歸屬於：			
本行股東		3,066,587	2,838,689
非控制性權益		6,164	1,552
		<u>3,072,751</u>	<u>2,840,241</u>
綜合收益歸屬於：			
本行股東		3,115,723	3,372,450
非控制性權益		6,164	1,552
		<u>3,121,887</u>	<u>3,374,002</u>
歸屬於本行股東的每股收益 (以每股人民幣元列示)			
基本/稀釋	13	<u>0.28</u>	<u>0.26</u>

後附簡明合併財務報表注釋為本簡明合併財務報表的組成部分。

徽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簡明合併財務狀況表
 2015年6月30日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注釋	2015年 6月30日	2014年 12月31日
資產			
現金及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14	69,809,035	76,420,868
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的款項	15	13,461,235	11,352,332
拆出資金	16	18,431,423	9,232,910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 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17	4,992,540	2,963,949
衍生金融資產	18	2,932	1,878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19	41,563,963	53,200,619
客戶貸款及墊款淨額	20	236,487,123	214,734,236
證券投資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21	55,736,837	71,572,329
-持有至到期投資	21	31,634,315	30,020,845
-貸款及應收款項	21	93,275,211	7,797,472
對聯營企業投資	23	375,893	325,605
固定資產	24	1,476,873	1,415,034
遞延所得稅資產	33	1,006,539	955,787
其他資產	25	6,902,102	2,770,450
資產總額		575,156,021	482,764,314

後附簡明合併財務報表注釋為本簡明合併財務報表的組成部分。

徽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簡明合併財務狀況表(續)
 2015年6月30日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注釋	2015年 6月30日	2014年 12月31日
負債			
向中央銀行借款		160,000	107,000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	27	64,957,451	24,430,294
拆入資金	28	2,082,762	1,681,996
衍生金融負債	18	17,195	2,391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	29	58,646,121	72,481,217
客戶存款	30	349,426,301	317,870,043
應交稅金	31	734,369	824,507
發行債券	34	50,127,177	18,750,993
其他負債	32	10,105,618	10,062,949
負債總額		536,256,994	446,211,390
股東權益			
股本	35	11,049,819	11,049,819
資本公積	35	6,751,041	6,751,041
盈餘公積	36	4,638,276	4,071,254
一般風險準備	36	4,716,293	3,743,460
投資重估儲備	41	(60,275)	(109,411)
未分配利潤		10,639,005	10,868,057
歸屬於本行的股東權益合計		37,734,159	36,374,220
非控制性權益		1,164,868	178,704
股東權益合計		38,899,027	36,552,924
負債及股東權益合計		575,156,021	482,764,314

後附簡明合併財務報表注釋為本簡明合併財務報表的組成部分。

董事會於2015年8月28日核准並許可發出。

董事長

行長

主管財務工作
行長助理

財務機構負責人

徽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簡明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止六個月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歸屬於本行的股東權益							非控制 性權益	合計
	股本 注釋 35	資本公積 注釋 35	盈餘公積 注釋 36	一般風 險準備 注釋 36	可供出售金融 資產公允價值 變動儲備 注釋 41	未分配利潤			
2015 年 1 月 1 日餘額	11,049,819	6,751,041	4,071,254	3,743,460	(109,411)	10,868,057	178,704	36,552,924	
(一)綜合收益									
淨利潤	-	-	-	-	-	3,066,587	6,164	3,072,751	
公允價值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	-	-	-	-	49,136	-	-	49,136	
綜合收益合計	-	-	-	-	49,136	3,066,587	6,164	3,121,887	
(二)股東投入									
非控制性股東投入資本	-	-	-	-	-	-	980,000	980,000	
(三)利潤分配									
分配股息	-	-	-	-	-	(1,755,784)	-	(1,755,784)	
提取盈餘公積	-	-	567,022	-	-	(567,022)	-	-	
提取一般風險準備	-	-	-	972,833	-	(972,833)	-	-	
2015 年 6 月 30 日餘額	11,049,819	6,751,041	4,638,276	4,716,293	(60,275)	10,639,005	1,164,868	38,899,027	

後附簡明合併財務報表注釋為本簡明合併財務報表的組成部分。

徽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簡明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續)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止六個月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歸屬於本行的股東權益							非控制 性權益	合計
	股本 注釋 35	資本公積 注釋 35	盈餘公積 注釋 36	一般風 險準備 注釋 36	可供出售金融 資產公允價值 變動儲備 注釋 41	未分配利潤			
2014 年 1 月 1 日餘額	11,049,819	6,751,041	3,011,585	3,062,782	(909,547)	8,659,441	46,811	31,671,932	
(一)綜合收益									
淨利潤	-	-	-	-	-	2,838,689	1,552	2,840,241	
公允價值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	-	-	-	-	533,761	-	-	533,761	
綜合收益合計	-	-	-	-	533,761	2,838,689	1,552	3,374,002	
(二)利潤分配									
分配股息	-	-	-	-	-	(1,723,772)	-	(1,723,772)	
提取盈餘公積	-	-	492,647	-	-	(492,647)	-	-	
提取一般風險準備	-	-	-	680,678	-	(680,678)	-	-	
2014 年 6 月 30 日餘額	11,049,819	6,751,041	3,504,232	3,743,460	(375,786)	8,601,033	48,363	33,322,162	

後附簡明合併財務報表注釋為本簡明合併財務報表的組成部分。

徽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簡明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續)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止六個月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歸屬於本行的股東權益						非控制性權益	合計
	股本 注釋 35	資本公積 注釋 35	盈餘公積 注釋 36	一般風險準備 注釋 36	投資重估準備 注釋 41	未分配利潤		
2014 年 1 月 1 日餘額	11,049,819	6,751,041	3,011,585	3,062,782	(909,547)	8,659,441	46,811	31,671,932
(一)綜合收益								
淨利潤	-	-	-	-	-	5,672,735	3,623	5,676,358
公允價值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	-	-	-	-	800,136	-	-	800,136
綜合收益合計	-	-	-	-	800,136	5,672,735	3,623	6,476,494
(二)股東投入								
非控制性股東對子公司投入資本	-	-	-	-	-	-	128,270	128,270
(三)利潤分配								
分配股息	-	-	-	-	-	(1,723,772)	-	(1,723,772)
提取盈餘公積	-	-	1,059,669	-	-	(1,059,669)	-	-
提取一般風險準備	-	-	-	680,678	-	(680,678)	-	-
2014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11,049,819	6,751,041	4,071,254	3,743,460	(109,411)	10,868,057	178,704	36,552,924

後附簡明合併財務報表注釋為本簡明合併財務報表的組成部分。

徽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簡明合併現金流量表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止六個月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5年	2014年
經營活動現金流量：		
稅前利潤	4,005,021	3,730,620
調整：		
折舊及攤銷	154,517	132,778
資產減值損失	1,806,925	474,277
收回以前年度核銷貸款	24,221	1,408
處置固定資產淨損失/(收益)	58	(20)
證券投資淨收益	(59,435)	(41,700)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 的金融資產及衍生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變動	16,460	(25,660)
股利收入	(440)	-
聯營企業投資淨收益	(50,288)	(39,324)
證券投資利息收入	(3,032,142)	(1,530,607)
衍生金融資產投資收益	-	(501)
發行債券利息支出	801,852	239,035
支付上市活動相關的現金	-	15,881
經營性資產的淨變化：		
存放中央銀行存款淨減少/(增加)額	4,204,866	(3,632,655)
存放和拆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淨增加額	(16,384,052)	(9,296,321)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 的金融資產淨(增加)/減少額	(2,031,301)	89,550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淨減少/(增加)額	11,636,656	(21,075,584)
客戶貸款及墊款淨增加額	(23,478,720)	(16,396,723)
其他資產淨(增加)/減少額	(3,447,724)	148,723
經營性負債的淨變化：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入和拆入款項淨增加額	40,927,923	7,128,920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淨(減少)/增加額	(13,835,096)	17,630,508
客戶存款淨增加	31,556,258	33,696,021
其他負債淨減少	(1,425,566)	(444,104)
支付所得稅	(1,101,153)	(1,087,716)
經營活動收到的現金流量淨額	30,288,840	9,716,806

後附簡明合併財務報表注釋為本簡明合併財務報表的組成部分。

徽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簡明合併現金流量表(續)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止六個月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5年	2014年
投資活動現金流量：		
收到股利	440	-
處置固定資產和其他長期資產所收到的現金	78	436
購置固定資產，無形資產和其他長期資產所支付的現金	(214,860)	(151,155)
購買證券投資收到的利息收入	2,533,277	1,444,970
處置到期證券投資收到的現金	457,064,123	35,584,842
證券投資支付的現金	(528,443,188)	(51,560,312)
投資活動支付的現金流量淨額	(69,060,130)	(14,681,219)
籌資活動現金流量：		
支付上市活動相關的現金	-	(147,076)
發行債券收到的現金	50,361,708	-
子公司吸收非控制性股東投資收到的現金	980,000	-
分配股利、償付已發行債券利息所支付的現金	(527,042)	(481,544)
償還債務支付的現金	(19,520,000)	-
籌資活動收到/(支付)的現金流量淨額	31,294,666	(628,620)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影響	(6,978)	6,721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淨減少	(7,483,602)	(5,586,312)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期初餘額	33,127,922	37,548,361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期末餘額(注釋 43)	25,644,320	31,962,049

後附簡明合併財務報表注釋為本簡明合併財務報表的組成部分。

徽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簡明合併財務報表注釋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1 基本情況

徽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行”)是一家在安徽省註冊的股份制商業銀行。本行原名合肥城市合作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成立於1997年4月4日，1998年7月28日更名為合肥市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經中國銀行業監督管理委員會安徽監管局(以下簡稱“銀監會安徽監管局”)批復同意，於2005年11月30日更名為徽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並於2005年12月28日正式合併了安徽省內的蕪湖、馬鞍山、安慶、淮北、蚌埠5家城市商業銀行，以及六安、淮南、銅陵、阜陽科技、阜陽鑫鷹、阜陽銀河、阜陽金達等7家城市信用社。本行經銀監會安徽監管局批准持有機構編碼為B0162H234010001的金融許可證，並經安徽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批准領取註冊證3400000000261441-1號企業法人營業執照，註冊地址為安徽省合肥市安慶路79號。本行於2013年11月在香港聯合交易所主機板掛牌上市並向境外投資者發行H股(股票代碼為：3698)。截至2015年6月30日銀行總股本達人民幣110億。

本行及子公司(以下簡稱“本集團”)主要經營範圍包括人民幣和外幣存款、貸款、清算和結算、資產託管、金融租賃，以及有關監管機構批准的其他業務。

本簡明合併財務報表由本行董事會於2015年8月28日批准報出。

2 編制基礎

本簡明合併財務資訊是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香港《公司條例》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的披露規定編制。

簡明合併財務報表按照歷史成本法編制，並就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的重估，及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包括衍生工具)按公允價值列賬而作出修訂。

簡明合併財務報表是根據舊有香港《公司條例》(第32章)的適用規定就本財政年度和比較期間而編制。

編制符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財務報表需要使用若干關鍵會計估計。這亦需要管理層在應用本集團的會計政策過程中行使其判斷。涉及高度的判斷或高度複雜性的範疇，或涉及對簡明合併財務報表作出重大假設和估計的範疇，在附注3.2中披露。

2 編制基礎(續)

本集團自 2015 年 1 月 1 日起採用了以下開始生效的修訂：

-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修訂)-職工福利-設定受益計劃；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年度改進(2010-2012年週期)；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年度改進(2011-2013年週期)。

上述修訂的應用並未對本集團的經營成果或財務狀況產生重大影響。除此以外，在準備本簡要中期財務報表時所採用的主要會計政策與 2014 年度財務報表中採用的相一致。

3 重要會計政策和會計估計

3.1 重要會計政策

3.1.1 會計年度

會計年度自西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1.2 功能性貨幣和列報貨幣

本集團以人民幣作為功能性貨幣和簡明合併財務報表的列報貨幣。

3.1.3 子公司

(a) 合併賬目

編制簡明合併財務報表時，合併範圍包括本行及全部子公司。

子公司指本集團對其具有控制權的所有主體(包括結構性主體)。當本集團因為參與該主體而承擔可變回報的風險或享有可變回報的權益，並有能力透過其對該主體的權力影響此等回報時，本集團即控制該主體。子公司在控制權轉移至本集團之日起合併入賬。子公司在控制權終止之日起停止合併入賬。

在編制簡明合併財務報表時，子公司與本集團採用的會計政策或會計期間不一致的，按照本集團的會計政策或會計期間對子公司財務報表進行必要的調整。

集團內公司之間的交易、結餘及交易的未變現利得予以對銷。未變現損失亦予以對銷。子公司報告的數額已按需要作出改變，以確保與本集團採用的政策符合一致。

子公司的所有者權益及當期淨損益中不屬於本銀行所擁有的部分分別作為非控制性股東權益及非控制性股東損益在簡明合併財務報表中所有者權益及淨利潤項下單獨列示。

3 重要會計政策和會計估計

3.1 重要會計政策(續)

3.1.3 子公司(續)

(b) 獨立財務報表

子公司投資按成本扣除減值列賬。成本包括投資的直接歸屬成本。子公司的業績由本公司按已收及應收股利入賬。

如股利超過宣派股利期內子公司的總綜合收益，或如在獨立財務報表的投資賬面值超過合併財務報表中被投資公司淨資產(包括商譽)的賬面值，則必須對子公司投資作減值測試。

3.1.4 對聯營企業投資

聯營指所有本集團對其有重大影響力而無控制權的主體，通常附帶有 20% - 50% 投票權的股權。聯營投資以權益法入賬。根據權益法，投資初始以成本確認，而賬面值被增加或減少以確認投資者享有被投資者在收購日期後的損益份額。本集團於聯營的投資包括購買時已辨認的商譽。在購買聯營企業的投資時，購買成本與本集團享有的對聯營企業可辨認資產和負債的公允價值淨額的差額確認為商譽。

如聯營的權益持有被削減但仍保留重大影響力，只有按比例將之前在其他綜合收益中確認的數額重新分類至損益(如適當)。

本集團應占聯營購買後利潤或虧損於利潤表內確認，而應占其購買後的其他綜合收益變動則於其他綜合收益內確認，並相應調整投資賬面值。如本集團應占一家聯營的虧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聯營的權益，包括任何其他無抵押應收款，本集團不會確認進一步虧損，除非本集團對聯營已產生法律或推定債務或已代聯營作出付款。

本集團在每個報告日期厘定是否有客觀證據證明聯營投資已減值。如投資已減值，本集團計算減值，數額為聯營可收回數額與其賬面值的差額，並在利潤表中確認於「享有按權益法入賬的投資的利潤份額」旁。

本集團與其聯營之間的上流和下流交易的利潤和虧損，在集團的財務報表中確認，但僅限於無關連投資者在聯營權益的數額。除非交易提供證據顯示所轉讓資產已減值，否則未實現虧損亦予以對銷。聯營的會計政策已按需要作出改變，以確保與本集團採用的政策符合一致。

在聯營股權稀釋所產生的利得或損失於利潤表確認。

3 重要會計政策和會計估計(續)

3.1 重要會計政策(續)

3.1.5 外幣折算

於財務狀況報表日，外幣貨幣性專案採用財務狀況報表日的即期匯率折算為人民幣，所產生的匯兌差額直接計入當期損益。以歷史成本計量的外幣非貨幣性專案，於財務狀況報表日採用交易發生日的即期匯率折算。

3.1.6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是指庫存現金，可隨時用於支付的存款，以及持有的期限短、流動性強、易於轉換為已知金額現金、價值變動風險很小的投資，包括現金、存放中央銀行超額存款準備金及自購買之日起 3 個月內到期的存放同業和拆放同業款項。

3.1.7 金融工具

(1) 分類

本集團將其金融資產分類為以下類別：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貸款及應收款項，可供出售金融資產以及持有至到期投資。分類視乎購入金融資產之目的。管理層應在初始確認時厘定金融資產的分類。

本集團將其金融負債分類為以下類別：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以及其他金融負債。本集團沒有持有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

金融工具的分類取決於本集團對金融工具的持有意圖和持有能力。管理層在金融工具在初始計量時確定其分類。

(a)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這類金融資產包括交易性金融資產和直接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金融資產若在購入時主要用作在短期內出售，則分類為此類別。衍生工具除非被指定為套期，否則亦分類為持作交易性。

本集團未持有直接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3 重要會計政策和會計估計(續)

3.1 重要會計政策(續)

3.1.7 金融工具(續)

(1) 分類(續)

(b) 貸款及應收款項

貸款及應收款項為有固定或可確定付款額且沒有在活躍市場上報價的非衍生金融資產。

(c)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為被指定作此類別或並無分類為任何其他類別的非衍生工具。

(d) 持有至到期投資

持有至到期投資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額固定或可確定，且本集團有明確意圖和能力持有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資產。

(e) 其他金融負債

其他金融負債指除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以外的金融負債。其他金融負債以其公允價值扣除交易費用後的金額進行初始確認，並採用實際利率法，以攤余成本進行後續計量。

(2) 確認和計量

常規購買及出售的金融資產在交易日確認-交易日指本集團承諾購買或出售該資產之日。對於以公允價值計量但其變動並非計入損益的所有金融資產，其投資初始按其公允價值加交易成本確認。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初始按公允價值確認，而交易成本則在利潤表支銷。當從投資收取現金流量的權利已到期或已轉讓，而本集團已實質上將所有權的所有風險和報酬轉讓時，金融資產即終止確認。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及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其後按公允價值列賬。貸款及應收款項其後利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列賬。

3 重要會計政策和會計估計(續)

3.1 重要會計政策(續)

3.1.7 金融工具(續)

(2) 確認和計量(續)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類別的公允價值變動所產生的利得或損失，於其產生的期間呈列在利潤表的「淨(損失)/利得」內。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股利收入，當集團收取款項的權利確定時列為其他收入的一部份。

分類為可供出售的貨幣性及非貨幣性證券的公允價值變動在其他綜合收益中確認。

當分類為可供出售的證券售出或減值時，在權益中確認的累計公允價值調整列入利潤表內作為「投資證券的淨利得和損失」。

可供出售證券利用實際利率法計算的利息在利潤表內確認為部份其他收益。至於可供出售權益工具的股利，當本集團收取有關款項的權利確定時，在利潤表內確認為部份其他收益。

(3) 抵銷金融工具

當有法定可執行權力可抵銷已確認金額，並有意圖按淨額基準結算或同時變現資產和結算負債時，金融資產與負債可互相抵銷，並在資產負債表報告其淨額。法定可執行權利必須不得依賴未來事件而定，而在一般業務過程中以及倘公司或對手方一旦出現違約、無償債能力或破產時，這也必須具有約束力。

(4) 金融資產減值

(a) 以攤銷成本列賬的資產

本集團於每個報告期末評估是否存在客觀證據證明某一金融資產或某一金融資產組出現減值。只有當存在客觀證據證明於因為首次確認資產後發生一宗或多宗事件導致出現減值(「損失事項」)，而該宗(或該等)損失事項對該項或該組金融資產的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構成的影響可以合理估計，有關的金融資產或金融資產組才算出現減值及產生減值虧損。

3 重要會計政策和會計估計(續)

3.1 重要會計政策(續)

3.1.7 金融工具(續)

(4) 金融資產減值(續)

(a) 以攤銷成本列賬的資產(續)

減值虧損的證據可包括債務人或一組債務人遇上嚴重財政困難、逾期或拖欠償還利息或本金、債務人很有可能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組，以及有可觀察資料顯示估計未來現金流有可計量的減少，例如與違約有相互關連的拖欠情況或經濟狀況改變。

對於貸款及應收款類別，損失金額乃根據資產賬面值與按金融資產原實際利率貼現而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不包括仍未產生的未來信用損失)的現值兩者的差額計量。資產賬面值予以削減，而損失金額則在合併利潤表確認。如貸款或持有至到期投資有浮動利率，計量任何減值損失的貼現率為按合同厘定的當前實際利率。在實際應用中，集團可利用可觀察的市場價格，按工具的公允價值計量減值。

如在後續期間，減值虧損的數額減少，而此減少可客觀地聯繫至減值在確認後才發生的事件(例如債務人的信用評級有所改善)，則之前已確認的減值虧損可在合併利潤表轉回。

(b) 可供出售資產

本集團在每個報告期末評估是否有客觀證據證明某一金融資產或某一金融資產組已經減值。

對於債券，如存在此等證據，累計虧損 - 按購買成本與當時公允價值的差額，減該金融資產之前在損益確認的任何減值虧損計算 - 自權益中剔除並在損益中記賬。如在較後期間，被分類為債務工具的公允價值增加，而增加可客觀地與減值虧損在損益確認後發生的事件有關，則將減值虧損在合併利潤表轉回。

至於權益投資，證券公允價值的大幅度或長期跌至低於其成本值，亦是證券已經減值的證據。若存在此等證據，累計虧損 - 按購買成本與當時公允價值的差額，減該金融資產之前在損益確認的任何減值虧損計算 - 自權益中剔除並在損益中記賬。在合併利潤表中就權益工具確認的減值虧損，不得透過合併利潤表轉回。

3 重要會計政策和會計估計(續)

3.1 重要會計政策(續)

3.1.7 金融工具(續)

(5) 金融工具終止確認

金融資產在滿足下列條件之一時，將被終止確認：**(i)**收取該金融資產現金流量的合同權利終止；**(ii)**收取該金融資產現金流量的合同權利已轉移，並且本集團已轉移與該金融資產所有權上幾乎所有的風險和報酬；或**(iii)**本集團保留收取該金融資產現金流量的合同權利並承擔將收取的現金流量支付給最終收款方的義務，同時滿足現金流量轉移的條件，並且本集團已轉移與該金融資產所有權上幾乎所有的風險和報酬。

終止確認的賬面價值與其對價以及原直接計入股東權益的公允價值變動累計額之間的差額，計入當期損益。

本集團既沒有轉移也沒有保留該金融資產所有權上幾乎所有的風險和報酬，但保留對該金融資產的控制，則根據對該金融資產的繼續涉入程度確認金融資產。如果本集團沒有保留控制，則終止確認該金融資產，並將轉讓中產生或保留的權利和義務單獨確認為資產或負債。

金融負債在滿足下列條件之一時，將被終止確認：**(i)**其現時義務已經解除、取消或到期；或**(ii)**本集團與債權人之間簽訂協定，以承擔新金融負債的方式替換現存金融負債，且新金融負債與現存金融負債的合同條款實質上不同，或對當前負債的條款作出了重大的修改，則該替代或修改事項將作為原金融負債的終止確認以及一項新金融負債的初始確認處理。

終止確認的賬面價值與其對價之間的差額，計入當期損益。

(6) 公允價值的確定

對存在活躍市場的金融工具，用活躍市場中的出價和要價之間最能代表當前情況下公允價值的價格確定其公允價值，且不扣除將來處置該金融工具時可能發生的交易費用。活躍市場中的報價是指易於定期從交易所、經紀商、行業協會、定價服務機構等獲得的，且代表了在有序交易中實際發生的市場交易的價格。

對不存在活躍市場的金融工具，採用估值技術確定其公允價值。所採用的估值技術包括市場參與者進行有序交易使用的價格、參照實質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當前公允價值、現金流量折現法和期權定價模型等市場參與者普遍認同，且被以往市場交易價格驗證具有可靠性的估值技術。本集團定期評估估值技術，並測試其有效性。

3 重要會計政策和會計估計(續)

3.1 重要會計政策(續)

3.1.8 衍生金融工具

衍生金融工具初始以衍生交易合同簽訂當日的公允價值進行確認，並以公允價值進行後續計量。公允價值從活躍市場上的公開市場報價中取得(包括最近的市場交易價格等)，或採用估值技術確定(例如：現金流量折現法、期權定價模型等)。當公允價值為正數時，衍生金融工具作為資產反映；當公允價值為負數時，則作為負債反映。

3.1.9 證券化

本集團將部份貸款證券化，一般將這些資產出售給結構性實體，然後再由該實體向投資者發行證券。證券化金融資產的權益以信用增級、次級債券或其他剩餘權益(「保留權益」)的形式保留。保留權益在本集團的財務狀況表中以公允價值入賬。證券化過程中，終止確認的金融資產的賬面價值與其對價之間(包括保留權益)的差額，確認為證券化的利得或損失，計入當期損益。

3.1.10 買入返售和賣出回購金融資產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是指本集團按返售協議先買入再按固定價格返售的金融資產所融出的資金。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是指本集團按回購協議先賣出再按固定價格回購的金融資產所融入的資金。買入返售和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按業務發生時實際支付或收到的款項入賬並在財務狀況表中反映。買入返售的已購入目標資產不予以確認；賣出回購的目標資產仍在財務狀況表中反映。

買入返售和賣出回購業務的買賣差價在相關交易期間以實際利率法攤銷，分別確認為利息收入和利息支出。

3 重要會計政策和會計估計(續)

3.1 重要會計政策(續)

3.1.11 固定資產

固定資產指本集團為經營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壽命超過一個會計年度的有形資產。在建工程是指正在建造的房屋及建築物、機器設備等，在達到預定可使用狀態時，轉入相應的固定資產。

(a) 固定資產的成本

固定資產以成本進行初始計量。外購固定資產的成本包括購買價款、相關稅費以及使該項資產達到預定可使用狀態前所發生的可歸屬於該項資產的費用。自行建造固定資產的成本由建造該項資產達到預定可使用狀態前所發生的必要支出構成。

對於固定資產的後續支出，包括與更換固定資產某組成部份相關的支出，在符合固定資產確認條件時計入固定資產成本，同時將被替換部份的賬面價值扣除。與固定資產日常維護相關的支出在發生時計入當期損益。

(b) 固定資產的折舊和減值

本集團在固定資產預計使用年限內對固定資產原價扣除其預計淨殘值(如有)後的金額按直線法計提折舊，計入當期損益。已計提減值準備的固定資產，在計提折舊時會扣除已計提的固定資產減值準備累計金額。在建工程不計提折舊。

固定資產的預計使用壽命、淨殘值率及年折舊率列示如下：

	預計使用壽命	預計淨殘值率	年折舊率
房屋及建築物	20 年	3%	4.85%
運輸工具	5 年	3%	19.40%
電子和其他設備	5-10 年	3%	9.70%~19.40%

本集團至少每年對固定資產的預計使用年限、預計淨殘值和折舊方法進行覆核。

本集團固定資產的減值按附注 3.1.14 進行處理。

(c) 固定資產的處置

報廢或處置固定資產所產生的利得或損失為處置所得款項淨額與資產賬面價值之間的差額，並於報廢或處置日在當期損益中確認。

3 重要會計政策和會計估計(續)

3.1 重要會計政策(續)

3.1.12 土地使用權

土地使用權以成本進行初始計量，按法定使用年限平均攤銷。本集團在授權使用期內對土地使用權成本按直線法進行攤銷，計入當期損益。土地使用權在攤銷時會扣除已計提的減值準備累計金額。

本集團土地使用權的減值按附注 3.1.14 進行處理。

3.1.13 無形資產

無形資產主要包括電腦軟件，以成本進行初始計量。本集團在無形資產的使用壽命內對無形資產成本扣除其預計淨殘值(如有)後的金額按直線法進行攤銷，計入當期損益。已計提減值準備的無形資產，在攤銷時會扣除已計提的減值準備累計金額。

本集團無形資產的減值按附注 3.1.14 進行處理。

3.1.14 非金融資產減值準備

本集團在報告期末判斷非金融資產是否存在可能發生減值的跡象。對存在減值跡象的資產，估計其可收回金額。如果存在資產可能發生減值的跡象，但難以對單項資產的可收回金額進行估計，本集團將以該資產所屬的現金產出單元為基礎確定可收回金額。現金產出單元是本集團可以認定的最小資產組合，其產生的現金流基本上獨立於其他資產或者資產組合。

可收回金額是指資產(或現金產出單元、現金產出單元組)的公允價值減去處置費用後的淨額與資產預計未來現金流量現值兩者之間較高者。在預計資產未來現金流量的現值時，本集團會綜合考慮資產的預計未來現金流量、使用壽命及折現率等因素。

3 重要會計政策和會計估計(續)

3.1 重要會計政策(續)

3.1.15 職工薪酬

職工薪酬是本集團為獲得員工提供的服務而給予的各種形式報酬以及其他相關支出。本集團于職工提供服務的期間確認應付的職工薪酬，計入業務及管理費。

(a) 定額供款計劃

按中國有關法規，本集團員工參加了由當地勞動和社會保障部門組織實施的社會基本養老保險。本集團以當地規定的社會基本養老保險繳納基數和比例，向當地社會基本養老保險經辦機構繳納養老保險費。上述繳納的社會基本養老保險按權責發生制原則計入當期損益。員工退休後，各地勞動及社會保障部門向已退休員工支付社會基本養老金。

另外，本行員工在參加社會基本養老保險的基礎上參加本行依據國家企業年金制度的相關政策建立的《企業年金計劃》(「年金計劃」)，本行按員工工資總額的一定比例向年金計劃繳款，相應支出計入當期損益。

(b) 住房公積金及其他社會保險費用

本集團根據有關法律、法規和政策的規定，為在職員工繳納住房公積金及基本醫療保險、失業保險、工傷保險和生育保險等社會保險費用。本集團每月按照繳納基數的一定比例向相關部門支付住房公積金及上述社會保險費用，並按權責發生制原則計入當期損益。本集團按規定參加由政府機構設立的社會保障計劃，包括養老及醫療保險、住房公積金及其他社會保障計劃。本集團自 2012 年 10 月起還參加商業保險公司的醫療保險計劃。

(c) 內部退養福利

本集團與未達到國家規定退休年齡，自願申請退出工作崗位休養的員工達成協議，自內部退養安排開始之日起至達到國家規定退休年齡止，本集團向這些員工支付內部退養福利。估算假設變化及福利標準調整引起的差異于發生時計入當期損益。

3 重要會計政策和會計估計(續)

3.1 重要會計政策(續)

3.1.16 收入確認

(a) 利息收入

金融工具的利息收入按實際利率法計算並計入當期損益。利息收入包括折價或溢價，或生息資產的初始賬面價值與到期日金額之間的其他差異按實際利率法計算進行的攤銷。

實際利率法是指按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的實際利率計算其攤余成本及利息收入或利息支出的方法。實際利率是將金融工具在預期存續期間或適用的更短期間內的未來現金流量，折現為該金融工具當前賬面價值所使用的利率。在計算實際利率時，本集團會在考慮金融工具(如提前還款權、類似期權等)的所有合同條款(但不會考慮未來信用損失)的基礎上預計未來現金流量。計算專案包括屬於實際利率組成部份的訂約方之間所支付或收取的各項收費、交易費用及溢價或折價。

已減值金融資產的利息收入，按確定減值損失時對未來現金流量進行折現採用的折現率作為利率進行計算。

(b) 手續費及佣金收入

手續費及佣金收入在提供相關服務時計入當期損益。本集團將由於形成或取得金融資產而收取的初始費收入或承諾費收入進行遞延，作為對實際利率的調整；如本集團在貸款承諾期滿時還沒有發放貸款，有關收費將確認為手續費及佣金收入。

(c) 股利收入

非上市權益工具的股利收入於本集團收取股利的權利確立時在當期損益中確認。

3 重要會計政策和會計估計(續)

3.1 重要會計政策(續)

3.1.17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所得稅包括根據當期應納稅所得額及報告期末適用稅率計算的預期應交所得稅和對以前年度應交所得稅的調整。本集團就資產或負債的賬面價值與其計稅基礎之間的暫時性差異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和遞延所得稅負債。對於能夠結轉以後年度的可抵扣虧損和稅款抵減亦會產生遞延所得稅。遞延所得稅資產的確認以很可能取得用來抵扣可抵扣暫時性差異的應納稅所得額為限。

本集團除了將與直接計入其他綜合收益或股東權益的交易或者事項有關的所得稅影響計入其他綜合收益或股東權益外，當期所得稅費用和遞延所得稅變動計入當期損益。報告期末，本集團根據遞延所得稅資產和負債的預期實現或結算方式，依據稅法規定，按預期收回該資產或清償該負債期間的適用稅率計量該遞延所得稅資產和遞延所得稅負債的賬面價值。

當本集團有法定權利以當期所得稅負債抵銷當期所得稅資產，並且遞延所得稅資產和遞延所得稅負債歸屬於同一納稅主體和同一稅務機關時，本集團將抵銷遞延所得稅資產和遞延所得稅負債。否則，遞延所得稅資產和負債及其變動額分別列示，不相互抵銷。

3 重要會計政策和會計估計(續)

3.1 重要會計政策(續)

3.1.18 預計負債及或有負債

如與或有事項相關的義務是本集團承擔的現時義務，且該義務的履行很可能會導致經濟利益流出本集團，以及有關金額能夠可靠地計量，則本集團會於財務狀況表中確認預計負債。預計負債按履行相關現時義務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計數進行初始計量。本集團在確定最佳估計數時，綜合考慮與或有事項有關的風險、不確定性及貨幣時間價值等因素。對於貨幣時間價值影響重大的，通過對相關未來現金流出折現後的金額確定最佳估計數。

對過去的交易或者事項形成的潛在義務，其存在須通過未來不確定事項的發生或不發生予以證實；或過去的交易或者事項形成的現時義務，履行該義務不是很可能導致經濟利益流出本集團或該義務的金額不能可靠計量，則本集團會將該潛在義務或現時義務披露為或有負債，但在經濟利益流出本集團的可能性極低的情況下除外。

3.1.19 財務擔保合同

財務擔保合同，指當特定債務人到期不能按照最初或修改後的債務工具條款償付時，要求簽發人向蒙受損失的合同持有人賠付特定金額的合同。財務擔保合同在初始確認為負債時按照公允價值計量。不屬於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的財務擔保合同，在初始確認後，按照財務狀況報表日履行相關現時義務所需支出的當前最佳估計數確定的金額，和初始確認金額扣除按照收入確認原則確定的累計攤銷額後的餘額，以兩者之中的較高者進行後續計量。與該合同相關負債的增加計入當期損益。

3.1.20 受託業務

資產託管業務是指本集團與證券投資基金、保險公司、年金計劃等機構客戶簽訂託管協定，受託為客戶管理資產的服務。委託貸款業務是指本集團與客戶簽訂委託貸款協定，由客戶向本集團提供資金(「委託貸款基金」)，並由本集團按客戶的指示向協力廠商發放貸款(「委託貸款」)。由於本集團僅根據託管協定履行託管職責並收取相應費用，並不承擔經營資產所產生的風險及報酬，因此託管資產記為表外專案。

3 重要會計政策和會計估計(續)

3.1 重要會計政策(續)

3.1.21 租賃

實質上轉移了與資產所有權有關的全部風險和報酬的租賃為融資租賃。其他的租賃為經營租賃。經營租賃的租金支出在租賃期內按照直線法計入相關資產成本或當期損益。

(1)本集團作為承租人記錄的經營租賃業務

經營租賃的租金支出在租賃期內的各個期間按直線法計入當期損益。初始直接費用計入當期損益。或有租金于實際發生時計入當期損益。

(2)本集團作為出租人記錄的融資租賃業務

於租賃期開始日，本集團將最低租賃收款額作為應收融資租賃款的入賬價值，同時記錄未擔保餘值；將最低租賃收款額及未擔保餘值之和與其現值之和的差額確認為未實現融資收益。未實現融資收益在租賃期內採用實際利率法計算確認當期的融資收入，在利潤表中列示為利息收入。或有租金于實際發生時計入當期損益。應收融資租賃款扣除未實現融資收益後的餘額在“其他資產”項目列示，在進行終止確認的判斷和減值評估時，則視為貸款和應收款類金融資產進行處理。

(3)本集團作為出租人記錄經營租賃業務

本集團作為經營租賃出租人時，出租的資產仍作為本集團資產反映。經營租賃的租金收入在租賃期內的各個期間按直線法確認為當期損益。對金額較大的初始直接費用于發生時予以資本化，在整個租賃期間內按照與確認租金收入相同的基礎分期計入當期損益；其他金額較小的初始直接費用于發生時計入當期損益。或有租金于實際發生時計入當期損益。

3.1.22 分部報告

本集團經營分部的確定以內部報告為基礎，本集團主要經營決策者根據對該內部報告的定期評價向分部分配資源並評價分部業績。本集團以經營分部為基礎確定報告分部，綜合考慮管理層進行組織管理涉及的產品和服務、地理區域、監管環境等各種因素，對滿足條件的經營分部進行加總，單獨披露滿足量化界限的經營分部。本集團對每一分部專案計量的目的，主要是為了主要經營決策者向分部分配資源和評價分部業績。本集團分部資訊的編制採用與編制本集團合併財務報表相一致的會計政策。

3 重要會計政策和會計估計(續)

3.2 重要會計估計及判斷

本集團根據歷史經驗和其他因素，包括對未來事件的合理預期，對所採用的主要會計估計和判斷進行持續的評價。本集團將很有可能導致下一會計年度資產和負債的賬面價值出現重大調整風險的主要會計估計和判斷列示如下，未來實際結果可能與下述的會計估計和判斷情況存在重大差異。

3.2.1 貸款減值準備

除非已知情況顯示在每次評估之間的報告期間已經發生減值損失，本集團只定期對貸款組合的減值損失情況進行評估。對於組合中單筆貸款的現金流尚未發現減少的貸款組合，本集團對該組合是否存在預計未來現金流減少的跡象進行判斷，以確定是否需要計提減值準備。發生減值損失的證據包括有可觀察資料表明該組合中借款人的支付狀況發生了不利的變化(例如，借款人不按規定還款)，或出現了可能導致組合內貸款違約的國家或地方經濟狀況的不利變化等。對具有相近似的信用風險特徵和客觀減值證據的貸款組合資產，管理層採用此類似資產的歷史損失經驗作為測算該貸款組合未來現金流的基礎。本集團會定期審閱對未來現金流的金額和時間進行估計所使用的方法和假設，以減少估計貸款減值損失和實際貸款減值損失情況之間的差異。

3.2.2 金融工具公允價值

在活躍市場交易的金融工具，其公允價值以估值當天的市場報價為準。市場報價來自一個能即時及經常地提供來自交易所或經紀報價價格資訊的活躍市場，而該價格資訊更代表了有序交易基礎上實際並經常發生的市場交易。

至於其他金融工具，本集團使用估值技術包括折現現金流模型及其他估值模型，確定其公允價值。估值技術的假設及輸入變數包括無風險利率、指標利率、匯率、信用點差和流動性溢價。當使用折現現金流模型時，現金流量是基於管理層的最佳估計，而折現率是報告期末在市場上擁有相似條款及條件的金融工具的當前利率。當使用其他定價模型時，輸入參數在最大程度上基於報告期末的可觀察市場資料，當可觀察市場資料無法獲得時，本集團將對估值方法中包括的重大市場資料做出最佳估計。

3.2.3 持有至到期投資的重分類

持有至到期投資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額固定或可確定，且本集團有明確意圖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資產。在評價某金融資產是否符合歸類為持有至到期投資的條件時，管理層需要做出重大判斷。如果本集團有明確意圖和能力持有某項投資至到期日的判斷發生偏差，可能會導致整個持有至到期投資組合被重分類為可供出售金融資產，且今後兩個會計年度不得再有投資分類為持有至到期投資。

3 重要會計政策和會計估計(續)

3.2 重要會計估計及判斷(續)

3.2.4 所得稅

在計提所得稅時本集團需進行大量的估計工作。日常經營活動中很多交易的最終稅務處理存在不確定性。對於可預計的稅務問題，本集團基於是否需要繳納額外稅款的估計確認相應的負債。在實際操作中，這些事項的稅務處理由稅務局最終決定，如資產減值損失的稅前抵扣等。如果這些稅務事項的最終結果同以往估計的金額存在差異，則該差異將對其認定期間的所得稅和遞延稅款的確定產生影響。

3.2.5 合併範圍

在評估本集團作為投資方是否控制被投資方時，本集團考慮了各種事實和情況。控制的原則包括三個要素：(i)對被投資方的權力；(ii)對所參與被投資方的可變動報酬的暴露或權利；以及(iii)使用其對被投資方的權力以影響投資方的報酬金額的能力。如果有跡象表明上述控制的要素發生了變化，則本集團會重新評估其是否對被投資方存在控制。本行雖對無為徽銀村鎮銀行有限責任公司(簡稱：無為)不具備絕對控股地位，但綜合考慮了各種情況，近期的經營活動表明本行對無為徽銀村鎮銀行有限責任公司具備主導其相關經營活動的能力，存在實際控制情況，於 201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將無為徽銀村鎮銀行有限責任公司納入合併範圍。

4 稅項

本集團適用的主要稅(費)種及其稅(費)率列示如下：

	計稅依據	稅(費)率
企業所得稅	應納稅所得額	25%
營業稅	應納稅營業額	5%
城市維護建設稅	繳納的營業稅	5%、7%
教育費附加	繳納的營業稅	3%

徽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簡明合併財務報表注釋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5 利息淨收入

	截至 6 月 30 日止六個月	
	2015 年	2014 年
利息收入		
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443,132	430,049
存拆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2,056,132	2,340,213
客戶貸款及墊款	7,913,982	7,003,705
證券投資	3,032,142	1,530,607
融資租賃	8,418	-
	<u>13,453,806</u>	<u>11,304,574</u>
其中：減值貸款的利息收入	<u>34,152</u>	<u>19,096</u>
利息支出		
向中央銀行借款	(1,471)	(119)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和拆入	(2,562,770)	(2,563,420)
客戶存款	(3,387,869)	(3,140,802)
發行債券	(801,852)	(239,035)
	<u>(6,753,962)</u>	<u>(5,943,376)</u>
利息淨收入	<u>6,699,844</u>	<u>5,361,198</u>

6 手續費及佣金淨收入

	截至 6 月 30 日止六個月	
	2015 年	2014 年
手續費及佣金收入		
託管和其它受託業務佣金	561,683	189,439
顧問與諮詢費	103,623	85,982
銀行卡手續費收入	100,427	70,389
結算與清算手續費	55,031	51,625
擔保承諾業務手續費收入	23,908	22,665
銀團貸款手續費收入	22,972	8,948
國際貿易融資安排費收入	19,129	5,181
代理手續費收入	14,288	13,679
國內保理手續費收入	6,419	6,860
其他	38,287	53,142
	<u>945,767</u>	<u>507,910</u>
手續費及佣金支出	<u>(43,711)</u>	<u>(40,333)</u>
手續費及佣金淨收入	<u>902,056</u>	<u>467,577</u>

徽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簡明合併財務報表注釋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7 交易淨損益

	截至 6 月 30 日止六個月	
	2015 年	2014 年
匯兌及匯率產品淨收益	14,300	22,931
利率產品淨(損失)/收益	(16,537)	25,821
	(2,237)	48,752

利率產品淨(損失)/收益主要包括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公允價值變動及利率衍生工具所產生的損益。

8 其他營業收入淨額

	截至 6 月 30 日止六個月	
	2015 年	2014 年
票據買賣淨收益	16,747	71,939
其他	30,561	9,241
	47,308	81,180

9 營業費用

	截至 6 月 30 日止六個月	
	2015 年	2014 年
員工費用(注釋 10)	(693,565)	(787,248)
辦公及行政支出	(383,155)	(366,840)
營業稅金及附加	(602,497)	(447,789)
折舊(注釋 24)	(103,298)	(88,294)
無形資產攤銷(注釋 25(f))	(16,517)	(15,593)
土地使用權攤銷(注釋 25(e))	(2,148)	(131)
長期待攤費用攤銷	(32,554)	(28,760)
經營性租賃租金	(106,453)	(89,200)
其他	(5,001)	(10,979)
	(1,945,188)	(1,834,834)

徽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簡明合併財務報表注釋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10 員工費用

	截至 6 月 30 日止六個月	
	2015 年	2014 年
薪金和獎金	(431,570)	(563,486)
養老金費用	(91,429)	(65,140)
工會經費和職工教育經費	(14,773)	(17,387)
其他社會保障和福利費用	(155,793)	(141,235)
	<u>(693,565)</u>	<u>(787,248)</u>

11 資產減值損失

	截至 6 月 30 日止六個月	
	2015 年	2014 年
客戶貸款及墊款(注釋 20(b))		
-以組合方式進行評估	(832,137)	(344,617)
-以單項方式進行評估	(694,965)	(129,660)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注釋 26)	(12,568)	-
應收款項類投資(注釋 26)	(238,240)	-
應收融資租賃款(注釋 26)	(29,015)	-
	<u>(1,806,925)</u>	<u>(474,277)</u>

12 所得稅

	截至 6 月 30 日止六個月	
	2015 年	2014 年
當期所得稅		
-中國內地所得稅	(999,400)	(909,532)
遞延所得稅(注釋 33)	67,130	19,153
	<u>(932,270)</u>	<u>(890,379)</u>

所得稅是本集團根據中國所得稅法規，按照25%的法定稅率和應納稅所得額計算而得。

12 所得稅(續)

本集團的實際稅額與按本集團的稅前利潤與 25%稅率計算所得的理論金額有所不同。主要調節事項列示如下：

	截至 6 月 30 日止六個月	
	2015 年	2014 年
稅前利潤	4,005,021	3,730,620
按 25%稅率計算的當期所得稅	(1,001,255)	(932,655)
免稅及減半徵稅收入產生的稅務影響(a)	125,145	92,593
不可抵稅支出的稅務影響(b)	(25,519)	(3,217)
匯算清繳差異	(30,641)	(47,100)
所得稅支出	<u>(932,270)</u>	<u>(890,379)</u>

(a) 本集團的免稅收入主要指國債的利息收入，根據中國的稅法規定，該利息收入是免稅所得。

(b) 本集團的不可抵稅支出主要指業務招待費等超過中國稅法規定可抵稅限額的費用。

徽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簡明合併財務報表注釋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13 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釋每股收益

(a) 基本每股收益是以本行股東享有淨利潤除以當期發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計算。

	截至 6 月 30 日止六個月	
	2015 年	2014 年
屬於本行股東的利潤(人民幣千元)	3,066,587	2,838,689
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千)	11,049,819	11,049,819
基本每股收益(人民幣元)	0.28	0.26

(b) 稀釋每股收益

截至2015年6月30日及201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本行並無稀釋性潛在普通股，因此稀釋每股收益與基本每股收益相同。

14 現金及存放中央銀行的款項

	2015 年 6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現金	1,152,234	1,067,900
法定存款準備金(a)	52,969,490	57,174,356
超額存款準備金(b)	15,687,311	18,178,612
	<u>69,809,035</u>	<u>76,420,868</u>

(a) 本集團在中國人民銀行存放法定存款準備金。這些法定存款準備金不可用於本集團的日常運營。

於報告期末，本行法定存款準備金的繳存比率為：

	2015 年 6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幣存款法定準備金比率	15.5%	17.5%
外幣存款法定準備金比率	<u>5%</u>	<u>5%</u>

(b) 存放中央銀行超額存款準備金主要用於資金清算。

徽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簡明合併財務報表注釋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15 存放於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的款項

	2015 年 6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存放於中國內地銀行	12,741,981	9,434,831
存放於中國內地以外銀行	719,254	1,917,504
	<u>13,461,235</u>	<u>11,352,335</u>
減：減值撥備		
-以單項方式進行評估	-	(3)
	<u>13,461,235</u>	<u>11,352,332</u>

16 拆出資金

	2015 年 6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拆放於中國內地銀行(a)	16,831,423	7,232,910
拆放於中國內地非銀行金融機構	1,600,000	2,000,000
	<u>18,431,423</u>	<u>9,232,910</u>

(a) 拆放境內同業主要為轉貼現業務，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本集團轉貼現餘額為 15,564,193 千元(2014 年 12 月 31 日：7,232,910 千元)。

17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2015 年 6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政府債券		
-香港以外上市	565,513	532,030
其他債券		
-香港以外上市	4,427,027	2,431,919
	<u>4,992,540</u>	<u>2,963,949</u>

於2015年6月30日及2014年12月31日，本集團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的變現不存在重大限制。

在“香港以外上市”中包含在中國內地銀行間債券市場交易的債券。

徽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簡明合併財務報表注釋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17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續)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按發行人分析如下：

	2015年 6月30日	2014年 12月31日
債券		
中國內地發行人		
-政府	565,513	532,030
-金融機構	4,133,991	1,882,479
-公司	293,036	549,440
	<u>4,992,540</u>	<u>2,963,949</u>

18 衍生金融工具

	2015年6月30日		
	名義金額	公允價值	
		資產	負債
為交易而持有的衍生金融工具：			
外匯遠期合同	457,958	1,384	(1,290)
外匯掉期合同	623,579	1,275	(755)
利率掉期合同	2,030	273	(15,150)
合計	<u>1,083,567</u>	<u>2,932</u>	<u>(17,195)</u>
	2014年12月31日		
	名義金額	公允價值	
		資產	負債
為交易而持有的衍生金融工具：			
外匯遠期合同	171,671	1,214	(1,109)
外匯掉期合同	821,248	616	(1,244)
利率掉期合同	100,000	48	(38)
合計	<u>1,092,919</u>	<u>1,878</u>	<u>(2,391)</u>

徽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簡明合併財務報表注釋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19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2015 年 6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買入返售債券	-	3,321,899
買入返售票據	41,563,963	49,378,720
買入返售信託受益權(a)	-	500,000
	<u>41,563,963</u>	<u>53,200,619</u>

(a) 信託受益權的投資方向主要為信託公司作為受託人所管理運作的信託貸款。

20 客戶貸款及墊款淨額

(a) 客戶貸款及墊款按公司及零售分佈情況如下：

	2015 年 6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貸款及墊款		
—公司貸款	165,506,312	149,223,203
—貼現	16,854,372	13,579,764
小計	<u>182,360,684</u>	<u>162,802,967</u>
零售貸款		
—住房抵押貸款	41,906,376	40,069,638
—個人經營循環貸款	10,615,862	10,420,318
—其他	7,099,927	6,103,736
小計	<u>59,622,165</u>	<u>56,593,692</u>
合計	<u>241,982,849</u>	<u>219,396,659</u>
減：組合貸款減值準備	(4,862,342)	(4,235,487)
減：單項貸款減值準備	(633,384)	(426,936)
貸款減值準備總額	<u>(5,495,726)</u>	<u>(4,662,423)</u>
貸款及墊款淨額	<u>236,487,123</u>	<u>214,734,236</u>

徽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簡明合併財務報表注釋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20 客戶貸款及墊款淨額(續)

(b) 客戶貸款減值準備的變動情況按評估方式列示如下：

	2015 年		2014 年	
	6 月 30 日		12 月 31 日	
	組合評估	單項評估	組合評估	單項評估
期/年初餘額	4,235,487	426,936	3,797,825	371,213
計提客戶貸款減值準備淨額(注釋 11)	832,137	694,965	603,244	375,340
本期/年釋放的減值準備折現利息	(16,216)	(17,936)	(8,932)	(26,365)
本期/年收回	10,330	13,891	8,522	29,236
期/年內核銷	(199,396)	(484,472)	(165,172)	(322,488)
期/年末餘額	4,862,342	633,384	4,235,487	426,936

(c) 客戶貸款減值準備變動情況按客戶類別列示如下：

	2015 年		2014 年	
	6 月 30 日		12 月 31 日	
	公司貸款	零售貸款	公司貸款	零售貸款
期/年初餘額	3,931,138	731,285	3,596,857	572,181
計提客戶貸款減值準備淨額(注釋 11)	1,037,428	489,674	737,193	241,391
本期/年釋放的減值準備折現利息	(31,618)	(2,534)	(31,527)	(3,770)
本期/年收回	14,924	9,297	29,236	8,522
期/年內核銷	(618,408)	(65,460)	(400,621)	(87,039)
期/年末餘額	4,333,464	1,162,262	3,931,138	731,285

徽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簡明合併財務報表注釋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20 客戶貸款及墊款淨額(續)

(d) 貸款及墊款按評估方式列示如下：

2015年 6月30日	組合計提 減值準備的未 減值墊款和貸款	已識別的減值貸款和墊款			合計
		組合計提 減值準備	單項計提 減值準備	小計	
貸款和墊款總額					
-公司貸款	180,383,903	269,793	1,706,988	1,976,781	182,360,684
-零售貸款	59,249,118	373,047	-	373,047	59,622,165
減值準備	(4,474,428)	(387,914)	(633,384)	(1,021,298)	(5,495,726)
貸款和墊款淨額	235,158,593	254,926	1,073,604	1,328,530	236,487,123
2014年 12月31日	組合計提 減值準備的未 減值墊款和貸款	已識別的減值貸款和墊款			合計
		組合計提 減值準備	單項計提 減值準備	小計	
貸款和墊款總額					
-公司貸款	161,265,272	327,066	1,210,629	1,537,695	162,802,967
-零售貸款	56,304,911	288,781	-	288,781	56,593,692
減值準備	(3,741,532)	(493,955)	(426,936)	(920,891)	(4,662,423)
貸款和墊款淨額	213,828,651	121,892	783,693	905,585	214,734,236

徽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簡明合併財務報表注釋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21 證券投資

	2015年 6月30日	2014年 12月31日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香港以外上市		
-債券	24,652,043	29,581,937
非上市		
-資金信託計劃及資產管理計劃	30,430,398	41,755,308
-同業存單	217,607	444,245
-權益性證券	9,560	9,560
-債券	658,518	-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小計	55,968,126	71,791,050
持有至到期投資		
香港以外上市		
-債券	31,134,315	29,179,954
非上市		
-債券	500,000	739,629
-同業存單	-	101,262
持有至到期投資小計	31,634,315	30,020,845
貸款及應收款項		
非上市		
-債券	125,903	112,631
-金融機構理財產品	11,786,750	3,045,588
-資金信託計劃及資產管理計劃	81,600,798	4,639,253
貸款及應收款項小計	93,513,451	7,797,472
證券投資總額	181,115,892	109,609,367
減：減值準備	(469,529)	(218,721)
證券投資淨額	180,646,363	109,390,646
其中：上市的持有至到期投資市場價值	31,919,648	29,956,771

在“香港以外上市”中包含在中國內地銀行間債券市場交易的債券。

資金信託計劃及資產管理計劃的投資標的主要為客戶貸款、協定存款、融資債權回購、債券、貨幣市場工具及其他資產等。

徽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簡明合併財務報表注釋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21 證券投資(續)

	2015年 6月30日	2014年 12月31日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按發行機構類別分析		
—政府	10,290,346	10,590,381
—銀行	10,363,827	12,997,826
—公司	4,873,995	6,437,975
—非銀行類其他金融機構	30,430,398	41,755,308
小計	55,958,566	71,781,490
權益性證券	9,560	9,560
總額	55,968,126	71,791,050
減：減值準備	(231,289)	(218,721)
淨額	55,736,837	71,572,329
持有至到期投資		
按發行機構類別分析		
—政府	15,996,634	12,356,121
—銀行	10,916,073	11,436,239
—公司	4,511,608	6,018,485
—非銀行類其他金融機構	210,000	210,000
淨額	31,634,315	30,020,845
貸款及應收款項		
按發行機構類別分析		
—政府	125,903	112,631
—銀行	11,786,750	3,045,588
—非銀行類其他金融機構	81,600,798	4,639,253
總額	93,513,451	7,797,472
減：減值準備	(238,240)	-
淨額	93,275,211	7,797,472

徽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簡明合併財務報表注釋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22 對子公司投資

	2015 年 6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投資成本	<u>1,138,313</u>	<u>118,313</u>

於 2015 年 6 月 30 日，本行投資的子公司列示如下：

被投資單位	開業日期	註冊地	註冊資本	持股比例	表決權比例	主營業務
徽銀金融租賃有限公司	2015 年 4 月 29 日	中國 合肥市	2,000,000	51%	51%	金融業
金寨徽銀村鎮銀行有限責任公司	2013 年 6 月 25 日	中國 六安市	80,000	41%	41%	銀行業
無為徽銀村鎮銀行有限責任公司	2010 年 8 月 8 日	中國 蕪湖市	100,000	40%	40%	銀行業

2015 年 4 月 29 日，本行按 51% 出資比例出資設立徽銀金融租賃有限公司。由於本行對被投資企業具有實際控制權，因此本行將其納入合併財務報表的範圍，並出具合併財務報表。

2013 年 6 月 25 日，本行按 41% 出資比例出資設立金寨徽銀村鎮銀行有限責任公司。本行與合計出資比例 29% 的 3 位股東簽訂了一致行動協議，這些股東在涉及被投資企業財務、經營政策等重大決策中與本行的表決意見保持一致。由於本行對被投資企業具有實際控制權，因此本行將其納入合併財務報表的範圍，並出具合併財務報表。

本行于 2010 年出資成立了無為徽銀村鎮銀行有限責任公司，被投資企業註冊資本 1 億元，本集團出資 4,000 萬元，占比 40%。無為徽銀村鎮銀行有限責任公司獲銀監會批准於 2010 年 8 月 8 日正式開業。本行雖不具備絕對控股地位，但綜合考慮了各種情況，近期的經營活動表明本行對無為徽銀村鎮銀行有限責任公司具備主導其相關經營活動的能力，存在實際控制情況，於 201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將無為徽銀村鎮銀行有限責任公司納入合併範圍。

徽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簡明合併財務報表注釋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23 對聯營企業投資

本集團的聯營企業投資為非上市公司的普通股，列示如下：

2015年6月30日

被投資單位	註冊地	資產	負債	收入	淨利潤	持股比例
奇瑞徽銀汽車金融有限公司	中國	17,757,778	15,878,313	579,657	193,747	20%

2014年12月31日

被投資單位	註冊地	資產	負債	收入	淨利潤	持股比例
奇瑞徽銀汽車金融有限公司	中國	16,421,307	14,735,589	850,906	306,968	20%

	2015年 6月30日	2014年 12月31日
期/年初餘額	325,605	334,741
本期/年新增	-	-
應享稅後利潤	50,288	76,377
本期/年合併無為為子公司	-	(85,513)
期/年末餘額	<u>375,893</u>	<u>325,605</u>

本集團于2009年出資成立了奇瑞徽銀汽車金融有限公司，被投資企業註冊資本5億元，本集團出資1億元，占比20%。根據銀監會安徽監管局2012年12月24日出具的批復，同意奇瑞徽銀汽車金融有限公司註冊資本由5億元增加至10億元。2014年公司完成了股份制改革相關工作，並於2014年9月30日將公司名稱由奇瑞徽銀汽車金融有限公司變更為奇瑞徽銀汽車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徽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簡明合併財務報表注釋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24 固定資產

	房屋及建築物	運輸工具	電子及其他設備	在建工程	合計
原值					
2015年1月1日	1,207,827	65,654	1,061,625	158,692	2,493,798
增加	-	905	75,825	101,238	177,968
轉入/(轉出)	1,230	-	-	(1,230)	-
處置	-	(81)	(21,997)	-	(22,078)
其他轉出	-	-	-	(12,694)	(12,694)
2015年6月30日	1,209,057	66,478	1,115,453	246,006	2,636,994
累計折舊					
2015年1月1日	(486,283)	(36,321)	(556,160)	-	(1,078,764)
本期折舊	(31,430)	(4,617)	(67,251)	-	(103,298)
處置	-	56	21,885	-	21,941
2015年6月30日	(517,713)	(40,882)	(601,526)	-	(1,160,121)
合計賬面淨值	691,344	25,596	513,927	246,006	1,476,873
	房屋及建築物	運輸工具	電子及其他設備	在建工程	合計
原值					
2014年1月1日	1,225,610	60,594	824,811	310,312	2,421,327
增加	663	11,147	231,481	63,117	306,408
轉入/(轉出)	-	-	24,912	(24,912)	-
處置	(18,446)	(6,495)	(21,459)	-	(46,400)
其他轉出	-	-	-	(189,825)	(189,825)
非同一控制下企業合併的影響	-	408	1,880	-	2,288
2014年12月31日	1,207,827	65,654	1,061,625	158,692	2,493,798
累計折舊					
2014年1月1日	(419,475)	(34,839)	(454,823)	-	(909,137)
本期折舊	(76,123)	(7,754)	(122,111)	-	(205,988)
處置	9,315	6,272	20,774	-	36,361
2014年12月31日	(486,283)	(36,321)	(556,160)	-	(1,078,764)
合計賬面淨值	721,544	29,333	505,465	158,692	1,415,034

徽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簡明合併財務報表注釋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24 固定資產(續)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止六個月期間，本集團處置固定資產淨損失 58 千元(2014 年度淨收益：44,234 千元)。

本集團的所有土地和房產均位於香港以外。

	2015 年 6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位於中國內地		
長期租賃(50年以上)	36,169	30,265
中期租賃(10-50年)	655,175	691,279
	<u>691,344</u>	<u>721,544</u>

25 其他資產

	2015 年 6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融资租赁款(a)	2,900,606	-
應收利息(b)	2,684,592	2,046,921
其他應收款項(c)	570,205	209,693
減：減值準備	(29,536)	(29,265)
待清算資金款項	230,443	32,366
長期待攤費用	198,910	198,004
土地使用權(d、e)	166,785	168,933
無形資產(f)	96,085	98,041
抵債資產	115	207
其他	83,897	45,550
	<u>6,902,102</u>	<u>2,770,450</u>

徽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簡明合併財務報表注釋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25 其他資產(續)

(a) 應收融資租賃款

	2015 年 6 月 30 日
按賬齡分析	
資產負債表日後第 1 年收回	724,814
資產負債表日後第 2 年收回	676,960
資產負債表日後第 3 年收回	724,828
以後年度收回	1,242,075
最低租賃收款額合計	<u>3,368,677</u>
減：未實現融資收益	(439,056)
減：應收融資租賃款減值準備	<u>(29,015)</u>
應收融資租賃款淨額	<u>2,900,606</u>

(b) 應收利息

	2015 年 6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存拆放同業及央行	198,616	81,233
證券投資及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 損益的金融資產	1,862,639	1,374,479
客戶貸款和墊款	623,337	591,209
	<u>2,684,592</u>	<u>2,046,921</u>

(c) 其他應收款項

本集團其他應收款項賬齡分析如下：

2015 年 6 月 30 日	1 年以內	1 到 3 年	3 年以上	合計
其他應收款項	526,474	32,842	10,889	570,205
壞賬準備	(17,333)	(9,229)	(2,974)	(29,536)
淨值	<u>509,141</u>	<u>23,613</u>	<u>7,915</u>	<u>540,669</u>

徽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簡明合併財務報表注釋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25 其他資產(續)

(c) 其他應收款項(續)

2014年12月31日	1年以內	1到3年	3年以上	合計
其他應收款項	194,461	6,498	8,734	209,693
壞賬準備	(16,761)	(3,770)	(8,734)	(29,265)
淨值	<u>177,700</u>	<u>2,728</u>	<u>-</u>	<u>180,428</u>

(d) 土地使用權的賬面淨值按土地剩餘租賃期分析如下：

	截至2015年 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4年
位於中國大陸 中期租賃(10-50年)	<u>166,785</u>	<u>168,933</u>

(e) 土地使用權

	截至2015年 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4年
原值		
期/年初餘額	171,835	10,429
新增	-	161,406
期/年末餘額	<u>171,835</u>	<u>171,835</u>
累計攤銷		
期/年初餘額	(2,902)	(1,758)
新增	(2,148)	(1,144)
期/年末餘額	<u>(5,050)</u>	<u>(2,902)</u>
賬面淨值		
期/年末餘額	<u>166,785</u>	<u>168,933</u>

徽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簡明合併財務報表注釋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25 其他資產(續)

(f) 無形資產

無形資產主要包括電腦軟件。

	截至2015年 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4年
原值		
期/年初餘額	208,808	144,750
新增	14,561	63,833
非同一控制下企業合併的影響	-	225
期/年末餘額	<u>223,369</u>	<u>208,808</u>
累計攤銷		
期/年初餘額	(110,767)	(78,473)
新增	(16,517)	(32,294)
期/年末餘額	<u>(127,284)</u>	<u>(110,767)</u>
賬面淨值		
期/年末餘額	<u>96,085</u>	<u>98,041</u>

26 資產減值準備

	2015年 1月1日	本期 增加	本期 收回	本期 轉回	本期 核銷	2015年 6月30日
貸款減值準備	(4,662,423)	(1,527,102)	(24,221)	34,152	683,868	(5,495,726)
存放同業減值準備	(3)	-	-	-	3	-
抵債資產減值準備	(38)	-	-	-	-	(38)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減值準備	(218,721)	(12,568)	-	-	-	(231,289)
應收款項類投資 減值準備	-	(238,240)	-	-	-	(238,240)
應收融資租賃款	-	(29,015)	-	-	-	(29,015)
其他應收款壞賬準備	(29,265)	-	(271)	-	-	(29,536)
	<u>(4,910,450)</u>	<u>(1,806,925)</u>	<u>(24,492)</u>	<u>34,152</u>	<u>683,871</u>	<u>(6,023,844)</u>

徽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簡明合併財務報表注釋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26 資產減值準備(續)

	2014年 1月1日	本年 增加	本年 收回	本年 轉回	本年 核銷	2014年 12月31日
貸款減值準備	(4,169,038)	(978,584)	(37,758)	35,297	487,660	(4,662,423)
存放同業減值準備	(3)	-	-	-	-	(3)
抵債資產減值準備	-	(38)	-	-	-	(38)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減值準備	(60)	(218,661)	-	-	-	(218,721)
其他應收款壞賬準備	(33,134)	-	(254)	-	4,123	(29,265)
	<u>(4,202,235)</u>	<u>(1,197,283)</u>	<u>(38,012)</u>	<u>35,297</u>	<u>491,783</u>	<u>(4,910,450)</u>

27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

	2015年 6月30日	2014年 12月31日
中國內地銀行存放款項	56,681,437	20,547,051
中國內地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	8,178,959	3,755,894
中國內地以外銀行存放款項	97,055	127,349
	<u>64,957,451</u>	<u>24,430,294</u>

28 拆入資金

	2015年 6月30日	2014年 12月31日
中國內地銀行拆入	2,045,306	1,681,996
境外銀行拆入	37,456	-
	<u>2,082,762</u>	<u>1,681,996</u>

29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

	2015年 6月30日	2014年 12月31日
賣出回購證券	21,332,300	28,315,000
賣出回購票據	37,313,821	44,166,217
	<u>58,646,121</u>	<u>72,481,217</u>

徽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簡明合併財務報表注釋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30 客戶存款

	2015 年 6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企業活期存款	117,183,600	114,346,369
企業定期存款	112,680,551	94,699,418
個人活期存款	30,974,093	28,152,428
個人定期存款	54,807,363	45,892,107
其他存款	33,780,694	34,779,721
	<u>349,426,301</u>	<u>317,870,043</u>
其中：		
保證金存款	<u>32,895,445</u>	<u>34,426,989</u>

31 應交稅金

	2015 年 6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應交所得稅	399,414	501,167
應交營業稅及附加	307,147	287,647
其他	27,808	35,693
	<u>734,369</u>	<u>824,507</u>

32 其他負債

	2015 年 6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應付利息(a)	4,862,407	4,114,769
應付股利	1,854,231	133,739
待清算款項	1,801,915	2,972,917
應付員工薪酬及福利(b)	797,230	1,185,471
委託業務	86,155	27,526
久懸未取客戶存款	36,049	37,010
應付工程款	19,879	17,761
應付增資款(c)	-	1,416,430
其他	647,752	157,326
	<u>10,105,618</u>	<u>10,062,949</u>

徽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簡明合併財務報表注釋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32 其他負債(續)

(a) 應付利息

	2015年 6月30日	2014年 12月31日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拆放款項	308,270	71,740
客戶存款	4,411,987	3,676,363
發行債券	142,041	366,556
應付中央銀行再貸款利息	109	110
	<u>4,862,407</u>	<u>4,114,769</u>

(b) 應付員工薪酬及福利

	2015年 6月30日	2014年 12月31日
應付短期薪酬	697,449	1,056,835
應付設定提存計劃	18,811	48,042
應付辭退福利	80,970	80,594
	<u>797,230</u>	<u>1,185,471</u>

短期薪酬

	2015年 1月1日	本期 增加	本期 減少	2015年 6月30日
工資、獎金、津貼和補貼	728,162	431,239	(790,234)	369,167
職工福利費	702	78	(244)	536
社會保險費	1,074	28,517	(28,486)	1,105
其中：醫療保險費	1,037	24,587	(24,577)	1,047
工傷保險費	25	1,604	(1,595)	34
生育保險費	12	2,326	(2,314)	24
住房公積金	535	64,777	(62,899)	2,413
工會經費和職工教育經費	12,549	14,774	(16,908)	10,415
其他短期薪酬	313,813	177	(177)	313,813
	<u>1,056,835</u>	<u>539,562</u>	<u>(898,948)</u>	<u>697,449</u>

徽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簡明合併財務報表注釋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32 其他負債(續)

(b) 應付員工薪酬及福利(續)

短期薪酬(續)

	2014年 1月1日	本年 增加	本年 減少	合併 無為	2014年 12月31日
工資、獎金、津貼和補貼	713,837	1,156,327	(1,153,144)	11,142	728,162
職工福利費	25	22	(47)	702	702
社會保險費	950	55,272	(55,148)	-	1,074
其中：醫療保險費	917	48,437	(48,317)	-	1,037
工傷保險費	23	2,802	(2,800)	-	25
生育保險費	10	4,033	(4,031)	-	12
住房公積金	899	111,907	(112,271)	-	535
工會經費和職工教育經費	13,397	22,951	(24,201)	402	12,549
其他短期薪酬	311,412	3,884	(1,483)	-	313,813
	1,040,520	1,350,363	(1,346,294)	12,246	1,056,835

本集團不存在非貨幣性福利。

設定提存計劃

	2015年 1月1日	本期 增加	本期 減少	2015年 6月30日
基本養老保險	5,933	51,531	(51,651)	5,813
失業保險費	239	4,099	(4,089)	249
企業年金繳費	41,870	40,193	(69,314)	12,749
	48,042	95,823	(125,054)	18,811

	2014年 1月1日	本年 增加	本年 減少	合併 無為	2014年 12月31日
基本養老保險	7,448	92,663	(94,178)	-	5,933
失業保險費	226	8,270	(8,257)	-	239
企業年金繳費	7,381	74,372	(40,059)	176	41,870
	15,055	175,305	(142,494)	176	48,042

徽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簡明合併財務報表注釋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32 其他負債(續)

(b) 應付員工薪酬及福利(續)

辭退福利

2015年6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內退福利	80,970	80,594
------	--------	--------

(c) 應付增資款

應付增資款是本行於2014年12月31日收到的潛在投資者增發認購款共計港幣17.9億元，折人民幣14.2億元。由於若干先決條件未能達成且雙方未就繼續交易達成協議，本行已於2015年1月16日將增發認購款及活期存款利息金額返還。

33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只有在本集團有權將所得稅資產與所得稅負債進行合法互抵，而且遞延所得稅與同一稅收徵管部門相關時才可以互抵。遞延所得稅的變動如下：

	截至2015年 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4年
期/年初餘額	955,787	1,113,242
計入當期利潤表	67,130	109,257
計入股東權益	(16,378)	(266,712)
期/年末餘額	<u>1,006,539</u>	<u>955,787</u>

徽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簡明合併財務報表注釋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33 遞延所得稅(續)

遞延所得稅資產和負債包括下列項目：

	2015年 6月30日	2014年 12月31日
遞延所得稅資產		
資產減值準備	838,869	684,427
應付職工薪酬	126,990	223,436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公允價值變動	20,092	36,470
其他	21,778	13,321
	<u>1,007,729</u>	<u>957,654</u>
遞延所得稅負債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 資產公允價值變動	<u>(1,190)</u>	<u>(1,867)</u>
遞延所得稅資產淨額	<u>1,006,539</u>	<u>955,787</u>

計入當期/年利潤表內的遞延稅項由下列暫時性差異構成：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5年	2014年
資產減值準備	154,442	43,864
應付職工薪酬	(96,446)	(18,534)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 資產公允價值變動	4,115	(6,414)
其他	5,019	237
	<u>67,130</u>	<u>19,153</u>

34 發行債券

	2015 年 6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固定利率次級債-2026 年(a)	3,992,582	3,992,365
小微企業金融債-2016 年(b)	2,798,177	2,798,041
小微企業金融債-2018 年(c)	2,197,800	2,197,691
同業存單(d)	41,138,618	9,762,896
	<u>50,127,177</u>	<u>18,750,993</u>

(a)本行於 2011 年 4 月 2 日在全國銀行間債券市場發行 2011 年次級債券人民幣 40 億元，為 15 年期固定利率債券，票面利率為 6.55%，債券每年付息一次。本行可以選擇在本期債券第 10 個計息年度的最後一日，按面值全部贖回本期債券。

次級債券的索償權排在本行的其他負債之後，先於本行的股權資本。自 2013 年 1 月 1 日起，本集團已根據《商業銀行資本管理辦法(試行)》有關規定，在計算資本充足率時將其計入二級資本。

(b)本行於 2013 年 3 月 19 日在全國銀行間債券市場發行小微企業金融債券人民幣 28 億元，為 3 年期固定利率債券，票面利率為 4.30%，債券每年付息一次。

(c)本行於 2013 年 3 月 19 日在全國銀行間債券市場發行小微企業金融債券人民幣 22 億元，為 5 年期固定利率債券，票面利率為 4.50%，債券每年付息一次。

(d)本行於 2014 年以貼現方式發行共 27 期總計面值為 119 億元的同業存單，期限為 3 個月至 1 年。

本行於 2015 年上半年共發行 107 期總計面值為 514.8 億元的同業存單，期限為 1 個月至 2 年。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未到期同業存單面值總計 419.6 億元。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止前六個月，本集團未發生涉及債券本息逾期及其他違反債券協議條款的事件。

徽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簡明合併財務報表注釋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35 股本與資本公積

本行股本全部為已發行且繳足的普通股，每股面值人民幣 1 元。本集團股本份數如下：

	2015 年 6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法定股本已發行及繳足的股本份數(千)	<u>11,049,819</u>	<u>11,049,819</u>

總體來說，下列性質的交易列入資本公積：(1) 溢價發行股份；(2) 股東捐贈；(3) 中國法規規定的任何其他專案。

經股東批准，資本公積可用作發放股份紅利或轉增資本。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和 201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的資本公積明細如下：

	2015 年 6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股本溢價	<u>6,751,041</u>	<u>6,751,041</u>

徽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簡明合併財務報表注釋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36 盈餘公積及一般風險準備

	盈餘公積金(a)	一般風險準備(b)
2014年1月1日	3,011,585	3,062,782
提取盈餘公積	1,059,669	-
提取一般風險準備	-	680,678
2014年12月31日	<u>4,071,254</u>	<u>3,743,460</u>
提取盈餘公積	567,022	-
提取一般風險準備	-	972,833
2015年6月30日	<u>4,638,276</u>	<u>4,716,293</u>

(a) 盈餘公積金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及本集團公司章程，本集團按年度法定財務報表的淨利潤的10%提取法定盈餘公積金。當法定盈餘公積金累計額達到註冊資本的50%以上時，可不再提取。本集團在提取法定盈餘公積金後，可提取任意盈餘公積金。

本集團截至2015年6月30日及2014年12月31日的法定盈餘公積金分別為人民幣2,528,472千元及人民幣2,528,472千元，其餘為任意盈餘公積金。

(b) 一般風險準備

根據財政部於2012年3月20日頒佈的《關於印發〈金融企業準備金計提管理辦法〉的通知》(財金[2012]20號)，原則上一般準備餘額不低於風險資產期末餘額的1.5%，並需在五年之內提足。該辦法自2012年7月1日起實施。

37 股息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止六個月	2014 年
年內宣派	1,755,784	1,723,772
普通股股息率(每股人民幣)	0.159	0.156
年內派付	35,292	1,658,911

董事會提議截至 2014 年年終股利分配每股人民幣 0.159 元，共計人民幣 17.56 億元，已經股東大會批准。

根據中國公司法和本行的公司章程，中國法定財務報表內呈報的稅後淨利潤經撥作下列各項的撥備後，方可分配作股息：

- (I) 彌補累計虧損(如有)；
- (II) 本行 10%淨利潤撥入不可分配的法定盈餘公積金；
- (III) 經本行股東大會批准後，撥入任意盈餘公積金。該等公積金構成股東權益的一部分。

按照有關法規，本行首次公開發售完成後，本行用作利潤分配的稅後淨利潤應為(i)根據中國公認會計準則計算得出的可分配利潤和(ii)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算得出的可分配利潤中的較低者。

38 財務擔保及信貸承諾、其他承諾和或有負債

(a) 財務擔保及其他信貸承諾

下表列示本集團已簽訂合同但尚未履行的財務擔保及信貸承諾：

	2015 年 6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開出銀行承兌匯票	49,236,331	50,096,255
開出信用證	2,193,196	1,892,629
開出保函	3,214,797	2,783,560
貸款承諾	8,924,500	5,814,673
未使用的信用卡額度	3,395,686	2,793,824
	66,964,510	63,380,941

徽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簡明合併財務報表注釋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38 財務擔保及信貸承諾、其他承諾和或有負債(續)

(b) 資本性承諾

	2015 年 6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已簽訂有關購置合同尚未付款	174,835	145,588
管理層已批准購置計劃尚未簽約的支出預算	1,896,323	15,633
	<u>2,071,158</u>	<u>161,221</u>

(c) 經營租賃承擔

以本集團為承租人，不可撤銷經營租約下有關建築物的未來最低租金付款如下：

	2015 年 6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1 年內	193,548	186,218
1 年後以上及 5 年內	571,139	549,690
5 年以上	413,735	244,582
	<u>1,178,422</u>	<u>980,490</u>

(d) 憑證式國債兌付承諾

本集團受財政部委託作為其代理人頒發憑證式國債。憑證式國債持有人可以要求提前兌付持有的國債，本集團有義務按提前兌付安排確定的憑證式國債本金及至兌付日的應付利息履行兌付責任。

於 2015 年 6 月 30 日及 201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具有提前兌付義務的憑證式國債的本金餘額分別為人民幣 17.30 億元和 16.23 億元，原始期限為三至五年。

(e) 法律訴訟

於 2015 年 6 月 30 日及 201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無作為被告的重大訴訟事項。

徽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簡明合併財務報表注釋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39 抵質押資產

本集團以某些資產作為賣出回購交易協定和國庫存款的質押物質押給其他銀行和財政部。

	2015 年 6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10,583,186	14,754,839
持有至到期投資	17,003,454	10,700,412
買入返售債券	-	3,321,899
買入返售票據	34,527,028	41,960,614
貼現票據	2,859,728	2,163,771
合計	<u>64,973,396</u>	<u>72,901,535</u>

40 財務擔保及信貸承諾的信貸風險加權數額

	2015 年 6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財務擔保及信貸承諾	<u>31,917,972</u>	<u>34,467,165</u>

信貸風險加權數額指根據銀監會發佈的指引計算所得的數額，視交易對手方的信用狀況和到期情況而定。用於或有負債和信貸承諾的風險權重由 0%至 100%不等。

41 投資重估準備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止六個月		
	稅前金額	所得稅影響	稅後淨額
期初餘額	(145,881)	36,470	(109,411)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公允價值變動	67,269	(16,817)	50,452
減：前期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當期 轉入損益	(1,755)	439	(1,316)
期末餘額	<u>(80,367)</u>	<u>20,092</u>	<u>(60,275)</u>

41 投資重估準備(續)

	2014 年度		
	稅前金額	所得稅影響	稅後淨額
年初餘額	(1,212,729)	303,182	(909,547)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公允價值變動	1,014,800	(253,700)	761,100
減：前期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當期 轉入損益	52,048	(13,012)	39,036
年末餘額	(145,881)	36,470	(109,411)

42 結構化主體

未納入合併範圍內的結構化主體

(a) 本集團管理的未納入合併範圍內的結構化主體

本集團管理的未納入合併範圍的結構化主體主要包括本集團為發行和銷售理財產品而成立的集合投資主體（「理財業務主體」），本集團未對此等理財產品（「非保本理財產品」）的本金和收益提供任何承諾。理財業務主體主要投資於融資債券回購、債券、存拆放同業以及信貸資產等。作為這些產品的管理人，本集團代理客戶將募集到的理財資金根據產品合同的約定投入相關基礎資產，根據產品運作情況分配收益給投資者。本集團所承擔的與非保本理財產品收益相關的可變回報並不重大，因此，本集團未合併此類理財產品。

於 2015 年 6 月 30 日，本集團管理的未到期非保本理財產品整體規模為人民幣 158.35 億元(2014 年 12 月 31 日：104.42 億元)。於 2015 年 6 月 30 日，本集團未納入合併範圍理財產品的最大損失風險敞口為零。

2015 年上半年，本集團與理財業務主體或任一第三方之間不存在由於上述理財產品導致的，增加本集團風險或減少本集團利益的協議性流動性安排、擔保或其他承諾，亦不存在本集團優先於他方承擔理財產品損失的條款。本集團發行的非保本理財產品對本集團利益未造成損失，也未遇到財務困難。

42 結構化主體(續)

(b) 本集團投資的未納入合併範圍內的結構化主體

為了更好地運用資金獲取收益，本集團於 2015 上半年度及 2014 年度投資的未納入合併範圍內的結構化主體主要包括由第三方發行和管理的理財產品、資金信託計畫及資產管理計畫。本集團視情況將該類結構化主體分類為應收款項類投資或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本集團因投資該類結構化主體而獲取利息收入。於 2015 上半年度及 2014 年度本集團並未對該類結構化主體提供過流動性支援。

下表列出本集團因持有未納入合併範圍的結構化主體的利益所形成的資產的賬面價值(含應收利息)、最大損失風險敞口。

2015 年 6 月 30 日	賬面價值	最大損失風險敞口	結構化主體總規模
分類為貸款和應收款類的投資			
-理財產品	11,786,750	11,786,750	注 1
-資金信託計畫及資產管理計畫	81,489,912	81,489,912	注 1
分類為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的投資			
-資金信託計畫及資產管理計畫	30,630,326	30,630,326	注 1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賬面價值	最大損失風險敞口	結構化主體總規模
分類為貸款和應收款類的投資			
-理財產品	3,045,588	3,045,588	注 1
分類為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的投資			
-資金信託計畫及資產管理計畫	38,509,165	38,509,165	38,509,165

注 1: 由獨立第三方商發行和管理的理財產品、資金信託計畫及資產管理計畫的總規模，無公開可獲取資訊可供披露。

徽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簡明合併財務報表注釋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43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為呈報現金流量表，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原始期限在 3 個月內的以下款項：

	2015 年 6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現金	1,152,234	1,067,900
超額存款準備金	15,687,311	18,178,612
存拆放款項	8,804,775	13,881,410
	<u>25,644,320</u>	<u>33,127,922</u>

44 信貸資產證券化產品

在信貸資產證券化過程中，本集團將信貸資產轉讓予結構化主體，並由其作為發行人發行資產支持證券。本集團持有各檔資產支持證券的5%，對所轉讓信貸資產保留了繼續涉入。本集團在資產負債表上會按照本集團的繼續涉入程度確認該項資產，其餘部分終止確認。

於2015年6月30日，在本集團仍在一定程度上繼續涉入的證券化交易中，被證券化的信貸資產的面值為人民幣30.87億元(2014年12月31日：30.87億元)，本集團繼續確認的相關資產為人民幣0.57億元(2014年12月31日：1.54億元)，並已劃分為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45 關聯方交易

(1) 關聯方

下表列示了本集團的重大關聯法人及2015年6月30日本集團主要股東的持股比例：

重大關聯法人	與本集團的關係	股東持股比例
安徽省能源集團有限公司	本集團的主要股東	9.47%
現代創新控股有限公司	本集團的主要股東	9.04%
萬科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本集團的主要股東	8.00%
安徽國元控股(集團)有限責任公司	本集團的主要股東	7.19%
安徽省信用擔保集團有限公司	本集團的主要股東	6.81%

徽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簡明合併財務報表注釋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45 關聯方交易(續)

(2) 關聯交易及餘額

本集團關聯方交易主要是貸款和存款。本集團與關聯方的交易均按照一般商業條款和正常業務程式進行，其定價原則與獨立第三方交易一致。

(a) 本集團與股東的交易及餘額

於2015年6月30日和2014年12月31日，本集團與股東的交易餘額及利率範圍列示如下：

	2015年 6月30日	2014年 12月31日
客戶貸款及墊款	171,242	29,958
證券投資	-	29,870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	31,826	49,210
客戶存款	864,678	863,123
開出銀行承兌匯票	-	2,600
	<u>1,067,746</u>	<u>974,761</u>
	2015年 6月30日	2014年 12月31日
客戶貸款及墊款	6.60%	4.60%~6.72%
證券投資	不適用	4.72%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	0.42%~3.30%	0.42%~3.30%
客戶存款	0.35%~3.30%	0.42%~3.30%

於下述期間，本集團股東貸款利息收入及存款利息支出列示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5年	2014年
利息收入	3,120	5,277
利息支出	7,213	2,746

徽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簡明合併財務報表注釋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45 關聯方交易(續)

(2) 關聯交易及餘額(續)

(b) 本集團與其他關聯方的交易及餘額

於2015年6月30日和2014年12月31日，本集團與其他關聯方的交易餘額及利率範圍列示如下：

	2015年 6月30日	2014年 12月31日
拆出資金	300,000	800,000
客戶貸款及墊款	531	597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	91,086	347,209
客戶存款	10,653	14,884
	<u>402,270</u>	<u>1,162,690</u>
	2015年 6月30日	2014年 12月31日
拆出資金	4.70%	4.70%~5.00%
客戶貸款及墊款	4.31~6.00%	4.58%~6.40%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	0.42%~0.72%	0.39%~0.72%
客戶存款	0.35%~0.42%	0.42%~5.50%

於下述期間，本集團其他關聯方貸款利息收入及存款利息支出列示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5年	2014年
利息收入	12,197	7,103
利息支出	43	69

46 分部報告

本集團從業務和地區兩方面對業務進行管理。從業務角度，本集團主要通過四大分部提供金融服務，具體列示如下：

公司銀行業務

公司銀行業務分部涵蓋為公司客戶、政府機關和金融機構提供的銀行產品和服務。這些產品和服務包括活期賬戶、存款、透支、貸款、與貿易相關的產品及其他信貸服務、外幣業務、理財產品等。

個人銀行業務

個人銀行業務分部涵蓋為個人客戶提供的銀行產品和服務。這些產品和服務包括儲蓄存款、零售貸款、信用卡及借記卡、支付結算、理財產品、代理基金和保險等。

資金業務

本集團的資金業務為其本身進行債務工具投資，以及提供貨幣市場交易或回購交易。該業務分部的經營成果包括分部間由於生息資產和付息負債業務而引起的內部資金盈餘或短缺的損益影響，以及匯兌損益。

其他業務

其他業務分部系指不包括在上述報告分部中的其他業務或不能按照合理基準進行分配的業務。

從地區角度，本集團主要在中國內地開展業務活動，在安徽省和泛長江三角地區設立了分行。按地區分部列報資訊時，營業收入以產生收入的分行所在地劃分；分部資產、負債和資本性支出按其歸屬的分行劃分。

徽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簡明合併財務報表注釋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46 分部報告(續)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止期間				合計
	公司銀行	個人銀行	資金業務	其他業務	
外部利息收入	5,946,621	1,756,786	5,659,831	90,568	13,453,806
外部利息支出	(2,641,437)	(721,825)	(3,363,169)	(27,531)	(6,753,962)
分部間利息淨收入/(支出)	531,803	96,482	(628,285)	-	-
利息淨收入	3,836,987	1,131,443	1,668,377	63,037	6,699,844
手續費及佣金淨收入	467,194	165,131	269,605	126	902,056
淨交易收益	-	-	(2,237)	-	(2,237)
證券投資淨收益	-	-	59,435	-	59,435
股利收入	-	-	440	-	440
其他營業收入	-	-	-	47,308	47,308
營業費用	(1,209,296)	(520,061)	(180,330)	(35,501)	(1,945,188)
-折舊和攤銷	(80,211)	(69,884)	(2,627)	(1,795)	(154,517)
資產減值損失	(732,431)	(694,965)	(346,500)	(33,029)	(1,806,925)
聯營企業投資淨收益	-	-	-	50,288	50,288
稅前利潤	2,362,454	81,548	1,468,790	92,229	4,005,021
資本開支	98,690	85,981	3,232	4,626	192,529
	2015 年 6 月 30 日				
	公司銀行	個人銀行	資金業務	其他業務	合計
分部資產	178,808,788	60,618,765	327,449,545	7,272,384	574,149,482
其中：對聯營企業的投資				375,893	375,893
遞延所得稅資產					1,006,539
資產總額					575,156,021
分部負債	(266,138,205)	(86,575,629)	(175,863,119)	(7,680,041)	(536,256,994)
表外信貸承諾	63,041,680	3,395,686	-	527,144	66,964,510

徽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簡明合併財務報表注釋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46 分部報告(續)

	截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止期間				合計
	公司銀行	個人銀行	資金業務	其他業務	
外部利息收入	5,405,440	1,660,112	4,228,020	11,002	11,304,574
外部利息支出	(2,549,493)	(588,663)	(2,802,455)	(2,765)	(5,943,376)
分部間利息淨收入/(支出)	66,689	332,422	(399,111)	-	-
利息淨收入	2,922,636	1,403,871	1,026,454	8,237	5,361,198
手續費及佣金淨收入	290,996	147,346	29,242	(7)	467,577
淨交易收益	-	-	48,752	-	48,752
證券投資淨收益	-	-	41,700	-	41,700
其他營業收入	-	-	-	81,180	81,180
營業費用	(1,223,304)	(534,754)	(56,747)	(20,029)	(1,834,834)
-折舊和攤銷	(70,451)	(61,567)	(364)	(396)	(132,778)
資產減值損失	(292,810)	(126,286)	(54,038)	(1,143)	(474,277)
聯營企業投資淨收益	-	-	-	39,324	39,324
稅前利潤	1,697,518	890,177	1,035,363	107,562	3,730,620
資本開支	69,857	61,049	361	8	131,275
	2014 年 6 月 30 日				
	公司銀行	個人銀行	資金業務	其他業務	合計
分部資產	154,216,282	55,972,854	230,414,605	1,407,768	442,011,509
其中：對聯營企業的投資				374,065	374,065
遞延所得稅資產					954,475
資產總額					442,965,984
分部負債	(235,412,957)	(75,150,440)	(95,665,947)	(3,414,478)	(409,643,822)
表外信貸承諾	72,514,032	2,370,448	-	-	74,884,480

47 金融風險管理

概述

本集團的經營活動面臨多種金融風險，本集團分析、評估、接受和管理某種程度的風險或風險組合。管理金融風險對於金融行業至關重要，同時商業運營也必然會帶來金融風險。因此，本集團的目標是在風險與收益中保持適當的平衡，以將對本集團的財務表現的影響降至最小。

本集團制定金融風險管理政策的目的是為了識別並分析相關金融風險，以制定適當的風險限額和控制程式，並通過可靠的資訊系統對金融風險及其限額進行監控。

本集團面臨的主要金融風險為信用風險、市場風險和流動性風險。其中市場風險包括匯率風險和利率風險。

本集團董事會制定本集團的風險偏好。本集團管理層根據董事會制定的風險偏好，在信用風險、市場風險和流動性風險等領域制定相應的風險管理政策及程式。

47.1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是指交易對方于到期時未能償還全部欠款而引起本集團財務損失的風險。倘交易對方集中于同類行業或地理區域，信貸風險將會增加。表內的信用風險敞口包括客戶貸款，證券投資和同業往來等，同時也存在表外的信用風險敞口，例如：信貸承諾。本集團的主要業務目前集中於中國安徽省，這表明本集團的信貸組合存在集中性風險，較易受到地域性經濟狀況變動的影響。因此，管理層謹慎管理其信用風險敞口。整體的信用風險由總行的風險管理部負責，並定期向本集團管理層進行彙報。

47 金融風險管理(續)

47.1 信用風險(續)

47.1.1 信用風險衡量

(i) 同業往來

本集團總行對單家金融機構的信用風險進行定期的評估和管理。對於與本集團有資金往來的單家銀行或非銀行金融機構均設定有信用額度。

(ii) 貸款及表外信用承諾

本集團根據銀監會的《貸款風險分類指引》制定了信貸資產五級分類系統，用以衡量及管理本集團信貸資產的品質。本集團的信貸資產五級分類系統和《貸款風險分類指引》要求將表內外信貸資產分為正常、關注、次級、可疑、損失五類，其中後三類貸款被視為不良信貸資產。

《貸款風險分類指引》對信貸資產分類的核心定義為：

正常類：借款人能夠履行合同，沒有足夠理由懷疑貸款本息不能按時足額償還。

關注類：儘管借款人目前有能力償還貸款本息，但存在一些可能對償還產生不利影響的因素。

次級類：借款人還款能力出現明顯問題，完全依靠其正常收入無法足額償還貸款本息，即使執行擔保，也可能會造成一定損失。

可疑類：借款人無法足額償還貸款本息，即使執行擔保，也肯定要造成較大損失。

損失類：在採取所有可能措施或一切必要的法律程式之後，本息仍然無法收回，或只能收回極少部分。

(iii) 債券及其他票據

本集團通過限制所投資債券及其他票據的發行人類別來管理信用風險敞口，目前沒有外幣債券。

(iv) 分類為貸款和應收款類投資或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的其他金融資產

分類為貸款和應收款類投資或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的其他金融資產包括銀行金融機構發行的同業理財產品、資金信託計畫及資產管理計畫。本集團對合作的信託公司、證券公司和基金公司實行評級准入制度，並定期進行後續風險管理。

47 金融風險管理(續)

47.1 信用風險(續)

47.1.2 風險限額管理及緩釋措施

本集團謹慎管理並控制信用風險集中度，包括單一借款人、集團、行業和區域。本集團已建立相關機制，制定單一借款人可承受的信用風險額度，並至少每年進行一次信用風險額度審核。

本集團實行一級法人管理體制，由總行對分支行和經營部門實行業務授權管理。根據地區經濟發展狀況、分支行經營管理水準、信貸業務品種以及客戶信用等級、擔保方式、客戶規模等，總行按年對分行實行信貸業務經營的動態彈性授權，並對授權執行情況定期進行檢查和監督，確保分支行和各經營部門的經營行為符合授權規定。

(i) 信用風險緩釋

本集團制定了一系列政策，採取各種措施來緩釋信用風險。其中獲取抵質押物、保證金以及取得公司或個人的擔保是本集團控制信用風險的重要手段之一。

本集團制定了一系列抵質押物政策，規定了可接受的特定抵質押物的種類，主要包括以下幾個類型：

- 房產和土地使用權
- 一般動產
- 定期存單、債券和倉單等

抵質押物公允價值一般需經過本集團指定的專業評估機構的評估。為降低信用風險，本集團規定了不同抵質押物的最高抵押率(貸款額與抵質押物公允價值的比例)，公司貸款和零售貸款的主要抵質押物種類及其對應的最高抵押率如下：

抵質押物	最高抵押率
商品住宅、商業用房、建設用地使用權	70%
寫字樓	60%
一般動產	50%
人民幣存款單、銀行本票、政府債券	90%
金融債券	80%
倉單	60%

對於由第三方擔保的貸款，本集團會評估擔保人的財務狀況，歷史信用記錄及其代償能力。

47 金融風險管理(續)

47.1 信用風險(續)

47.1.2 風險限額管理及緩釋措施(續)

(ii) 表外信用承諾

信用承諾的主要目的是確保客戶能夠獲得所需的資金。開出保函為本集團作出的不可撤銷的承諾，即本集團在客戶無法履行其對協力廠商的付款義務時將代其履行支付義務，本集團承擔與貸款相同的信用風險。本集團一般會通過收取保證金以降低提供該項服務所承擔的信用風險。本集團面臨的最大潛在信用風險的金額等同於信用承諾的總金額。

47.1.3 未考慮信用風險緩釋措施的最大信用風險敞口

	2015年 6月30日	2014年 12月31日
表內金融資產信用風險敞口		
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68,656,801	75,352,968
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的款項	13,461,235	11,352,332
拆出資金	18,431,423	9,232,910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4,992,540	2,963,949
衍生金融資產	2,932	1,878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41,563,963	53,200,619
客戶貸款及墊款	236,487,123	214,734,236
證券投資－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55,727,277	71,562,769
證券投資－持有至到期投資	31,634,315	30,020,845
證券投資－貸款及應收款項	93,275,211	7,797,472
其他金融資產	6,356,310	2,259,715
	<u>570,589,130</u>	<u>478,479,693</u>
表外金融資產信用風險敞口		
開出銀行承兌匯票	49,236,331	50,096,255
開出信用證	2,193,196	1,892,629
開出保函	3,214,797	2,783,560
貸款承諾	8,924,500	5,814,673
未使用信用卡額度	3,395,686	2,793,824
	<u>66,964,510</u>	<u>63,380,941</u>

47 金融風險管理(續)

47.1 信用風險(續)

47.1.3 未考慮信用風險緩釋措施的最大信用風險敞口(續)

上表列示了本集團截至2015年6月30日和2014年12月31日，不考慮抵押物和其他信用風險緩釋情況下最大的信用風險敞口。對於表內的資產，以上風險敞口以財務狀況表中的賬面淨值列示。

如上所示，41.45%的表內風險敞口來自客戶貸款(2014年12月31日：44.88%)。

基於客戶貸款的組合的如下表現，管理層有信心且有能力繼續將本集團信用風險控制和維持在較低限度：

- 96.57%的貸款及墊款在五級分類中分類為正常類(2014年12月31日：97.93%)；
- 零售貸款、公司貸款中所占權重最大的住房抵押貸款、抵押貸款均由抵押品作擔保；
- 97.71%的客戶貸款及墊款既未逾期也未減值(2014年12月31日：98.53%)。

47.1.4 存放同業款項、拆出資金及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2015 年 6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未逾期未減值(i)	73,456,621	73,785,861
已減值(ii)	-	3
	<u>73,456,621</u>	<u>73,785,864</u>
減：減值準備	-	(3)
淨值	<u>73,456,621</u>	<u>73,785,861</u>

徽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簡明合併財務報表注釋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47 金融風險管理(續)

47.1 信用風險(續)

47.1.4 存放同業款項、拆出資金及買入返售金融資產(續)

(i) 未逾期未減值

	2015 年 6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中國內地商業銀行	58,110,464	51,786,398
中國內地非銀行金融機構	14,626,903	21,999,463
中國內地以外商業銀行	719,254	-
	<u>73,456,621</u>	<u>73,785,861</u>

(ii) 已減值

於 2015 年 6 月 30 日，本集團無已減值存放同業款項、拆出資金及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於 201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已經為已減值存放同業款項和拆出資金全額計提了減值準備。

徽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簡明合併財務報表注釋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47 金融風險管理(續)

47.1 信用風險(續)

47.1.5 貸款及墊款

(a) 行業分析

客戶貸款按行業分佈的風險集中度分析(總額)：

	2015年6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金額	%	金額	%
公司貸款				
商業及服務業	48,978,244	20	41,983,001	19
製造業	40,128,962	17	40,946,313	19
公用事業	29,489,275	12	19,600,277	9
房地產業	15,677,712	6	16,508,235	8
建築業	14,436,265	6	14,137,822	6
運輸業	6,556,917	3	6,281,562	3
能源及化工業	3,412,703	1	3,448,059	2
教育及媒體	1,863,915	1	1,911,795	1
餐飲及旅遊業	1,662,688	1	1,547,953	1
金融業	971,964	-	833,616	-
其他	2,327,667	1	2,024,570	1
貼現	16,854,372	7	13,579,764	6
公司貸款總額	<u>182,360,684</u>	<u>75</u>	<u>162,802,967</u>	<u>75</u>
零售貸款				
住房抵押貸款	41,906,376	18	40,069,638	17
個人經營循環貸款	10,615,862	4	10,420,318	5
其他	7,099,927	3	6,103,736	3
零售貸款總額	<u>59,622,165</u>	<u>25</u>	<u>56,593,692</u>	<u>25</u>
扣除減值準備前客戶貸款總額	<u>241,982,849</u>	<u>100</u>	<u>219,396,659</u>	<u>100</u>

客戶貸款的行業分佈風險集中度分析乃根據借款人行業類型界定。

徽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簡明合併財務報表注釋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47 金融風險管理(續)

47.1 信用風險(續)

47.1.5 貸款及墊款(續)

(b) 擔保方式分析

客戶貸款及墊款合約金額按擔保方式分析如下：

	2015 年 6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信用貸款	15,042,193	11,722,745
保證貸款	73,385,604	69,701,605
抵押貸款	128,668,733	116,699,214
質押貸款	24,886,319	21,273,095
合計	<u>241,982,849</u>	<u>219,396,659</u>

(c) 客戶貸款按地區分佈的風險集中度(總額)：

	2015 年 6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貸款總額	%	不良貸款 占比	貸款總額	%	不良貸款 占比
安徽省	226,010,571	93.40%	1.01%	203,880,486	92.93%	0.86%
泛長江三角地區	15,972,278	6.60%	0.45%	15,516,173	7.07%	0.47%
合計	<u>241,982,849</u>	<u>100.00%</u>	<u>0.97%</u>	<u>219,396,659</u>	<u>100.00%</u>	<u>0.83%</u>

徽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簡明合併財務報表注釋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47 金融風險管理(續)

47.1 信用風險(續)

47.1.5 貸款及墊款(續)

(d) 客戶貸款按逾期、減值情況分析：

	2015年6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公司貸款	零售貸款	公司貸款	零售貸款
未逾期未減值(e)	178,121,146	58,322,427	160,532,288	55,647,626
逾期未減值(f)	2,262,758	926,690	732,984	657,285
減值(g)	1,976,780	373,048	1,537,695	288,781
總額	182,360,684	59,622,165	162,802,967	56,593,692
減：組合評估減值準備	(3,700,080)	(1,162,262)	(3,504,202)	(731,285)
單項評估減值準備	(633,384)	-	(426,936)	-
減值準備合計	(4,333,464)	(1,162,262)	(3,931,138)	(731,285)
淨額	178,027,220	58,459,903	158,871,829	55,862,407

(e) 未逾期未減值貸款

本集團對單一客戶採用五級分類模型來評估未逾期未減值貸款組合的貸款品質。

2015年6月30日

未逾期未減值	五級分類		合計
	正常類	關注類	
公司貸款			
-商業貸款	157,597,403	3,669,371	161,266,774
-貼現	16,854,372	-	16,854,372
小計	174,451,775	3,669,371	178,121,146
零售貸款	58,317,103	5,324	58,322,427
合計	232,768,878	3,674,695	236,443,573

徽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簡明合併財務報表注釋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47 金融風險管理(續)

47.1 信用風險(續)

47.1.5 貸款及墊款(續)

(e) 未逾期未減值貸款(續)

2014年12月31日

未逾期未減值	五級分類		合計
	正常類	關注類	
公司貸款			
-商業貸款	143,439,743	3,512,781	146,952,524
-貼現	13,579,764	-	13,579,764
小計	157,019,507	3,512,781	160,532,288
零售貸款	55,643,687	3,939	55,647,626
合計	212,663,194	3,516,720	216,179,914

(f) 逾期未減值貸款

根據逾期天數，對逾期未減值貸款進行分析如下：

2015年6月30日	逾期30天 以內	逾期30至 60天	逾期60至 90天	逾期90天 以上	合計
公司貸款	680,068	296,117	223,948	1,062,625	2,262,758
零售貸款	340,373	197,390	159,912	229,015	926,690
合計	1,020,441	493,507	383,860	1,291,640	3,189,448
2014年12月31日	逾期30天 以內	逾期30至 60天	逾期60至 90天	逾期90天 以上	合計
公司貸款	166,911	239,384	138,104	188,585	732,984
零售貸款	274,259	146,161	95,890	140,975	657,285
合計	441,170	385,545	233,994	329,560	1,390,269

徽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簡明合併財務報表注釋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47 金融風險管理(續)

47.1 信用風險(續)

47.1.5 貸款及墊款(續)

(g) 減值貸款

減值貸款按類別總額及相關抵押物公允價值列示如下：

	2015 年 6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貸款	1,976,781	1,537,695
零售貸款	373,047	288,781
合計	<u>2,349,828</u>	<u>1,826,476</u>
抵押物公允價值		
公司貸款	571,758	743,234
零售貸款	327,575	217,497
合計	<u>899,333</u>	<u>960,731</u>

抵押物的公允價值是管理層基於最新可得的外部評估價值，考慮目前抵押品變現能力和市場狀況進行調整估計而得。

(h) 重組貸款

重組包括批准更新的管理計劃，修改並延遲還款。重組後原先逾期的客戶重置為正常狀態並與其他類似客戶一併管理。重組政策的執行是基於管理層判斷存在還款極可能持續下去的指標或條件，這些政策將被定期審閱。重組通常適用於中長期貸款。於 2015 年 6 月 30 日和 201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無重組貸款。

(i) 按逾期天數及擔保類型分析逾期貸款

	2015 年 6 月 30 日				合計
	逾期 1 天 至 90 天(含)	逾期 90 天 至 1 年(含)	逾期 1 年 至 3 年(含)	逾期 3 年 以上	
信用貸款	70,379	942,629	13,197	198	1,026,403
保證貸款	734,988	712,715	147,433	84	1,595,220
抵押貸款	1,106,109	1,349,308	256,563	9,618	2,721,598
質押貸款	57,536	44,090	64,907	-	166,533
	<u>1,969,012</u>	<u>3,048,742</u>	<u>482,100</u>	<u>9,900</u>	<u>5,509,754</u>

徽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簡明合併財務報表注釋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47 金融風險管理(續)

47.1 信用風險(續)

47.1.5 貸款及墊款(續)

(i) 按逾期天數及擔保類型分析逾期貸款(續)

	2014年12月31日				合計
	逾期1天 至90天(含)	逾期90天 至1年(含)	逾期1年 至3年(含)	逾期3年 以上	
信用貸款	214,876	31,859	7,204	215	254,154
保證貸款	474,373	323,519	105,722	134	903,748
抵押貸款	860,577	827,143	170,468	11,002	1,869,190
質押貸款	2,259	90,427	53,762	-	146,448
	1,552,085	1,272,948	337,156	11,351	3,173,540

47.1.6 證券投資

獨立評級機構對本集團證券投資的信用評級如下：

2015年 6月30日	以公允價值計 量且其變動計 入當期損益的 金融資產 (a)	可供出售 金融資產 (b)	持有至 到期投資 (a)	貸款及 應收款項 (c)	合計
人民幣證券					
AAA	-	1,134,847	3,864,492	-	4,999,339
AA-至AA+	293,036	3,154,254	3,508,069	-	6,955,359
A-至A+	-	304,680	127,432	-	432,112
未評級(a)	4,699,504	51,364,785	24,134,322	93,513,451	173,712,062
總額	4,992,540	55,958,566	31,634,315	93,513,451	186,098,872
減：減值準備	-	(231,229)	-	(238,240)	(469,469)
淨額	4,992,540	55,727,337	31,634,315	93,275,211	185,629,403

徽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簡明合併財務報表注釋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47 金融風險管理(續)

47.1 信用風險(續)

47.1.6 證券投資(續)

2014年 12月31日	以公允價值計 量且其變動計 入當期損益的 金融資產 (a)	可供出售 金融資產 (b)	持有至 到期投資 (a)	貸款及 應收款項 (c)	合計
人民幣證券					
AAA	139,604	1,633,663	3,866,326	-	5,639,593
AA-至AA+	409,836	4,709,506	3,757,439	-	8,876,781
A-至A+	-	744,057	776,729	-	1,520,786
未評級(a)	2,414,509	64,694,264	21,620,351	7,797,472	96,526,596
總額	2,963,949	71,781,490	30,020,845	7,797,472	112,563,756
減：減值準備	-	(218,661)	-	-	(218,661)
淨額	2,963,949	71,562,829	30,020,845	7,797,472	112,345,095

(a) 未評級的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以及持有至到期投資中主要包含中國財政部、政策性銀行等金融機構和市場上信用評級較好的發行人發行的未經獨立評級的投資類和交易類證券。

(b) 未評級的可供出售金融資產中主要包含中國財政部、政策性銀行等金融機構和市場上信用評級較好的發行人發行的未經獨立評級的投資類和交易類證券，以及由其他金融機構、第三方保證人提供保證或使用抵押物進行擔保的券商及信託計劃產品和發行保本類理財產品募集資金的投資。本集團通過控制對其他金融機構及第三方保證人的授信額度來緩釋信用風險。

(c) 貸款及應收款項中主要包含購買他行發行的理財產品及其他固定收益金融產品。

徽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簡明合併財務報表注釋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47 金融風險管理(續)

47.1 信用風險(續)

47.1.7 抵債資產

	2015 年 6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房地產及土地使用權	153	153
其他	-	92
合計	153	245
減值準備(注釋 26)	(38)	(38)
淨額	115	207

抵債資產一旦能夠出售且以出售所得能夠減少債務餘額即被處置。本集團一般不將收回的抵債資產用作經營活動。在財務狀況報表日，抵債資產列于其他資產項下。

47 金融風險管理(續)

47.2 市場風險

47.2.1 概述

市場風險是指因為市場價格波動導致本集團持有的金融工具敞口公允價值或未來現金流波動的風險，主要包括因利率、匯率、股票、商品以及它們的隱含波動性引起的波動風險。

本集團的市場風險包括來自於交易業務的交易性市場風險和由於利率水準、匯率水準和期限結構等要素發生變動導致銀行賬戶整體收益和經濟價值變動的銀行賬戶利率和匯率風險。

當前本集團的市場風險由風險管理部統一歸口管理。計劃財務部承擔全行範圍內的非交易類賬戶的市場風險監測和控制職能。金融市場部負責交易類賬戶以及本部門業務範疇內的非交易類賬戶的市場風險管理工作。本集團還建立了市場風險日報、月報和季報制度，由計劃財務部和金融市場部對市場風險變化和限額執行情況進行監控和分析，定期報告給風險管理部和管理層。

47.2.2 市場風險衡量技術

本集團目前通過敏感度分析來評估本集團交易類和非交易類投資組合所承受的利率和匯率風險，即定期計算一定時期內到期或需要重新定價的生息資產與付息負債兩者的差額缺口，並利用缺口資料進行基準利率、市場利率和匯率變化情況下的敏感性分析。

47.2.3 利率風險

現金流量的利率風險是指金融工具的未來現金流量隨著市場利率的變化而波動的風險。公允價值的利率風險是指某一金融工具的價值將會隨著市場利率的改變而波動的風險。本集團利率風險敞口面臨由於市場主要利率變動而產生的現金流利率和公允價值風險。

本集團主要在中國大陸地區遵照中央銀行規定的利率體系經營業務。根據歷史經驗，中央銀行一般會同向調整生息貸款和付息存款的基準利率但變動幅度不一定相同。

根據中央銀行的規定，人民幣貸款利率可在基準利率基礎上下浮動，人民幣存款利率的上限為基準利率上浮50%。人民幣票據貼現利率由市場決定。

下表匯總了本集團的利率風險。表內的資產和負債專案，按合約重新定價日與到期日兩者較早者分類，以賬面價值列示。

徽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簡明合併財務報表注釋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47 金融風險管理(續)

47.2 市場風險(續)

47.2.3 利率風險(續)

2015年6月30日	1個月以內	3個月以內	3個月至1年	1年至5年	5年以上	不計息	合計
資產							
現金及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68,656,801	-	-	-	-	1,152,234	69,809,035
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5,821,775	987,000	6,652,460	-	-	-	13,461,235
拆出資金	4,560,006	928,343	12,943,074	-	-	-	18,431,423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 損益的金融資產	98,433	220,287	702,032	3,018,922	952,866	-	4,992,540
衍生金融資產	-	-	-	-	-	2,932	2,932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28,499,100	3,663,818	9,401,045	-	-	-	41,563,963
客戶貸款及墊款淨額	55,949,972	21,119,955	91,868,531	57,540,161	10,008,504	-	236,487,123
證券投資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2,302,144	2,789,426	12,903,974	30,640,213	7,091,580	9,500	55,736,837
-持有至到期投資	847,315	1,343,544	3,430,868	14,777,771	11,234,817	-	31,634,315
-貸款及應收款項	7,070,315	16,731,633	55,215,881	14,257,382	-	-	93,275,211
其他金融資產	-	68,544	495,673	2,260,631	75,758	3,455,704	6,356,310
資產總額	173,805,861	47,852,550	193,613,538	122,495,080	29,363,525	4,620,370	571,750,924
負債							
向中央銀行借款	(50,000)	(50,000)	(60,000)	-	-	-	(160,000)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	(16,306,493)	(18,088,300)	(29,772,978)	(759,812)	(29,868)	-	(64,957,451)
拆入資金	(1,482,762)	(600,000)	-	-	-	-	(2,082,762)
衍生金融負債	-	-	-	-	-	(17,195)	(17,195)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	(49,213,075)	(6,134,881)	(3,298,165)	-	-	-	(58,646,121)
客戶存款	(181,863,222)	(31,420,942)	(87,986,513)	(46,920,978)	(1,234,646)	-	(349,426,301)
發行債券	(3,930,914)	(4,357,994)	(34,194,283)	(3,651,405)	(3,992,581)	-	(50,127,177)
其他金融負債	-	-	-	-	-	(8,574,481)	(8,574,481)
負債總額	(252,846,466)	(60,652,117)	(155,311,939)	(51,332,195)	(5,257,095)	(8,591,676)	(533,991,488)
利率敏感度缺口總額	(79,040,605)	(12,799,567)	38,301,599	71,162,885	24,106,430	(3,971,306)	37,759,436

徽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簡明合併財務報表注釋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47 金融風險管理(續)

47.2 市場風險(續)

47.2.3 利率風險(續)

2014年12月31日	1個月以內	3個月以內	3個月至1年	1年至5年	5年以上	不計息	合計
資產							
現金及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75,352,968	-	-	-	-	1,067,900	76,420,868
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7,567,949	832,923	2,951,460	-	-	-	11,352,332
拆出資金	4,565,160	915,375	3,552,375	200,000	-	-	9,232,910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 損益的金融資產	89,605	620,628	249,383	1,175,145	829,188	-	2,963,949
衍生金融資產	-	48	-	-	-	1,830	1,878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25,794,379	16,552,146	10,854,094	-	-	-	53,200,619
客戶貸款及墊款淨額	106,951,482	12,349,226	80,871,813	13,172,881	1,388,834	-	214,734,236
證券投資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3,111,058	6,397,290	19,545,903	34,838,089	7,670,489	9,500	71,572,329
-持有至到期投資	1,074,338	1,356,860	5,024,721	11,597,331	10,967,595	-	30,020,845
-貸款及應收款項	-	4,419,295	3,295,567	82,610	-	-	7,797,472
其他金融資產	-	-	-	-	-	2,259,715	2,259,715
資產總額	224,506,939	43,443,791	126,345,316	61,066,056	20,856,106	3,338,945	479,557,153
負債							
向中央銀行借款	(50,000)	(27,000)	(30,000)	-	-	-	(107,000)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	(734,640)	(2,980,000)	(19,963,771)	(717,917)	(33,966)	-	(24,430,294)
拆入資金	(1,681,996)	-	-	-	-	-	(1,681,996)
衍生金融負債	-	(38)	-	-	-	(2,353)	(2,391)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	(44,470,073)	(17,160,097)	(10,851,047)	-	-	-	(72,481,217)
客戶存款	(176,116,643)	(37,019,561)	(64,810,417)	(39,910,430)	(12,992)	-	(317,870,043)
發行債券	(2,992,664)	(1,044,457)	(5,725,775)	(4,995,732)	(3,992,365)	-	(18,750,993)
其他金融負債	-	-	-	-	-	(8,692,626)	(8,692,626)
負債總額	(226,046,016)	(58,231,153)	(101,381,010)	(45,624,079)	(4,039,323)	(8,694,979)	(444,016,560)
利率敏感度缺口總額	(1,539,077)	(14,787,362)	24,964,306	15,441,977	16,816,783	(5,356,034)	35,540,593

47 金融風險管理(續)

47.2 市場風險(續)

47.2.3 利率風險(續)

本集團主要採用縮小貸款重定價期限及投資業務久期等方法，儘量縮小資產與負債之間的利率敏感性缺口。

本集團大部分生息資產與負債的幣種為人民幣。於下述財務狀況報表日，如果收益率曲線平行移動 100 個基點，而其他因素保持不變，對本集團及本行的淨利息收入的潛在影響分析如下：

	預計淨利息收入變動	
	2015 年 6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收益率曲線向上平移 100 個基點	699,340	1,321,252
收益率曲線向下平移 100 個基點	(699,340)	(1,321,252)

在進行利率敏感性分析時，本集團在確定商業條件和財務參數時做出了下列一般假設：

- 不同生息資產和付息負債的利率波動幅度相同；
- 活期存款不會重新定價；
- 所有重新定價的資產和負債均假設在有關期間中間重新定價；
- 未考慮財務狀況報表日後業務的變化，分析基於財務狀況報表日的靜態缺口；
- 未考慮利率變動對客戶行為的影響；
- 未考慮利率變動對市場價格的影響；
- 未考慮本集團及本行針對利率變化採取的必要措施。

基於上述限制條件，利率增減導致本集團淨利潤的實際變化可能與此敏感性分析的結果存在一定差異。

47.2.4 貨幣風險

本集團面臨匯率風險，匯率風險是指因主要外匯匯率波動，本集團持有的外匯敞口的頭寸水準也會隨之受到影響。

本集團控制貨幣風險的主要原則是盡可能地做到資產負債在各貨幣上的匹配，並把貨幣風險控制在在本集團設定的限額之內。本集團根據風險管理委員會的指導原則、相關的法規要求及管理層對當前環境的評價，設定風險承受限額，並且通過合理安排外幣資金的來源和運用儘量縮小資產負債在貨幣上可能的錯配。外匯風險敞口按業務品種、交易員許可權進行授權管理。

徽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簡明合併財務報表注釋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47 金融風險管理(續)

47.2 市場風險(續)

47.2.4 貨幣風險(續)

下表匯總了本集團及本行於財務狀況報表日的外幣匯率風險敞口分佈，各原幣資產和負債的賬面價值已折合為人民幣金額：

	人民幣	美元	歐元	其他	合計
2015年6月30日					
資產					
現金及存放中央銀行的款項	69,735,146	73,349	30	510	69,809,035
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12,271,456	610,626	37,894	541,259	13,461,235
拆出資金	17,164,043	1,193,537	73,843	-	18,431,423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 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4,992,540	-	-	-	4,992,540
衍生金融資產	2,917	15	-	-	2,932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41,563,963	-	-	-	41,563,963
客戶貸款及墊款淨額	235,019,026	1,458,489	9,608	-	236,487,123
證券投資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55,736,837	-	-	-	55,736,837
–持有至到期投資	31,634,315	-	-	-	31,634,315
–貸款及應收款項	93,275,211	-	-	-	93,275,211
其他金融資產	6,356,273	37	-	-	6,356,310
資產總額	567,751,727	3,336,053	121,375	541,769	571,750,924
負債					
向中央銀行借款	(160,000)	-	-	-	(160,000)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	(64,859,562)	(834)	(97,055)	-	(64,957,451)
拆入資金	(608,990)	(1,473,772)	-	-	(2,082,762)
衍生金融負債	(15,906)	(1,289)	-	-	(17,195)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	(58,646,121)	-	-	-	(58,646,121)
客戶存款	(348,064,005)	(1,283,593)	(22,584)	(56,119)	(349,426,301)
發行債券	(50,127,177)	-	-	-	(50,127,177)
其他金融負債	(8,573,863)	(558)	(41)	(19)	(8,574,481)
負債總額	(531,055,624)	(2,760,046)	(119,680)	(56,138)	(533,991,488)
頭寸淨值	36,696,103	576,007	1,695	485,631	37,759,436
財務擔保及信貸承諾	64,496,251	2,372,937	82,940	12,382	66,964,510

徽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簡明合併財務報表注釋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47 金融風險管理(續)

47.2 市場風險(續)

47.2.4 貨幣風險(續)

	人民幣	美元	歐元	其他	合計
2014年12月31日					
資產					
現金及存放中央銀行的款項	76,367,545	51,545	53	1,725	76,420,868
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8,836,588	895,891	87,843	1,532,010	11,352,332
拆出資金	9,232,910	-	-	-	9,232,910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 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2,963,949	-	-	-	2,963,949
衍生金融資產	1,177	701	-	-	1,878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53,200,619	-	-	-	53,200,619
客戶貸款及墊款淨額	213,084,126	1,601,865	42,331	5,914	214,734,236
證券投資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71,572,329	-	-	-	71,572,329
-持有至到期投資	30,020,845	-	-	-	30,020,845
-貸款及應收款項	7,797,472	-	-	-	7,797,472
其他金融資產	2,259,706	9	-	-	2,259,715
資產總額	475,337,266	2,550,011	130,227	1,539,649	479,557,153
負債					
向中央銀行借款	(107,000)	-	-	-	(107,000)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	(24,288,122)	(14,823)	(127,349)	-	(24,430,294)
拆入資金	(1,006,937)	(675,059)	-	-	(1,681,996)
衍生金融負債	(724)	(1,419)	(248)	-	(2,391)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	(72,481,217)	-	-	-	(72,481,217)
客戶存款	(316,459,278)	(1,336,232)	(4,720)	(69,813)	(317,870,043)
發行債券	(18,750,993)	-	-	-	(18,750,993)
其他金融負債	(7,269,335)	(6,856)	(1)	(1,416,434)	(8,692,626)
負債總額	(440,363,606)	(2,034,389)	(132,318)	(1,486,247)	(444,016,560)
頭寸淨值	34,973,660	515,622	(2,091)	53,402	35,540,593
財務擔保及信貸承諾	61,093,141	2,215,147	43,239	29,414	63,380,941

47 金融風險管理(續)

47.2 市場風險(續)

47.2.4 貨幣風險(續)

本集團外匯淨敞口不重大，主要外匯為美元和歐元。當外幣對人民幣匯率變動 1%時，上述本集團外匯淨敞口因匯率波動產生的外匯折算差異對本集團及本行淨利潤的潛在影響分析如下：

	預計淨利潤/(虧損)變動	
	2015 年 6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外幣對人民幣升值1%	7,975	4,252
外幣對人民幣貶值1%	(7,975)	(4,252)

在進行匯率敏感性分析時，本集團在確定商業條件和財務參數時做出了下列一般假設，未考慮：

- 財務狀況報表日後業務的變化，分析基於財務狀況報表日的靜態缺口；
- 匯率變動對客戶行為的影響；
- 匯率變動對市場價格的影響；
- 本集團針對匯率變化採取的必要措施。

基於上述限制條件，匯率變動導致本集團淨利潤的實際變化可能與此敏感性分析的結果存在一定差異。

47 金融風險管理(續)

47.3 流動性風險

47.3.1 概述

保持資產和負債到期日結構的匹配以及有效控制匹配差異對本集團的管理極為重要。由於業務具有不確定的期限和不同的類別，銀行很少能保持資產和負債項目的完全匹配。未匹配的頭寸可能會提高收益，但同時也增大了損失的風險。

資產和負債專案到期日結構的匹配情況和銀行對到期付息負債以可接受成本進行替換的能力都是評價銀行的流動性和利率、匯率變動風險的重要因素。

本集團面臨各類日常現金提款的要求，其中包括隔夜存款、活期存款、到期的定期存款、應付債券、客戶貸款提款、擔保及其他現金結算的衍生金融工具的付款要求。根據歷史經驗，相當一部分到期的存款並不會在到期日立即提走，而是續留本集團，為確保應對不可預料的資金需求，本集團規定了最低的資金存量標準以滿足各類提款要求。

徽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簡明合併財務報表注釋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47 金融風險管理(續)

47.3 流動性風險(續)

47.3.2 到期分析

下表分析了本集團的資產和負債淨值按自報告日至合約到期日分類的不同到期日的類別。

2015年6月30日	即期	一個月內	一至三個月	三至十二個月	一至五年	五年以上	逾期	無期限	合計
現金及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69,809,035	-	-	-	-	-	-	-	69,809,035
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3,044,325	2,777,450	987,000	6,652,460	-	-	-	-	13,461,235
拆出資金	-	6,855,612	936,464	10,639,347	-	-	-	-	18,431,423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	10,000	-	912,660	3,117,014	952,866	-	-	4,992,540
衍生金融資產	-	1,412	902	618	-	-	-	-	2,932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	28,499,100	3,663,818	9,401,045	-	-	-	-	41,563,963
客戶貸款及墊款	-	12,334,808	21,317,615	92,637,215	60,687,943	46,351,322	3,158,220	-	236,487,123
證券投資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	3,859,116	8,930,243	22,337,677	20,600,301	-	-	9,500	55,736,837
-持有至到期投資	-	272,405	609,973	2,632,550	16,884,570	11,234,817	-	-	31,634,315
-貸款及應收款項	-	7,070,315	16,731,633	55,215,881	14,257,382	-	-	-	93,275,211
包括遞延所得稅資產在內的其他資產	129,630	981,743	703,611	1,859,779	3,665,027	1,294,299	120,779	1,006,539	9,761,407
資產總額	72,982,990	62,661,961	53,881,259	202,289,232	119,212,237	59,833,304	3,278,999	1,016,039	575,156,021
向中央銀行借款	-	(50,000)	(50,000)	(60,000)	-	-	-	-	(160,000)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	(2,208,143)	(14,098,350)	(18,088,300)	(29,772,978)	(759,812)	(29,868)	-	-	(64,957,451)
拆入資金	-	(1,475,562)	(600,000)	-	-	-	-	(7,200)	(2,082,762)
衍生金融負債	-	(928)	(831)	(6,325)	(9,111)	-	-	-	(17,195)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	-	(49,213,075)	(6,134,881)	(3,298,165)	-	-	-	-	(58,646,121)
客戶存款	(159,628,685)	(22,605,060)	(31,222,134)	(88,525,578)	(46,242,773)	(1,202,071)	-	-	(349,426,301)
發行債券	-	(3,930,914)	(4,357,994)	(34,194,283)	(3,651,405)	(3,992,581)	-	-	(50,127,177)
包括遞延所得稅負債在內的其他負債	(2,711,708)	(1,480,284)	(569,482)	(4,112,989)	(1,887,017)	(78,507)	-	-	(10,839,987)
負債總額	(164,548,536)	(92,854,173)	(61,023,622)	(159,970,318)	(52,550,118)	(5,303,027)	-	(7,200)	(536,256,994)
流動性缺口淨額	(91,565,546)	(30,192,212)	(7,142,363)	42,318,914	66,662,119	54,530,277	3,278,999	1,008,839	38,899,027

徽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簡明合併財務報表注釋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47 金融風險管理(續)

47.3 流動性風險(續)

47.3.2 到期分析(續)

2014年12月31日	即期	一個月內	一至三個月	三至十二個月	一至五年	五年以上	逾期	無期限	合計
現金及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76,420,868	-	-	-	-	-	-	-	76,420,868
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3,116,959	4,450,990	832,923	2,951,460	-	-	-	-	11,352,332
拆出資金	-	4,565,160	915,375	3,552,375	200,000	-	-	-	9,232,910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	20,003	309,514	329,909	1,475,334	829,189	-	-	2,963,949
衍生金融資產	-	1,138	247	493	-	-	-	-	1,878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	25,794,379	16,552,146	10,854,094	-	-	-	-	53,200,619
客戶貸款及墊款	-	19,208,262	13,416,543	85,837,282	49,208,632	45,384,445	1,679,072	-	214,734,236
證券投資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	3,885,045	10,958,246	33,708,636	22,296,768	714,134	-	9,500	71,572,329
-持有至到期投資	-	499,968	1,141,689	3,477,915	13,878,518	11,022,755	-	-	30,020,845
-貸款及應收款項	-	-	4,419,295	3,295,567	82,610	-	-	-	7,797,472
包括遞延所得稅資產在內的其他資產	146,789	333,831	786,941	766,176	215,287	1,682,008	254,452	1,281,392	5,466,876
資產總額	79,684,616	58,758,776	49,332,919	144,773,907	87,357,149	59,632,531	1,933,524	1,290,892	482,764,314
向中央銀行借款	-	(50,000)	(27,000)	(30,000)	-	-	-	-	(107,000)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	(496,151)	(238,489)	(2,980,000)	(19,963,771)	(717,917)	(33,966)	-	-	(24,430,294)
拆入資金	(1,681,996)	-	-	-	-	-	-	-	(1,681,996)
衍生金融負債	-	(1,646)	(312)	(433)	-	-	-	-	(2,391)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	-	(44,470,073)	(17,160,097)	(10,851,047)	-	-	-	-	(72,481,217)
客戶存款	(155,767,124)	(20,349,519)	(37,019,561)	(64,810,417)	(39,910,430)	(12,992)	-	-	(317,870,043)
發行債券	-	(2,494,514)	(1,542,606)	(5,725,776)	(4,995,732)	(3,992,365)	-	-	(18,750,993)
包括遞延所得稅負債在內的其他負債	(4,863,444)	(1,618,584)	(1,463,408)	(1,419,614)	(1,522,025)	(381)	-	-	(10,887,456)
負債總額	(162,808,715)	(69,222,825)	(60,192,984)	(102,801,058)	(47,146,104)	(4,039,704)	-	-	(446,211,390)
流動性缺口淨額	(83,124,099)	(10,464,049)	(10,860,065)	41,972,849	40,211,045	55,592,827	1,933,524	1,290,892	36,552,924

徽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簡明合併財務報表注釋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47 金融風險管理(續)

47.3 流動性風險(續)

47.3.3 表外項目

本集團根據客戶的信用水準以及所存入的保證金提供擔保和開具信用證。客戶通常不會全額提取本集團提供擔保或開具的信用證所承諾的金額，因此本集團提供擔保和開具信用證所需的資金一般會低於本集團其他承諾之金額。同時，許多信貸承諾可能因過期或中止而無需實際履行，因此信貸承諾的合同金額並不代表未來所必需的資金需求。

2015年6月30日	1年內	1至5年	5年以上	合計
開出銀行承兌匯票	49,236,331	-	-	49,236,331
開出信用證	2,179,783	13,413	-	2,193,196
開出保函	1,528,574	1,683,873	2,350	3,214,797
貸款承諾	8,874,500	50,000	-	8,924,500
未使用的信用卡額度	1,697,843	1,697,843	-	3,395,686
合計	63,517,031	3,445,129	2,350	66,964,510

2014年12月31日	1年內	1至5年	5年以上	合計
開出銀行承兌匯票	50,096,255	-	-	50,096,255
開出信用證	1,864,155	28,474	-	1,892,629
開出保函	1,370,067	1,411,143	2,350	2,783,560
貸款承諾	5,509,273	305,400	-	5,814,673
未使用的信用卡額度	1,396,912	1,396,912	-	2,793,824
合計	60,236,662	3,141,929	2,350	63,380,941

47 金融風險管理(續)

47.4 金融資產和負債的公允價值

(a) 公允價值層級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7 號具體闡述了以估值技術的輸入值是可觀察或不可觀察為基礎的估值技術的層級。可觀察輸入值反映了從獨立來源獲得的市場資料；不可觀察輸入值反映了集團的市場假設。這兩種輸入值產生了以下公允價值層級：

- 第一層級—相同資產或負債在活躍市場中的報價(未經調整的)。這一層級包括上市的權益證券、交易所債權工具(例如,香港證券交易所)。
- 第二層級—直接(價格)或間接(從價格推導)地使用除第一層級中的資產或負債的市場報價之外的可觀察輸入值。這一層級包括場外交易的衍生工具、以及在銀行間市場上交易的債權工具。類似債券收益率曲線或對手方信用風險的輸入值參數的來源是中國債券資訊網和彭博社。
- 第三層級—資產或負債使用了任何非基於可觀察市場資料的輸入值。這一層級包括權益工具。

(b) 非以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工具

公允價值估計是在某一具體時點根據相關市場訊息和與各種金融工具有關的資訊而作出的。各類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估計基於下列所列方法和假設：

存放中央銀行款項、存放同業款項、拆出資金、買入返售金融資產、同業存放款項、同業拆入、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應收利息、應付利息、其他資產和其他負債。由於以上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到期日均在一年以內或者均為浮動利率，其公允價值與賬面價值近似。

發放貸款和墊款大部分客戶貸款和墊款至少每年按市場利率重定價一次。因此，這些貸款和墊款的賬面價值與公允價值近似。

應收融資租賃款餘額按照實際利率法確定，由於融資租賃業務的內含實際利率與中國人民銀行規定的利率掛鉤並隨中國人民銀行規定的利率即時調整，其公允價值與賬面價值近似。

徽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簡明合併財務報表注釋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47 金融風險管理(續)

47.4 金融資產和負債的公允價值(續)

(b) 非以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工具(續)

	2015年6月30日				
	賬面價值	公允價值			合計
		第一層級	第二層級	第三層級	
金融資產					
證券投資-持有至到期投資	31,634,315	-	31,919,648	-	31,919,648
證券投資-貸款及應收款項	93,275,211	-	114,828	93,149,308	93,264,136
金融負債					
發行債券	(50,127,177)	-	(50,164,099)	-	(50,164,099)
	2014年12月31日				
	賬面價值	公允價值			合計
		第一層級	第二層級	第三層級	
金融資產					
證券投資-持有至到期投資	30,020,845	-	29,956,771	-	29,956,771
證券投資-貸款及應收款項	7,797,472	-	106,564	7,669,559	7,776,123
金融負債					
發行債券	(18,750,993)	-	(18,853,112)	-	(18,853,112)

(i) 貸款及應收款類投資及持有至到期投資

如果持有至到期投資的公允價值以市場報價為基礎，則列示在第一層級。如果持有至到期投資和分類為貸款和應收款類的投資無法獲得相關的市場訊息，並使用現金流貼現模型來進行估價，或在適用的情況下，參照市場對具有類似信用風險、到期日和收益率的產品的報價來確定，則列示在第二、三層級。

徽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簡明合併財務報表注釋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47 金融風險管理(續)

47.4 金融資產和負債的公允價值(續)

(b) 非以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工具(續)

(ii) 發行債券

如果應付債券的公允價值以市場報價為基礎，則列示在第一層級。如果計算應付債券公允價值所需的所有重大輸入為可觀察資料，則列示在第二層級。

除上述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外，在財務狀況表中非以公允價值計量的其他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採用未來現金流折現法確定其公允價值，由於該些金融資產期限較短或者利率根據市場利率而浮動，因此其賬面價值和公允價值無重大差異。

(c) 以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工具

2015年6月30日	第一層級	第二層級	第三層級	合計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債券性證券	-	4,992,540	-	4,992,540
衍生金融資產	-	2,932	-	2,932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債券性證券	-	25,310,561	-	25,310,561
-同業存單	-	217,607	-	217,607
-權益性證券	-	-	9,500	9,500
-資金信託計劃及資產管理計劃	-	570,444	29,628,725	30,199,169
資產合計	-	31,094,084	29,638,225	60,732,309
衍生金融負債	-	(17,195)	-	(17,195)
負債合計	-	(17,195)	-	(17,195)

徽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簡明合併財務報表注釋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47 金融風險管理(續)

47.4 金融資產和負債的公允價值(續)

(c) 以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工具(續)

2014年12月31日	第一層級	第二層級	第三層級	合計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債券性證券	-	2,963,949	-	2,963,949
衍生金融資產	-	1,878	-	1,878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債券性證券	-	29,581,937	-	29,581,937
-同業存單	-	444,245	-	444,245
-權益性證券	-	-	9,500	9,500
-定向資產管理計劃	-	-	27,181,866	27,181,866
-其他	-	3,027,482	11,327,299	14,354,781
資產合計	-	36,019,491	38,518,665	74,538,156
衍生金融負債	-	(2,391)	-	(2,391)
負債合計	-	(2,391)	-	(2,391)

當無法從公開市場獲取報價時，本集團通過估值技術來確定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

本集團在金融工具估值技術中使用的主要參數包括債券價格、利率、匯率、權益及股票價格、波動水準、相關性、提前還款率及交易對手信用差價等，均為可觀察到的且可從公開市場獲取的參數。

對於本集團持有的未上市股權(私募股權)，其公允價值的計量可能採用了對估值產生重大影響的不可觀察參數，因此本集團將這些金融工具劃分至第三層級。管理層已評估了宏觀經濟變動，外部評估師估值及損失覆蓋率等參數的影響，以確定是否對第三層級金融工具公允價值做出必要的調整。本集團已建立相關內部控制程式監控集團對此類金融工具的敞口。

徽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簡明合併財務報表注釋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47 金融風險管理(續)

47.4 金融資產和負債的公允價值(續)

(c) 以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工具(續)

第三層級變動表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2015年1月1日餘額	38,518,665
-購買	-
-處置	(8,880,440)
合併結構化主體影響	-
2015年6月30日餘額	<u>29,638,225</u>
2015年6月30日持有的金融資產計入損益表的收益	<u>440</u>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2014年1月1日餘額	1,070,732
-購買	88,094,761
-處置	(40,734,237)
合併結構化主體影響	(9,912,591)
2014年12月31日餘額	<u>38,518,665</u>
2014年12月31日持有的金融資產計入損益表的收益	<u>360</u>

47.5 資本管理

本集團採用足夠防範本集團經營業務的固有風險的資本管理辦法，目標是使之符合外部監管和股東回報的要求，並推動本集團的資產規模擴張和風險管理。

本集團以監管要求結合本集團風險狀況，審慎確定資本充足率目標，並通過限額管理等多種手段保障管理目標的實現。視乎經濟環境的變化和面臨的風險特徵，本集團將積極調整資本結構。這些調整資本結構的方法通常包括調整股利分配，增資和發行新的債券等。

自2013年1月1日起，本集團開始執行銀監會於2012年6月7日頒佈的《商業銀行資本管理辦法(試行)》。

徽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簡明合併財務報表注釋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47 金融風險管理(續)

47.5 資本管理(續)

本集團於 2015 年 6 月 30 日的資本充足率情況列示如下：

	2015 年 6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核心一級資本	37,957,224	36,445,587
其中：實收資本可計入部分	11,049,819	11,049,819
資本公積可計入部分	6,690,766	6,641,630
盈餘公積和一般準備	9,354,569	7,814,714
未分配利潤	10,639,005	10,868,057
少數股東資本可計入部分	223,065	71,367
核心一級資本監管扣除項目	(96,086)	(98,041)
核心一級資本淨額	37,861,138	36,347,546
其他一級資本淨額	19,611	9,516
一級資本淨額	37,880,749	36,357,062
二級資本	6,014,413	6,029,945
其中：二級資本工具及其溢價可計入金額	2,794,280	3,193,463
超額貸款損失準備	3,176,429	2,817,451
少數股東資本可計入部分	43,704	19,031
二級資本監管扣除項目	-	-
總資本淨額	43,895,162	42,387,007
信用風險加權資產	368,863,950	294,901,889
市場風險加權資產	1,262,125	806,874
操作風險加權資產	20,273,287	20,288,384
風險加權資產	390,399,362	315,997,147
資本充足率	11.24%	13.41%
一級資本充足率	9.70%	11.51%
核心一級資本充足率	9.70%	11.50%

徽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簡明合併財務報表注釋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47 金融風險管理(續)

47.6 受託業務

本集團為獨立第三方提供託管和受託人服務。該等受託持有的資產未載列於財務資料。同時，本集團代表獨立第三方貸款人授出委託貸款，該等貸款也未載列於財務資料。

	2015 年 6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委託貸款	69,232,698	59,437,680
委託理財資金	<u>15,835,210</u>	<u>10,441,510</u>

48 期後事項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止，本集團無需要披露的重大資產負債表日後事項。

徽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附件一未經審計補充財務資訊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根據香港上市規則及銀行業披露規則，徽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補充披露以下財務資訊：

1 流動性比率

	2015年 6月30日	201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流動資產與人民幣流動負債比率	30.16%	33.92%
外幣流動資產與外幣流動負債比率	120.83%	88.67%

2 貨幣集中度

	美元	歐元	其他	合計
2015年6月30日				
現貨資產	3,336,053	121,375	541,769	3,999,197
現貨負債	(2,760,046)	(119,680)	(56,138)	(2,935,864)
遠期購入	858,967	-	-	858,967
遠期出售	215,177	-	-	215,177
淨多頭	<u>1,650,151</u>	<u>1,695</u>	<u>485,631</u>	<u>2,137,477</u>
2014年12月31日				
現貨資產	2,550,011	130,227	1,539,649	4,219,887
現貨負債	(2,034,389)	(132,318)	(1,486,247)	(3,652,954)
遠期購入	911,909	1,230	-	913,139
遠期出售	289,666	(1,230)	-	288,436
淨多頭/(空頭)	<u>1,717,197</u>	<u>(2,091)</u>	<u>53,402</u>	<u>1,768,508</u>

徽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附件一未經審計補充財務資訊(續)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3 跨境申索

本集團中國內地的外幣業務及中國內地之外的一切第三方申索均視作跨境申索處理。

跨境申索主要包括存放中央銀行款項、存放及拆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客戶貸款及墊款。

跨境申索按國家或地區分別披露。在計及任何風險轉移後，若國家或地區的跨境申索占跨境申索金額的 10%及以上，方會在本文呈報。若申索的擔保方所在地與對方所在地有所不同，或被申索方是銀行的境外分行而銀行總部設於另一國家，方會作出風險轉移。

2015 年 6 月 30 日

亞太區	3,794,286
—中國內地	3,279,528
—香港	513,481
歐洲	33,223
北美洲及南美洲	147,821
總計	<u><u>3,975,330</u></u>

2014 年 12 月 31 日

亞太區	3,865,587
—中國內地	2,301,424
—香港	1,560,947
歐洲	88,444
北美洲及南美洲	238,511
總計	<u><u>4,192,542</u></u>

徽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附件一未經審計補充財務資訊(續)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4 客戶貸款及墊款

4.1 逾期客戶貸款及墊款

逾期客戶貸款及墊款總額：

	2015年 6月30日	2014年 12月31日
逾期以下期間的客戶貸款及墊款總額		
3個月以下	1,969,012	1,552,086
3個月至6個月	1,964,771	457,691
6個月至12個月	1,083,971	815,257
超過12個月	492,000	348,506
總計	<u>5,509,754</u>	<u>3,173,540</u>
百分率		
3個月以下	35.74%	48.91%
3個月至6個月	35.66%	14.42%
6個月至12個月	19.67%	25.69%
超過12個月	8.93%	10.98%
總計	<u>100.00%</u>	<u>100.00%</u>

逾期客戶貸款及墊款按地區分佈的總金額及減值準備：

	安徽省	泛長江三角 洲地區	合計
2015年6月30日			
逾期貸款總額	5,242,696	267,058	5,509,754
單項計提減值準備	(702,844)	(10,374)	(713,218)
組合計提減值準備	(784,372)	(47,265)	(831,637)
2014年12月31日			
逾期貸款總額	3,085,214	88,326	3,173,540
單項計提減值準備	(392,494)	(22,448)	(414,942)
組合計提減值準備	(1,115,702)	(7,193)	(1,122,895)

徽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附件一未經審計補充財務資訊(續)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4 客戶貸款及墊款(續)

4.1 逾期客戶貸款及墊款(續)

逾期客戶貸款及墊款持有的抵押物公允價值：

	2015年 6月30日	2014年 12月31日
抵押物公允價值		
公司貸款	1,613,354	1,367,662
零售貸款	988,707	1,575,589
	<u>2,602,061</u>	<u>2,943,251</u>

4.2 減值客戶貸款及墊款

	安徽省	泛長江三角 洲地區	合計
2015年6月30日			
減值貸款總額	2,277,223	72,605	2,349,828
單項計提減值準備	(623,009)	(10,374)	(633,383)
組合計提減值準備	(362,820)	-	(362,820)
2014年12月31日			
減值貸款總額	1,753,082	73,395	1,826,477
單項計提減值準備	(404,488)	(22,448)	(426,936)
組合計提減值準備	(493,955)	-	(493,955)